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公開說明書

(發行民國一一四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申報用稿本)

- 一、公司名稱：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 二、本公開說明書編印目的：發行民國一一四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一)發行種類：本公司普通股股票。
 - (二)發行股數：不超過2,000,000股。
 - (三)發行金額：每股發行價格新台幣0元(無償發行)。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發行總面額不超過新台幣20,000,000元。
 - (四)發行條件：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一。
- 三、本次資金運用計畫之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概要：不適用。
- 四、本次發行之相關費用：
 - (一)承銷費用：不適用。
 - (二)其他費用：包括會計師、律師等其他費用約新台幣12萬元。
- 五、有價證券之生效，不得藉以作為證實申報事項或保證證券價值之宣傳。
- 六、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發行人及其負責人與其他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名或蓋章者依法負責。
- 七、投資人投資前應至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詳閱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並應注意公司之風險事項：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3頁至第10頁。
- 八、查詢本公開說明書之網址：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s://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 <https://corporate.fetnet.net>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

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1 0 月 1 5 日 刊 印

一、本次發行前實收資本額之來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實 收 資 本 來 源	金 額	佔實收資本額之比率
創 立 資 本	9,000,000	24.96%
現 金 增 資	4,112,570	11.41%
盈 餘 轉 增 資	12,926,063	35.85%
資 本 公 積 轉 增 資	4,331,098	12.01%
合 併 增 資	10,407,277	28.86%
減 資	(7,745,326)	(21.48%)
其他（含海外可轉債轉換及股份交換發行新股）	3,025,372	8.39%
合 計	36,057,054	100.00%

二、公開說明書之分送計畫：

(一)陳列處所：依規定函送有關單位。

(二)分送方式：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規定之方式辦理。

(三)索取方式：透過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s://mops.twse.com.tw>)或本公司網站(<https://corporate.fetnet.net>)自行下載。

三、證券承銷商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四、公司債保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五、公司債受託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六、股票或公司債簽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七、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亞東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s://www.osc.com.tw>

地址：新北市板橋區新站路 16 號 13 樓

電話：(02)7753-1699

八、信用評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九、公司債簽證會計師及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趙永祥、邵志明會計師

網址：<https://www.deloitte.com.tw>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電話：(02)2725-9988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十一、複核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十二、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賴晴風

代理發言人：林慧珊

職稱：資深協理

職稱：資深協理

聯絡電話：(02)7723-5000

聯絡電話：(02)7723-5000

E-Mail：ir@fareastone.com.tw

E-Mail：pr@fareastone.com.tw

十三、公司網址：<https://corporate.fetnet.net>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公開說明書摘要

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36,057,054 仟元			公司地址：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 468 號 5 樓			電話：(02)7723-5000		
設立日期：86 年 4 月 11 日						網址：https://corporate.fetnet.net		
上市日期：94 年 8 月 24 日			上櫃日期：90 年 12 月 10 日			公開發行日期：87 年 10 月 22 日		
負責：董事長 徐旭東 總經理 井琪			發言人姓名：賴晴風 職 稱：資深協理			代理發言人姓名：林慧珊 職 稱：資深協理		
股票過戶機構：亞東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7753-1699 網址：https://www.osc.com.tw 地址：新北市板橋區新站路 16 號 13 樓		
股票承銷機構：不適用						電話：不適用 網址：不適用 地址：不適用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趙永祥、邵志明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電話：(02)2725-9988 網址：https://www.deloitte.com.tw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複核律師：不適用						電話：不適用 網址：不適用 地址：不適用		
信用評等機構：不適用						電話：不適用 網址：不適用 地址：不適用		
評 等			發行公司：不適用			無☐；有☐，評等日期：— 評等等級：—		
標 的			本次發行公司債：不適用			無☐；有☐，評等日期：— 評等等級：—		
董事選任日期：113 年 6 月 21 日，任期：3 年						監察人選任日期：不適用(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		
全體董事持股比例：29.75%(114 年 8 月 31 日)						全體監察人持股比例：不適用(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		
董事、監察人及持股超過 10%股東及其持股比例：(114 年 8 月 31 日)								
職 稱	姓 名	持股比例	職 稱	姓 名	持股比例	職 稱	姓 名	持股比例
董事長	遠鼎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徐旭東)	29.58%	董事	遠鼎(股)公司 (代表人：徐國安)	0.12%	獨立董事	徐爵民	—
副董事長	遠鼎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徐旭平)	29.58%	董事	裕民航運(股)公司 (代表人：王健全)	0.01%	獨立董事	陳添枝	—
董事	遠鼎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毛治國)	29.58%	董事	亞洲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彭芸)	0.04%	獨立董事	李大嵩	—
董事	遠鼎(股)公司 (代表人：李冠軍)	0.12%				獨立董事	黃瓊慧	—
工廠地址：不適用						電話：不適用		
主要產品：行動電話業務、行動電話手機及其零配件之買賣及裝修業務。						參閱本文之頁次		
市場結構(113 年度)：內銷 100% 外銷 0%						第 33 頁		
風 險 事 項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公司概況之風險事項						第 3 - 10 頁		
去 (1 1 3) 年 度 營業收入：新台幣 104,622,553 仟元 合併稅前純益：新台幣 15,503,639 仟元 每股盈餘：新台幣 3.56 元						第 22、44 頁		
本 次 募 集 發 行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金 額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發 行 條 件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募 集 資 金 用 途 及 預 計 產 生 效 益 概 述						不適用		
本次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期：114 年 10 月 15 日						刊印目的：發行民國一一四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申報用稿本)		
其他重要事項之扼要說明及參閱本文之頁次：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目錄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公開說明書目錄

壹、公司概况	1
一、公司簡介	1
(一)設立日期	1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
(三)公司沿革	1
二、風險事項	3
(一)風險因素	3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9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0
(四)其他重要事項	10
三、公司組織	11
(一)關係企業圖	11
(二)董事及監察人	13
四、資本及股份	21
(一)股本形成經過	21
(二)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21
(三)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21
(四)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22
貳、營運概況	24
一、公司之經營	24
(一)業務內容	24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30
二、轉投資事業	34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34
(二)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影響	36
三、重要契約	36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40
一、本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應記載事項	40
(一)資金來源	40
(二)本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者，應揭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發行辦法	40
(三)說明本次發行價格、轉換價格、交換價格或認股價格之訂定方式	40
(四)資金運用概算及可能產生之效益	40
二、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40
三、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40
肆、財務概況	41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41
(一)財務分析	41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43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43

(二) 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43
(三) 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	43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應記載事項.....	43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	43
(一) 財務狀況.....	43
(二) 財務績效.....	44
(三) 現金流量.....	45
(四) 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45
(五)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46
(六) 其他重要事項	46
伍、特別記載事項.....	47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47
二、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	47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47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	47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	47
六、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47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47
八、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	47
九、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	47
十、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48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48
(二) 審計委員會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49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52
(四) 薪資報酬委員會其組成及運作情形.....	60
(五) 提名委員會其組成及運作情形	62
(六) 風險管理暨資訊安全委員會其組成及運作情形.....	62
(七) 永續發展委員會其組成及運作情形.....	64
(八)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65
(九) 氣候相關資訊	74
(十)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77
(十一)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80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80
(十三)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	80
陸、附件	
一、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	
二、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三、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四、一一四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核閱報告	

- 五、一一二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 六、一一三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 七、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

壹、公司概况

一、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86 年 4 月 11 日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名 稱	地 址	電 話
總 公 司	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468號5樓	(02)7723-5000
系統整合分公司	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468號5樓	(02)7723-5000

(三)公司沿革

- 114 年 07 月 連續五年榮獲 CDP 供應商議合評等最高榮譽「領導級 A 級」評等，並高居全球企業前 6%
- 114 年 07 月 連續八年入選「臺灣永續指數」成分股
- 114 年 07 月 連續十四年獲得台灣服務業大評鑑「金獎」
- 114 年 06 月 榮獲天下雜誌 1.5°C 溫控目標標章
- 114 年 06 月 遠傳 5G 遠距診療榮獲經濟部「國家產業創新獎」肯定，創下獎項設立十八年來首度電信業獲獎紀錄
- 114 年 06 月 榮獲 FinanceAsia 台灣唯一「最佳企業 - 電信業金獎」、電信業唯一「最佳大型企業」榮耀，及「最佳 CEO」
- 114 年 05 月 自主開發「遠傳智靈」AI 平台，獲經濟部智慧創新大賞「銀牌獎」
- 114 年 04 月 連續十一年榮登公司治理評鑑前 5%
- 114 年 02 月 遠傳蟬聯標普全球永續年鑑「前 5% 企業」之列，評分臺灣電信業第一，全球電信業第二
- 113 年 12 月 連續二年以全球電信業第一名成績入選 DJSI 世界指數
- 113 年 12 月 七度入選 TCSA 台灣企業永續獎「十大永續典範企業」最高榮譽，獲得 13 項永續大獎肯定，再度蟬聯全台獲獎數最多企業
- 113 年 12 月 遠傳持續支持社會創新組織，並重視責任採購，連二年獲得經濟部「Buying Power 採購獎勵」肯定
- 113 年 07 月 蟬聯 HR Asia「亞洲最佳企業雇主獎」
- 113 年 06 月 響應政府政策完成 3G 網路關閉，同時持續提供優質 4G/5G 網路
- 112 年 12 月 遠傳合併亞太電信，電信產業進入「新三雄」
- 112 年 07 月 公平交易委員會通過遠傳合併亞太
- 112 年 04 月 遠傳與群星瑞智、霹靂國際、宏達數位合資成立米神國際
- 112 年 03 月 領先電信同業通過 SBTi 淨零情境科學減量近期目標，預計 2048 年達成淨零排放目標
- 112 年 03 月 正式加入 RE100，承諾 2040 年 100%採用再生能源
- 112 年 01 月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NCC)核准遠傳合併亞太
- 111 年 12 月 遠傳 5G 遠距診療獲「2022 國家新創獎—企業新創獎」
- 111 年 09 月 啟動供應鏈碳盤查，目標 2030 年供應鏈減排 16.2%
- 111 年 06 月 台灣首家電信業加入愛立信「全球電信設備環保回收服務計畫」
- 111 年 05 月 遠傳 5G 遠距診療服務平台取得美國 HIPAA 認證
- 111 年 04 月 遠傳攜手群星瑞智、霹靂國際多媒體、宏達數位影業，合資成立遠想原創
- 111 年 03 月 發行電信業首檔「社會責任債券」
- 111 年 02 月 遠傳董事會決議通過合併亞太電信，以最大頻譜綜效與經濟規模，造福用戶股東，促進環境永續、共創多贏
- 111 年 01 月 遠傳 5G 遠距診療榮獲財團法人醫院評鑑暨醫療品質策進會「國家醫療品質獎」

- 110 年 12 月 遠傳成立全台第一個「5G 元宇宙加速器」
- 110 年 10 月 遠傳攜手愛立信完成全球首次 5G 獨立組網多切片測試
- 110 年 09 月 遠傳「5G 下載速度」、「5G 上傳速度」以及「5G 影音體驗」三項關鍵指標榮獲 Opensignal 評比為世界第一
- 110 年 07 月 遠傳宣布與愛立信攜手成立全台首座「雙模全 5G 核心網路實驗室」
- 110 年 06 月 遠傳與愛立信簽訂「5G 網路發展合作備忘錄」，攜手推動 5G 邁向新階段
- 110 年 05 月 遠傳於亞東醫院導入遠距診療平台，民眾可一站式進行自助掛號、候診叫號及視訊看診
- 110 年 05 月 遠傳攜手玉山銀行簽署全台首件三年固定利率「永續指數連結商業本票」
- 110 年 03 月 遠傳電信、台達電子、台灣微軟攜手打造全台第一座 5G 智慧工廠
- 110 年 01 月 遠傳推出創新升級的電信用戶服務「遠傳心生活」，為遠傳用戶打造一站式的行動生活圈
- 110 年 01 月 國際行動網路調查權威機構 Speedtest、Opensignal 進行台灣 5G 網速調查結果，遠傳 5G 網速均拿下全台第一
- 109 年 11 月 遠傳與新北市政府、國家衛生研究院、亞東紀念醫院共同宣布，啟用全台首例 5G 糖尿病連續式遠距醫療照護服務
- 109 年 10 月 遠傳推出全新商業模式「遠傳搶付」，首創電信最大 OMO(Online-Merge-Offline)虛實融合跨產業平台
- 109 年 09 月 遠傳與亞太電信雙方正式共頻共網策略合作，以誠信、互惠、雙贏原則搶進 5G 市場
- 109 年 07 月 迎向 5G 未來新世代，「遠傳心 5G」正式開賣
- 109 年 03 月 遠傳迅速佈署 eMask 口罩實名制 2.0 運作所需的網路資源，在防疫關鍵時刻為國家盡一份心力
- 109 年 02 月 在 5G 競標中成功取得 3.5GHz 及 28GHz 頻段各 80MHz 及 400MHz 優勢位置，啟動 5G 業務
- 108 年 09 月 攜手桃園市府啟動桃園市換裝智能路燈專案
- 108 年 03 月 取得博弘雲端股權，進軍雲端服務市場
- 107 年 08 月 成立旭天能源，跨足太陽能領域
- 107 年 07 月 發布全台第一本 TIMM(Total Impact Measurement and Management)報告書，永續績效邁向數據化管理
- 107 年 01 月 獲 SpeedTest 網站公佈遠傳再度蟬聯 2017 年下半年台灣速度最快的行動通信業者
- 106 年 11 月 攜手 46 家合作夥伴成立遠傳「物聯網生態圈」，成為全台第一家 NB-IoT 服務正式商轉的電信業者
- 106 年 07 月 獲 SpeedTest 網站公佈遠傳為 2017 年上半年台灣速度最快的行動通信業者
- 106 年 07 月 發佈全球第一本正體中文版預測型 SROI 報告
- 105 年 09 月 成立台灣第一家 5G 實驗室
- 105 年 08 月 推出全台灣第一位電信智能機器人店員
- 105 年 03 月 2600MHz 開台，正式進入新 4.5G 時代，為亞洲電信市場中第一個提供 700/1800/2600MHz 最佳三頻服務的業者
- 104 年 04 月 為全亞洲第一家通過 SGS BS 8477 客戶服務管理認證的電信業者
- 103 年 06 月 4G 正式開台，覆蓋範圍達 75%，遙遙領先同業；同年 8 月 4G 1800 頻段正式開台，成為全球首家 700+1800 雙頻 4G 服務業者
- 102 年 10 月 NCC 公佈網路測速報告，遠傳奪得 3G 服務上網速度第一名，於全國 22 縣市中，12 縣市下載、14 縣市上傳速率第一；此外，遠傳奪得 4G 三個頻段，是所有電信業者唯一擁有 20 MHz 連續頻寬的業者
- 101 年 01 月 第一本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網路版出版，以「時尚環保、責任創意」概念

出發，象徵朝向企業永續發展之方向邁進

- 95 年 10 月 率先推出全國最高速 3.6Mbps HSPA 技術，開啟 3.5G 行動通訊新世代
- 94 年 08 月 正式在臺灣證券交易所電子類股掛牌上市
- 94 年 07 月 3G 多媒體影音服務率先上市，為台灣第一家 3G/WCDMA 業者正式開台
- 93 年 01 月 與和信電訊結合案獲行政院公平會審查通過，正式併購和信電訊，躍居台灣第一大民營電信業者
- 92 年 04 月 成功撥通台灣第一通 3G 影像電話
- 88 年 03 月 獲 Global Mobile 雜誌評為全球最快突破百萬用戶之電信服務業者
- 87 年 01 月 正式開台營運
- 86 年 01 月 獲交通部核發 2G(GSM1800 全區及 GSM900 北區)執照

二、風險事項

(一)風險因素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於金融債務，利率變動影響公司現金及約當現金與金融債務所需支付的利息費用，為確保財務穩健並有效管理利率風險，本公司除密切關注國內外市場利率波動外，並適時透過發行固定利率公司債進行利率避險，以降低利率波動對公司損益的影響。截至 114 年 8 月 31 日，固定利率公司債占合併總借款約 56%。本公司目標為維持固定計息負債佔整體借款部位約 50%至 60%的比重，因此利率變動對於本公司的利息費用及損益應不會產生重大影響。

(2)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部分支出是以美元及新加坡幣等外幣支付，為避免匯率波動的影響，本公司持續分析匯率走勢、市場情況及避險成本，調整匯率風險管控策略，適時以購買現匯方式進行避險，以有效管理匯率波動的風險。

(3)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歐美主要經濟體已陸續啟動降息，截至 114 年 8 月，美國雖通貨膨脹趨緩，就業數據疲軟，然美國總統川普關稅及財政政策仍存不確定性影響。聯準會雖已暗示降息，但預估仍會審慎觀察各項數據發展決定降息策略，以應對因政策不確定因素引起之通膨與經濟變數。

台灣方面，CPI 年增率雖已由年初 2.67%降至 8 月 1.6%，但核心 CPI 6 月份反轉向上至 1.74%，顯示通膨壓力依然存在，基本消費商品與服務的成本仍在上升。根據台灣經濟研究院最新預測，114 年消費者物價指數(CPI)年增率為由先前 1.95%下調至 1.77%，預估下半年在國際原物料與能源價格穩定下台灣通膨年增率應放緩。

本公司通貨膨脹風險主要來自採購存貨與機器設備成本、員工薪資福利費用及電費等相關成本與費用上漲，113 年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通貨膨脹對本公司獲利不至於產生重大影響。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113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之情形。

(2)資金貸與他人：本公司已訂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從事資金貸與他人皆依程序辦理，113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持股100%子公司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資金貸與本公司新台幣103.2億元；依合併財務報表表達，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無資金貸與情形。

(3)背書保證：113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無背書保證情形。

(4)衍生性商品交易：113 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無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3.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研發計畫

①策略性計劃類：

計劃名稱	計劃說明
國際標準引航計畫	願景 1.強化遠傳在國際標準(3GPP、ETSI等)的影響力 2.有明確的技術貢獻（參與標準制定及提案）。 3.與遠傳網路網路部署策略有直接關聯(如CA、DC、MRSS等)。 三大策略 1.國際大廠合作:與聯發科技、Ericsson、Nokia等攜手，聚焦頻譜頻寬提升、AI、次世代網路技術 2.政府資源挹注:取得產業發展署支持，投入3GPP的標準並與國內資通廠商分享成果 3.學研結合: 與國內頂尖大學建立合作，深化遠傳於標準推動的研究能量價值 (1)建立遠傳在次世代標準話語權 (2)擴大電信與晶片產業的協同效益 (3)鞏固公司長期技術競爭力與國際能見度
5G 網路技術新功能研究與試驗	1.本計畫是與國際電信大廠共同執行，針對 5G NR 基地台進行功能驗證與建置網路的規劃，另外與國內廠商共同合作規劃，導入 5G 企業專網，共同參與 5G 的專案。與國內企業已完成數個 5G 專網網路建設，也取得不少實務經驗，對未來更多的企業專網有十足的信心。 2.在小型基地台的前置規劃方面(5G Small cell)，已完成國產 3.5GHz 及 28GHz 頻段 NSA small cell 測試，也完成 3.5GHz 及 28GHz 頻段 SA small cell 測試，為未來導入國產 5G small cell 網路建置做準備。
遠傳 5G 實驗室	經由一整年的 5G POC 概念性驗證多方面研究，主要成果如下： 1.成果展示： 世界行動通訊大會巴塞隆納：期間展示遠傳 5G 實驗室、國家級研究單位中央研究院、及網通大廠光寶科技共同研發的 5G ESG 前瞻應用(聽見來自玉山的聲音)，利用遠傳強大的 5G/4G 涵蓋範圍，即時監測分析全台佈點的生物棲地變化，幫助公司發展 ESG 策略，並展現 5G 網路結合前瞻應用開發實力。

計劃名稱	計劃說明
	2.共 6 項研究主題獲台灣及美國核准發明專利 (1) 無人機(美國專利): 部署無人機結合 5G 控制與協助網路優化前瞻技術。 (2) 5G 3D 全息投影(台灣發明專利): 自動化調整影像顯示參數, 提升 5G 觀看體驗。 (3) 高頻毫米波技術(台灣發明*1+新型專利*2): 解決高頻毫米波之 5G 網路部署效率及涵蓋問題, 改善用戶體驗。 (4) 精準清消(台灣新型專利): 結合 5G 空間定位及落菌偵測技術, 協助醫院場域提升清消效率。 (5) 智慧藥盒(台灣設計專利*3): 結合 5G 即時通訊及 AI 分析, 協助病人正確服藥。 (6) AI 聲景辨識(台灣新型專利): 結合 5G AI 分析生物物種聲音, 協助公司 ESG 永續發展策略。

②系統計劃類：

計劃名稱	計劃說明
4G NB-IoT 物聯網網路軟體升級與優化	113 年持續 NB-IoT 物聯網網路軟體升級與優化, 並對於物聯網專案企業客戶進行 NW Device IoT(網路裝置接入相容性測試)評估, 以減少對企業客戶與網路兩者的影響, 大幅減少物聯網裝置接入時間, 並提升裝置接入與資料傳送成功率。
4G 網路整併與建設	113 年 1 月 26 日完成遠傳亞太基站整併作業(即基站共用)。 113 年遠傳持續建設行動網路: 1.新增 700MHz 低頻頻段站台, 共 2,600 座基站。 2.低頻 700MHz 由 15MHz 增加至 25MHz。 3.新增 TDD 2600MHz 頻段站台, 共 2,300 座基站, 使用頻寬達 40MHz。
5G NR 網路佈建	5G 基地台建設聚焦在全台高人流六都都會區、全台商團區域、高速公路休息區、機場、台鐵及高鐵等重要交通設施, 還有重點風景區。至 113 年底, 人口涵蓋率已達 98%以上。
3G 網路關閉	113 年 6 月 30 日關閉 3G 網路。
ROADM 骨幹網路之持續擴充	持續擴充建置並整合原亞太電信及新世代傳輸網路設備(ROADM 新整合平台), 以提高傳輸骨幹網路頻寬(最高速可達 400G)及效率。
傳輸智能化部署(WAN SDN)	進行電信級乙太網路(CEN)骨幹的傳輸智能化佈署, 以提高傳輸骨幹網路的使用效率以配合 5G 專網的加值服務應用。
5G 開放網路架構整合測試	持續進行多家國產 5G 基站及邊緣運算伺服器(MEC)與企業專網專用核心網路整合測試。
VoLTE 核心網路建置	因應遠亞合併, 於 113 年底完成 VoLTE 語音系統從六百七十萬用戶擴充到八百萬用戶, 以持續提供給遠傳及原亞太消費者清晰、高音質的通話服務, 快速接通電話, 可同時通話和上網, 不因通話而降低網速。
5G SA(獨立組網)核心網路建置	113 年應用 5G SA(獨立組網)核心網路建置, 與台北市消防局完成示範區域的 5G 智慧救護車佈署。
核心網路虛擬化建置	113 年持續建置數據與 VoLTE 語音核心網路雲, 可提升硬體資源的使用效率, 縮短建置時間, 並增加應用軟體佈署的彈性。

③數位娛樂、行動應用、電子商務、網路安全服務：

計劃名稱	計劃說明
friDay 影音	1. 國內 OTT 業者首創的 AI 推薦片單功能，於 113 年 3 月升級為 AI agent，以全新機器人形象推出【問 AI】個人化推薦片單服務。 2. 於 113 年 11 月導入語音對話功能，用戶使用語音直接與【問 AI】對談，更加方便。 3. 應用 AI 自動解析時事新聞、產生片單櫃位，並自動更新。 4. 應用大數據與生成式 AI，產出個人年度觀影回顧，並以 AI 從中分析用戶性格、生成對應的圖片，為本土 OTT 平台首創之舉。
friDay 購物	1. 113 年購物金機制上線及開發出四大系統：(1)行銷折扣系統：網站站內促銷機制自動化改版完成(2)購物車系統：單一購物車，用 AI 幫客人計算最佳優惠組合(3)訂單 ERP 系統：訂單改版成明確的物理狀態，讓資料穩定正確(4)優化各種角色的後台操作系統。 2. 持續精進 AI 引擎演算法，結合顧客導向的電商哲學，持續優化個人化商品推薦功能及網站即時計算能力。 3. 持續擴展 AI 引擎於行銷上的自動化與精準化應用。 4. 持續完整上雲的工作，讓系統能夠彈性擴充，穩定、減少地端不必要的成本。
網路安全	遠傳關切用戶的網路使用安全，從電話、簡訊、到上網、購物，為用戶層層把關，全心守護遠傳用戶的網路日常。同時，透過 AI 模型強化偵測能力，精準預測並成功攔截詐騙電話與簡訊，全面提升防詐與防駭效能。遠傳守護網系列包含「防駭心守護」及「兒少心守護」，從網路端直接阻擋上網風險，用戶免下載 App，只要使用遠傳網路上網就有守護。113 年在心生活 App 上推出了防詐守護報告，可以清楚看到遠傳為用戶阻擋了多少詐騙電話、攔截多少詐騙簡訊，及阻擋了多少惡意、釣魚、殭屍網路及病毒，守護更有感。
遠傳心生活 App	遠傳引領業界推出「遠傳心生活」App，率先打造台灣首創的電信行動生活圈。以數位轉型為核心，提供用戶一指輕鬆繳費、加值、電信服務申辦等功能，成功推動電信數位化。為提升用戶於 App 上有更完整的生活體驗，將持續導入涵蓋居家修繕、家教課程、專業教練等專家媒合和美食相關的全方位數位生活服務。
遠傳來電答鈴	113 年自錄鈴功能新上線，用戶能發揮創意，讓家人朋友聽到獨一無二的答鈴。

(2) 預估 114 年度投入之研發費用約為新台幣 532,545 仟元。

4.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NCC 自 113 年 7 月後 3 位委員及 11 月後主委卸任，依 NCC 組織法第 10 條第 3 項規定，現有委員總額未過半數無法召開委員會。涉及 NCC 組織法第 9 條第 2 項規定之相關業務(如通訊傳播及網際網路監理政策、計畫、制度、考核、及法令之訂定/擬訂/修正/廢止之審議；事業經營權得喪變更之審議；預算及決算之審核等)須由委員會始能決議，但 NCC 已修正「NCC 委員會議審議事項及授權內部單位辦理事項作業要點」，以免影響攸關民生的案件，本公司日常營運不受影響。

113 年 7 月立法院三讀通過打詐專法，將 NCC 已訂定實施之 Know Your Customers 措施併入該法，可更有效防制及打擊詐騙，降低民眾遭受詐騙之危害。前揭打詐

專法相關規範已實施於本公司日常對客戶管理之 KYC 程序中，此專法公布實施對營運並無影響。

5.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網路整併與頻譜優勢：

112年12月15日遠傳正式合併亞太之後，在三大電信業之中，「新遠傳」擁有「總頻寬最大」、「低頻連續頻寬最大」和「5G頻寬最大」三大優勢，並提前於113年1月26日完成遠傳亞太基站整併作業(即基站共用)。

①持續建設行動網路：

113年新增700MHz低頻頻段站台，共2,600座基站，加上頻譜資源整合，黃金低頻700MHz由15MHz增加至25MHz，這些網路資源的增加顯著提升不同地區遠傳用戶的室內與室外體驗，尤其是都市室內和郊區山林等地之體驗。此外，遠傳也建設了2,300座2600MHz TDD頻段站台，此TDD頻寬達40MHz，有效優化4G和5G高話務熱點區域的用戶體驗。

②關閉3G網路，邁向高音質VoLTE時代：

美國已正式進入全VoLTE時代，日本電信業者Softbank也於113年關閉3G網路，顯示關閉3G網路已是國際趨勢，電信業者關閉3G網路後，屆時無論上網或是語音，將全面透過4G/5G網路進行，而關閉3G網路後，語音通話將全面透過4G通話（VoLTE）進行，語音通話同時可維持高速上網外，還能享受超高通話音質，大幅減少環境背景雜音，讓聲音更立體、話質更清晰；並大幅縮短電話接通時間，最快只需1秒；另還支援透過室內WiFi打電話、發簡訊，在高樓、地下室等收訊不佳地區或國外都相當方便。同時由於語音通話、上網都維持在4G/5G網路，用戶的手機不用因為語音通話就切換到3G，也能大大提升用戶手機續航力。

遠傳於113年6月30日率先關閉3G網路，感謝NCC於113年3月28日舉辦宣導「關閉3G網路事宜」會議，也感謝行政機關、縣市政府及消保團體共同參與，期望透過公私協力合作，加強對民眾宣導的廣度及效益，以幫助台灣電信市場順利邁向高音質4G通話（VoLTE，Voice over LTE的簡稱）時代，關閉3G網路所釋出的頻譜資源，遠傳將持續優化網路建設，提供更優質的4G/5G行動網路服務回饋給用戶。

(2)在VoLTE網應用方面：

產品特色:(1)超高音質、原音重現，大幅減少環境背景雜音，讓聲音更立體、話質更清晰。(2)秒撥秒通、不用等待，大幅縮短電話接通時間，讓您秒撥秒通。(3)通話飆網、隨心所欲，不會因為語音通話而降低上網速度。(4)VoWiFi功能，只要有internet網路，不論在國內或在國外漫遊，撥打電話的功能等同VoLTE，計價費率等同在國內打電話。

(3)在5G專網應用方面：

遠傳與愛立信合作，將以5G SA網路切片運作的「5G救護車」搬上MWC國際舞台，透過5G SA架構、運用網路切片與動態無線資源劃分技術，能在緊急救護過程中傳輸高畫質的第一手病理資訊，第一線急救人員能與醫師、高級救護人員進行遠端連線，強化急重症到院前處置品質，把握黃金搶救時間。

遠傳也以5G企業專網協助多家傳產企業轉型升級，包括與宏遠興業合作打造儲位狀況AI智能識別、無人搬運拖車及叉車、全自動派車運輸系統，實現「廠區智能物流AGV系統」；與廣運機械合作「產線巡檢AMR」與「MR組裝協作」，改善傳統人工巡檢費時耗力、組裝仰賴老師傅經驗造成技術斷層，同時結合5G傳送3D設計圖資與AI比對，提高正確率；此外也與台灣畜產合作導入5G企業專網於產線AR巡檢、廠區AR導覽，及掌握產線溫溼度數據、完備生產履歷，實現「智慧食安應用」。

此外，遠傳攜手遠東新世紀於現場展示共同打造「5G智能工業遠距安防應用」，以遠傳5G企業專網結合移動式「AI取像車」和「智慧安全帽」實現遠距監工，提高承攬作業效率並降低工安風險。同時搭配工業級視覺應用平台，整合AI視覺辨識模型，為工廠智能化帶來新契機。

近期，遠傳與子公司全虹共同打造全廠5G專網的自動化智慧倉儲「遠東智慧物流中心」，結合自動化穿梭車與分揀系統，以及遠創智慧提供的車牌辨識技術，提升物流調度效率，全面強化短鏈配送與多元場景的出貨能力。期待結合5G創新科技，為客戶及夥伴創造更高價值的服務體驗，推動物流產業的轉型與升級。

另外，彰濱外海的「海龍離岸風電計畫」是亞太地區規模最大的離岸風電專案，遠傳為海龍計畫2號及3號風場量身打造海上4G/5G專用基地台，取代傳統衛星通訊，並導入行動企業專網技術，採用低頻NR與LTE雙模系統，兼顧廣域覆蓋與多設備接入能力，全面支援工程船隊作業、人員聯繫、AI監控系統數據傳輸等應用，大幅降低施工風險與延誤機率，是離岸風電數位基礎建設的重大突破。

(4)網路應用程式介面(API)及差異連結服務：

因應差異連結、未來的商業機會和防止詐騙的需求，遠傳與去年加入GSMA Open Gateway，並與愛立信於2025世界行動通訊大會(MWC)展出於臺北大巨蛋的5G-Advanced差異化連接服務。透過5G獨立組網(SA)架構、網路切片技術網路應用程式介面(API)，差異化連接讓大型活動中的5G用戶獲得高效能的客製化行動網路服務，發揮5G-Advanced先進技術效能。差異化連接助攻升級用戶體驗，測試結果顯示用戶上行速率可提升約130%，下行速率可提升幅度約198%。

(5)在資通安全風險方面：

行動寬頻 5G 新技術有助於網路服務的彈性佈署，但對行動寬頻網路的安全性而言，須面對更多元的威脅，所以必須預先對可能的威脅與影響進行風險評估，包含因自然、人為、或技術等因素對本公司資訊資產之機密性、完整性、或可用性造成威脅之風險。113 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鑑別資安相關重大風險結果，包含機敏資料洩漏風險及網路攻擊風險，對此，本公司採取因應措施包含持

續強化機敏資料的保護、資安聯防機制，並加強全員教育訓練宣導、及社交工程演練等，降低網路攻擊可能對資料或營運造成的風險及影響。

6.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企業形象良好，並無企業形象改變造成企業危機之情事。

7.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無進行併購交易。

8.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非生產事業，不適用。

9.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113年度及114年度第二季主要之進貨供應商為A公司，其占進貨總額之比率分別為26.71%及21.76%，雖占整體進貨總額比率偏高，但A公司屬國外大廠，其產品及供貨狀況俱佳，亦與其維持良好之合作關係，評估進貨集中之風險不大。

(2) 113年度及114年度第二季主要之銷貨客戶其占銷貨總額之比率皆未達10%，並無銷貨集中之情事。

10.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無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情形。

11.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無經營權改變情形。

12.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s://mops.twse.com.tw>)，依下列路徑查詢公司代號：4904，以查閱相關資料。

首頁>單一公司>電子文件下載>財務報告書。請參閱本公司114年第二季IFRSs合併財報第43頁至第46頁。

(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

1. 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
2. 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

3. 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

(三) 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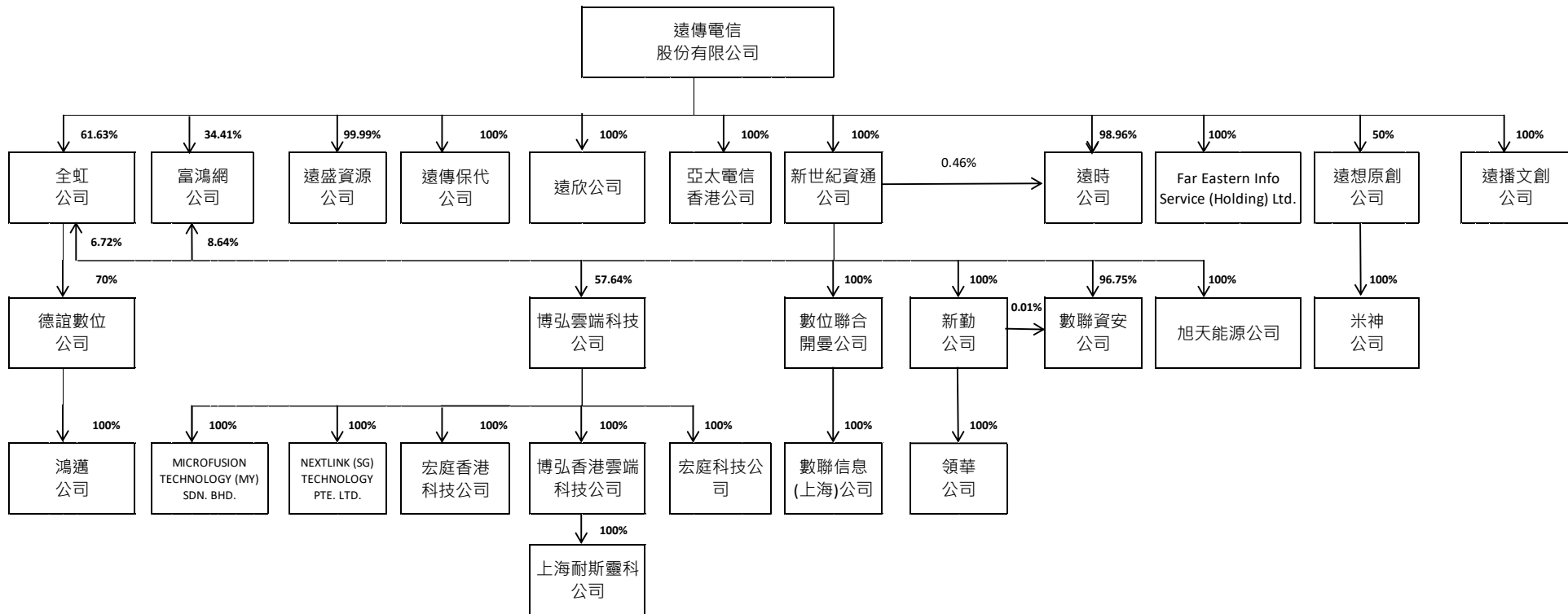
(四) 其他重要事項：無。

三、公司組織

(一)關係企業圖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114 年 6 月 30 日



2. 各關係企業間之關係、相互持股比例、股份及實際投資金額

114 年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關係企業名稱	與本公司關係	本公司投資情形			被投資公司持有本公司股權
		實際投資金額	股數	持股比例	
新世紀資通公司	子公司	22,249,283	2,100,000,000	100.00%	—
全虹公司	子公司	1,422,687	91,788,111	68.35%	—
遠盛資源公司	子公司	2,340,472	68,897,234	99.99%	—
遠時公司	子公司	2,431,830	80,781,092	99.42%	—
遠欣公司	子公司	0(註一)	3,680,000	100.00%	—
Far Eastern Info Service (Holding) Ltd.	子公司	92,616	1,200	100.00%	—
遠想原創公司	子公司	82,500	8,250,000	50.00%	—
遠傳保代公司	子公司	5,000	500,000	100.00%	—
亞太電信香港公司	子公司	3,292	7,800,002	100.00%	—
富鴻網公司	子公司	187,196	11,209,418	43.05%	—
遠播文創公司	子公司	1,000	100,000	100.00%	—
德誼數位公司	子公司	141,750	22,890,521	70.00%	—
新勤公司	子公司	540,000	54,000,000	100.00%	—
數聯資安公司	子公司	148,783	15,153,784	96.76%	—
數位聯合（開曼）公司	子公司	317,446	10,320,000	100.00%	—
旭天能源公司	子公司	160,000	16,000,000	100.00%	—
博弘雲端科技公司	子公司	397,294	12,737,907	57.64%	—
米神國際公司	子公司	160,000	16,000,000	100.00%	—
領華公司	子公司	125	30,000	100.00%	—
鴻邁公司	子公司	10,000	(註二)	100.00%	—
宏庭科技公司	子公司	17,000	5,933,400	100.00%	—
博弘（香港）雲端科技公司	子公司	973	(註二)	100.00%	—
宏庭（香港）科技公司	子公司	1,494	(註二)	100.00%	—
MICROFUSION TECHNOLOGY (MY) SDN. BHD.	子公司	6,896	1,000,000	100.00%	—
NEXTLINK (SG) TECHNOLOGY PTE. LTD.	子公司	3,205	100,000	100.00%	—
數聯信息(上海)公司	子公司	90,830	(註二)	100.00%	—
上海耐斯靈科公司	子公司	2,110	(註二)	100.00%	—

註一：該公司於 105 年度減資退還股款超過原始投資金額，故投資金額以 0 表達。

註二：此為出資額，無股數之概念。

(二)董事及監察人

1.董事姓名、性別、年齡、國籍或註冊地、經(學)歷、持有股份及性質

114年8月31日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性別 年齡	國籍 或註冊地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遠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中華民國	86.04.11	113.06.21	3年	1,066,657,614	29.58	1,066,657,614	29.58	-	-	-	-	-	-	-	-	-
	代表人：徐旭東	男性 81~90歲	中華民國	86.04.11	113.06.21	3年	-	-	-	-	-	-	-	-	美國聖母大學企管碩士 美國哥倫比亞大學經濟碩士 交通大學名譽管理學博士 淡江大學名譽管理學博士 遠東新世紀(股)公司總經理	遠東新世紀(股)公司董事長 亞洲水泥(股)公司董事長 遠東百貨(股)公司董事長 東聯化學(股)公司董事長 裕民航運(股)公司董事長 新世紀資通(股)公司董事長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副董事長	副董事長 董 事	徐旭平 徐國安	兄弟 父子
副董事長	遠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中華民國	86.04.11	113.06.21	3年	1,066,657,614	29.58	1,066,657,614	29.58	-	-	-	-	-	-	-	-	-
	代表人：徐旭平	男性 71~80歲	中華民國	86.04.11	113.06.21	3年	-	-	-	-	-	-	-	-	美國史丹佛大學作業研究碩士 鼎鼎企業管理顧問(股)公司副總經理	遠東新世紀(股)公司副董事長 亞洲水泥(股)公司董事 裕民航運(股)公司董事	董事長	徐旭東	兄弟
獨立董事	徐爵民	男性 71~80歲	中華民國	110.07.22	113.06.21	3年	-	-	-	-	-	-	-	-	美國柏克萊加州大學電機工程與電腦科學博士 清華大學榮譽退休教授 行政院國家資通安全會報副召集人 科技部部長 工研院院長	聯華電子(股)公司獨立董事 佳世達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晶析生技(股)公司董事 聚界潔能(股)公司董事 合勤投資控股(股)公司董事	-	-	-
獨立董事	李大嵩	男性 61~70歲	中華民國	110.07.22	113.06.21	3年	-	-	-	-	-	-	-	-	美國普渡大學電機工程博士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校務長 國立交通大學研發長 財團法人電信技術中心董事長 國立交通大學學務長 IEEE 訊號處理學會亞太區域會務主任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委員 國立交通大學電信工程學系系主任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副校長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電機工程學系講座教授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物聯網智慧系統研究中心主任 雅特力科技(開曼)(股)公司獨立董事 雋析科技(股)公司董事	-	-	-

職稱	姓名	性別 年齡	國籍 或註冊地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陳添枝	男性 71~80歲	中華民國	113.06.21	113.06.21	3 年	-	-	-	-	-	-	-	-	美國賓州州立大學經濟學博士 國家發展委員會主任委員 行政院經建會主任委員、政務委員	臺灣大學名譽教授 清華大學約聘研究員 南亞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	-	-
獨立董事	黃瓊慧	女性 61~70歲	中華民國	113.06.21	113.06.21	3 年	-	-	-	-	-	-	-	-	美國紐約州立大學水牛城分校會計學博士 國立政治大學會計學系研究所碩士 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審議委員會委員 新北市府經濟發展局創櫃板推薦審查會委員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行動寬頻業務釋照作業審查委員會委員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會計審計委員會委員 台翔航太工業(股)公司監察人 漢翔航空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一零四資訊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臺北大學會計學系專任教授 財政部中央公共債務管理委員會委員 考試院考選部會計師考試審議委員會委員 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監察人 財團法人藥害救濟基金會監察人	-	-	-
董事	遠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中華民國	86.04.11	113.06.21	3 年	1,066,657,614	29.58	1,066,657,614	29.58	-	-	-	-	-	-	-	-	-
	代表人：毛治國	男性 71~80歲	中華民國	113.09.16	113.09.16	3 年	-	-	-	-	-	-	-	-	美國麻省理工學院運輸管理博士 交通部部長及行政院院長 中華電信(股)公司董事長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經營管理研究所兼任教授 東吳大學法商講座教授	-	-	-
董事	遠鼎股份有限公司	-	中華民國	92.05.23	113.06.21	3 年	4,163,500	0.12	4,163,500	0.12	-	-	-	-	-	-	-	-	-
	代表人：李冠軍	男性 71~80歲	中華民國	86.04.11	113.06.21	3 年	-	-	-	-	-	-	-	-	美國德州 A&I 大學企管碩士 遠鼎(股)公司總經理 遠東新世紀(股)公司資深副總經理	遠東新世紀(股)公司董事 亞洲水泥(股)公司董事 裕民航運(股)公司董事	-	-	-
董事	遠鼎股份有限公司	-	中華民國	92.05.23	113.06.21	3 年	4,163,500	0.12	4,163,500	0.12	-	-	-	-	-	-	-	-	-
	代表人：徐國安	男性 41~50	中華民國	104.06.18	113.06.21	3 年	-	-	-	-	-	-	-	-	美國伊利諾理工大學設計學院設計與創新方法碩士	遠東新世紀(股)公司董事 遠東集團創新長	董事長	徐旭東	父子

職稱	姓名	性別 年齡	國籍 或註冊地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歲													學位 美國聖母大學 MBA 在美國曾擔任以下公司之策略及設計顧問：新成立的高科技公司、雀巢、日本電裝汽車、起亞汽車和Target 曾服役於美國海軍陸戰隊，軍階上尉	裕民航運(股)公司副董事長暨執行副總經理			
董事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	中華民國	101.06.13	113.06.21	3 年	331,000	0.01	331,000	0.01	-	-	-	-	-	-	-	-	-
	代表人：王健全	男性 61~70歲	中華民國	111.02.15	113.06.21	3 年	-	-	-	-	-	-	-	-	美國普渡大學經濟學博士 經濟部顧問 經濟部產業諮詢委員會委員 台灣亞太產業分析專業協進會第九屆理事長 台灣智慧移動產業協會理事長	中華經濟研究院副院長 炎洲(股)公司獨立董事 亞太新興產業創業投資(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中華財經策略協會理事長 華經資訊企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	-	-
董事	亞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中華民國	89.12.28	113.06.21	3 年	1,426,303	0.04	1,426,303	0.04	-	-	-	-	-	-	-	-	-
	代表人：彭芸	女性 71~80歲	中華民國	104.06.18	113.06.21	3 年	-	-	-	-	-	-	-	-	美國南伊利諾大學新聞學博士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第二屆主任委員 國立政治大學新聞研究所教授	國立政治大學傳播學院兼任教授 銘傳大學傳播學院兼任教授	-	-	-

註：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無。

2.監察人姓名、性別、年齡、國籍或註冊地、經(學)歷、持有股份及性質：

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監察人資料不適用。

3.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4 年 8 月 31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遠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100%)
遠鼎股份有限公司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37.13%)、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35.50%)、德勤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4.50%)、遠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2.86%)、裕民貿易股份有限公司(0.002%)、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0.001%)、徐旭東(0.001%)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39.25%)、群益台灣精選高息 ETF 基金專戶(9.99%)、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2.61%)、臺灣銀行受託保管元大台灣高股息低波動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2.55%)、華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統一台灣高息動能 F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1.07%)、遠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05%)、台新臺灣永續高息中小型 ETF 基金專戶(1.05%)、裕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0.94%)、亞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0.92%)、亞利通運股份有限公司(0.75%)
亞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100%)

4.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4 年 8 月 31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22.92%)、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國泰台灣高股息傘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台灣 ESG 永續高股息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6.45%)、亞東學校財團法人亞東科技大學(4.81%)、醫療財團法人徐元智先生醫藥基金會(3.61%)、財團法人徐元智先生紀念基金會(3.42%)、財團法人元智大學(2.74%)、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1.88%)、徐旭東(1.71%)、華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元大臺灣價值高息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1.65%)、國泰人壽保險(股)公司(1.31%)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21.16%)、國泰世華商業銀行受託保管元大寶來台灣高股息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5.41%)、醫療財團法人徐元智先生醫藥基金會(5.15%)、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大華銀台灣優選股利高填息 30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1.89%)、遠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53%)、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職工退休基金管理委員會(1.51%)、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1.42%)、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1.41%)、財團法人元智大學(1.37%)、財團法人徐元智先生紀念基金會(1.24%)
德勤投資股份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99.999%)、亞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0.001%)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有限公司	
遠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100%)
裕民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遠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45.50%)、大聚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38.23%)、百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5.54%)、鼎鼎企業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0.33%)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17.06%)、遠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6.88%)、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5.65%)、遠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5.62%)、財團法人元智大學(4.75%)、臺灣銀行受託保管元大台灣高股息低波動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3.70%)、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財務部(3.29%)、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吉薩洛主基金有限合夥投資專戶(2.22%)、遠東百貨公司職工退休基金管理委員會(2.11%)、裕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2.06%)
裕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29.92%)、遠鼎股份有限公司(25.02%)、遠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8.96%)、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17.66%)、鼎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6.50%)、裕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84%)、裕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0.10%)
亞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100%)
亞利通運股份有限公司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51.61%)、裕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48.39%)

5.董事所具專業知識及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1)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註)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董事長 徐旭東	專業：經營管理、領導決策、商學經濟 經驗：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壹、三、(二)、1、董事資料之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符合註一獨立性情形③、⑨及⑪。	無
副董事長 徐旭平	專業：經營管理、領導決策、資訊科技 經驗：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壹、三、(二)、1、董事資料之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符合註一獨立性情形③、⑨及⑪。	無
獨立董事 徐爵民	專長：科技、經營管理 經驗：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壹、三、(二)、1、董事資料之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符合註一獨立性情形①~⑫。	2
獨立董事 李大嵩	專長：電信、經營管理 經驗：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壹、三、(二)、1、董事資料之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1
獨立董事 陳添枝	專長：國際貿易與經濟發展 經驗：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壹、三、(二)、1、董事資料之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1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註)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獨立董事 黃瓊慧	專長：會計 經驗：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壹、三、(二)、1、董事資料之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符合註一獨立性情形①~⑫。	1
董事 毛治國	專業：電信、經營管理、領導決策 經驗：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壹、三、(二)、1、董事資料之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符合註一獨立性情形①~④,⑥~⑪。	無
董事 李冠軍	專業：經營管理、財務會計、商學經濟 經驗：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壹、三、(二)、1、董事資料之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符合註一獨立性情形①,③~⑥,⑧~⑪。	無
董事 徐國安	專業：經營管理、創新發展、國際視野 經驗：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壹、三、(二)、1、董事資料之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符合註一獨立性情形③,⑨及⑪。	無
董事 王健全	專業：經濟專長、經營管理 經驗：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壹、三、(二)、1、董事資料之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符合註一獨立性情形①~⑪。	2
董事 彭芸	專長：電信和新聞傳播 經驗：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壹、三、(二)、1、董事資料之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符合註一獨立性情形①~⑪。	無

註：各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

- ①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②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③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④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⑤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五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二十七條第一項或第二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⑥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他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⑦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⑧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以上，未超過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⑨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逾新臺幣五十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本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⑩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⑪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⑫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2)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①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 多元化政策：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其中第 20 條訂有董事會成員組成宜考量多元化，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1. 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2. 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 專業資格：請詳董事專業資格及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 性別：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20 條訂定注重性別平等，並具體落實，本屆董事會有二名女性董事。
- 年齡：7 位董事年齡在 71 歲以上，3 位在 61~70 歲，1 位在 41~50 歲。
- 行業經驗：在電信行業，不同專業領域的董事會成員是市場競爭很重要的一環，本公司之董事橫跨會計、電信產業、財務、經濟、經營管理及科技等領域，董事根據專業客觀之意見，協助管理階層擬定重要決策。詳細內容請董事專業資格及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 具體管理目標：女性董事至少一席，本屆有二席；以及至少三席董事具電信專長，本屆共有三席。董事具備電信產業知識，且至少具備營運判斷、會計及財務分析、經營管理、危機處理、國際市場觀、領導、決策及資訊等其中一項能力。
- 董事會任一性別董事席次未達三分之一者，敘明原因及規劃提升董事性別多元化採行之措施：為進一步提升本公司董事性別多元化，於第十屆董事改選時，本公司已將多位女性候選人列入候選名單，並洽詢。然因多項因素，致於第十屆董事僅有二席女性董事。本公司將持續透過各種管道，繼續尋覓國內外適合之女性董事人選。

②董事會獨立性：本屆董事共十一人，其中有四位獨立董事，獨立董事占比為 36%；本公司十一位董事中，有八位不具有二親等以內之親屬。四位獨立董事與其他董事間均非具有二親等關係。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董事間應有超過半數之席次，不得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規定。有關本公司十一位董事間具有二親等之關係請詳董事資料。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核心能力表：

姓名	基本條件與價值			專業知識與技能			具備的能力							
	性別	年齡	國籍	專業背景	專業技能	電信產業經歷	營運判斷能力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經營管理的能力	危機處理能力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資訊能力
徐旭東	男	81~90歲	中華民國	經營		V	V	V	V	V	V	V	V	*
徐旭平	男	71~80歲	中華民國	經營		V	V	*	V	V	V	V	V	V
徐爵民	男	71~80歲	中華民國	科技	電機暨資工教授	V	V	*	V	V	V	V	V	V

姓名	基本條件與價值			專業知識與技能			具備的能力							
	性別	年齡	國籍	專業背景	專業技能	電信產業經歷	營運判斷能力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經營管理能力	危機處理能力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資訊能力
李大嵩	男	61~70歲	中華民國	電機/電信	電機工程教授	V	V	*	V	V	V	V	V	V
陳添枝	男	71~80歲	中華民國	經濟	經濟教授	*	V	V	V	V	V	V	V	*
黃瓊慧	女	61~70歲	中華民國	會計	會計教授	*	V	V	V	V	V	V	V	*
毛治國	男	71~80歲	中華民國	電信/管理	經營管理兼任教授暨法商講座教授	V	V	V	V	V	V	V	V	*
李冠軍	男	71~80歲	中華民國	財務		V	V	V	V	V	V	V	V	*
徐國安	男	41~50歲	中華民國	經營		*	V	*	V	V	V	V	V	*
王健全	男	61~70歲	中華民國	經濟		*	V	V	V	V	V	V	V	*
彭芸	女	71~80歲	中華民國	電信/新聞傳播	新聞教授	V	V	*	V	V	V	V	V	*

*是指具有部分能力。

註：

1. 員工身份之董事占比為 0%。
2. 獨立董事占比為 36%。
3. 女性董事占比為 18%。
4. 獨立董事任期：2 位獨立董事連任二屆，任期年資在 4 年以下，2 位獨立董事初次當選，任期年資在 1 年以下。
5. 董事專長目標：至少 3 席董事具電信專長，本屆共有 3 席。

四、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形成經過

1.最近五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股本變動之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年月	發行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9.01~112.12	10	4,200,000	42,000,000	3,258,500	32,585,008	無異動，維持不變	-	-
113.01	10	4,200,000	42,000,000	3,605,705	36,057,054	合併增資 3,472,046 仟元	-	註

註：113.01.15 經授商字第 11230245170 號。

2.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普通股辦理情形：無。

3.公司採總括申報方式發行新股者，應揭露預定發行總額、已發行總額及總括申報餘額等相關資訊：無。

(二)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1.主要股東名單

114 年 7 月 15 日(註)；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遠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66,657,614	29.58
臺灣銀行受託保管元大台灣高股息低波動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		173,216,000	4.80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61,010,000	4.47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國泰台灣高股息傘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台灣 ESG 永續高股息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		137,699,000	3.82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17,083,577	3.25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15,005,000	3.19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85,522,696	2.37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80,977,945	2.25
凱基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69,580,000	1.93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56,237,474	1.56

註：此為 114 年度現金股利發放之配息基準日。

2.最近二年度及當年度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之情形：無此情事。

(三)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項目	年度	112 年	113 年	114 年度截至 8 月 31 日
每股市價 (註1)	最高	83.5	94.0	94.5
	最低	65.6	76.8	80.7

項目 \ 年度		112 年	113 年	114 年度截至 8 月 31 日
	平均	74.4	85.3	87.7
每股淨值	分配前	24.96	25.28	24.17(註 5)
	分配後	21.71	21.72	不適用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3,274,672	3,605,705	3,605,705(註 6)
	每股盈餘	3.42	3.56	2.46(註 6)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3.25	3.56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資本公積配股	-	-
	累積未付股利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 2)		21.75	23.96
	本利比(註 3)		22.89	23.96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4)		4.37%	4.17%

註 1：資料來源為臺灣證券交易所網站。

註 2：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3：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4：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5：財務資料係 114 年 8 月自結數。

註 6：財務資料係 114 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

(四)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二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一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分配情形 \ 分配項目	員工酬勞	董事酬勞	原因	差異部份之處理情形
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A)	301,914	108,689	主要係因帳列估計數與董事會決議數有所差異所致。	差異金額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調整於114年度損益。
實際配發(B)	301,914	90,574		
差異(B)-(A)	0	18,115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公司員工酬勞全數以現金發放，故不適用。

4. 股東會報告分派酬勞情形及結果：

本公司於 114 年 2 月 20 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配發 113 年度員工酬勞新台幣 301,914 仟元及董事酬勞新台幣 90,574 仟元，並依法提報 114 年 5 月 16 日股東常會。

5.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 112 年度分派員工、董事酬勞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員工酬勞	董事酬勞
113 年度實際分派	218,885	78,799
112 年度帳列數	218,885	78,799
差異數	0	0

(2)上述金額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之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 112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無差異。

貳、營運概況

一、公司之經營

(一)業務內容

1.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① 電信事業
- ② 電話客戶服務業務
- ③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 ④ 電信器材批發及零售業
- ⑤ 網際網路資通安全及監控服務
- ⑥ 計算機系統之設計及研發
- ⑦ 電腦軟體服務、資料處理服務及網路資訊供應服務業務
- ⑧ 電影片製作與發行業
- ⑨ 發電業
- ⑩ 能源技術服務業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產品別	112年度		113年度	
	營業金額	營業比重(%)	營業金額	營業比重(%)
電信服務收入	48,460,509	52	56,501,766	54
其他營業收入	45,229,908	48	48,120,787	46
合計	93,690,417	100	104,622,553	100

註：係採用合併報表資料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本公司提供整體服務如下：

個人用戶

- 個人行動通信服務：包含行動語音及上網服務暨各項通信相關服務，並依收費方式分為月租型與預付型。
- 固定通信服務：包含市話服務、長途電話服務、007國際電話服務、070軟體電話服務等。
- 新經濟：提供friDay影音、Spotify、來電答鈴、friDay購物、超級門票等娛樂生活服務；以及數位萬事通、電信帳單代收、停車繳費、線上點燈、行動裝

置險及旅平險等多元保險服務、電子發票載具等便利工具；更於111年底推出遠傳守護網等資安相關服務及應用，守護遠傳用戶通訊安全。

企業用戶

- 專業電信整合服務：遠傳行動服務、寬頻上網服務、固網語音服務、數據電路服務、網路服務(VPN& IDC)。
- 微軟LSP企業轉型服務：遠傳為電信業唯一取得微軟授權解決方案伙伴資格(Microsoft Licensing Solutions Partner, LSP)。遠傳基於自身轉型經驗，從大規模採用微軟技術的治理方法、資安與合規等整合面向出發，具備豐富導入微軟產品與解決方案的實戰經驗，包含跨平台大數據上雲、雲地混合架構的自動化管理、雲端資安合規、微軟現代化Copilot辦公應用導入、生成式AI賦能應用實踐等等，豐富經驗的實戰團隊可縮短企業轉型陣痛，為台灣企業與政府單位提供基於實踐經驗的全方位數位轉型服務。
- 雲端服務：整合電信資源、子公司博弘雲端、宏庭科技以及國際大廠(AWS、微軟Azure、Broadcom/ VMware、GCP等)雲平台，提供「規劃、建置、移轉、維運」一站式服務，規劃企業公有雲、私有雲或混合雲架構。
- 資安服務：整合子公司數聯資安的專業資安監控與顧問服務，提供企業最安全、可靠、彈性、具成本效益的資安防護解決方案。
- 新經濟：秉持用創新科技解決城市治理與產業痛點的研發精神，以大人物(大數據、人工智慧、物聯網)、雲端與資安等核心技術，結合5G創新應用帶動智慧城市與產業蛻變，為企業用戶及公部門客製更具彈性的資通訊整合服務，打造涵蓋智慧城市、智慧健康、智慧製造、智慧交通/車聯網、智慧校園等多元智慧物聯應用。同時，因應全球ESG與政府2050淨零排放目標，延伸能源管理、充電服務至碳管理，提供永續轉型解決方案。

(4)公司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個人用戶

秉持只有遠傳沒有距離，更貼近用戶生活每一天的初衷，遠傳持續推廣並深耕數位服務。遠傳 109 年領先台灣電信業，推出行動一站式滿足客戶生活、娛樂、電信等需求的「遠傳心生活」App，並陸續打造會員獨享的「超級門票」等尊榮服務。除此之外，在「遠傳心生活」已涵蓋用戶多元需求的基礎下，更進一步串聯大遠傳資源推行遠傳幣及 friDay 購物金生日回饋制度，整合提升用戶使用體驗，更於 113 年獲得 IDC 未來企業大獎之《全方位體驗創新獎》亞太區冠軍；在用戶通訊服務上，遠傳觀察到網路安全的重要性，主動針對全用戶開發提供 AI 電話及簡訊防詐、遠傳 888 短碼安全簡訊等措施，並早於 111 年底即針對防駭及兒少上網把關推出「遠傳守護網」等服務，層層把關用戶的網路安全。

企業用戶

著重於新經濟-資通訊整合及物聯網創新應用：運用遠傳物聯網通訊網路，開發適合智慧城市發展的應用，陸續推出包括：智慧路燈/共杆、智慧充電、能源管理、路口號誌不斷電系統、微電網、碳管理(微軟永續雲客製化開發或 SaaS 服務, Software as a Service)、智慧醫療等智慧應用服務。同時也積極發展 5G 大人物(大數據、人工智慧、物聯網)應用，跨業、跨界、跨域結盟打造完整的「大人物」生態系，帶動多元垂直場域的智慧應用發展，協助產業與城市蛻變升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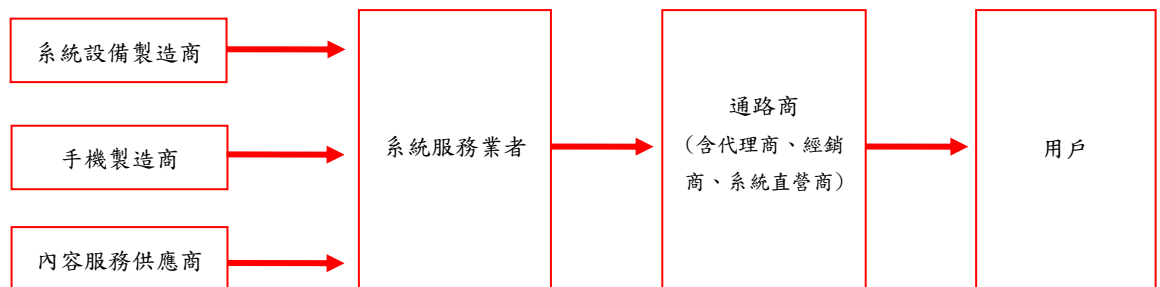
2. 產業概況

個人用戶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根據NCC113年度通訊市場調查，在民眾的語音及通話行為中，行動通訊皆是主流大宗，民眾每週上網時數超過32小時。據NCC統計，行動寬頻上網用量仍持續成長中，113年12月傳輸量較去年同期成長2.6%。民眾仰賴行動上網進行日常通訊及使用數位服務，且對於上網速度及品質之體驗需求逐漸提高，造就5G滲透率每月持續成長，為電信產業的發展持續添加動能。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遠傳將持續與產業鏈國內外頂尖業者進行策略合作，透過推出獨家旗艦手機、連結新經濟服務等方式，提供消費者更多樣化的行動應用和更具價值的客戶體驗，再創營收成長動能。

(3) 產品服務發展趨勢

遠傳取得5G黃金頻段後積極建設網路，持續透過「AI基地台選址」發揮佈建效益、推動偏鄉網路建設及主導建置風力和太陽能發電的綠能基地台。遠傳持續優化網路品質、資訊安全，並深耕5G應用服務，提供消費者有感的5G體驗。同時透過集團資源整合，深化遠傳5G「大人物」(大數據、人工智慧、物聯網)相關應用。在110年底成立《新創加速器》，逐年徵選並提供新創團隊開發工具、創新技術、場域驗證及商轉落地等全方面支援，提升5G在消費端、企業端的多面向應用。截至113年12月累積新創家數41家、創造逾2.3億元數位轉型新商機。

(4) 產品競爭情形

國內行動通信產業在兩個合併案於112年底相繼生效後屆今已滿一周年，相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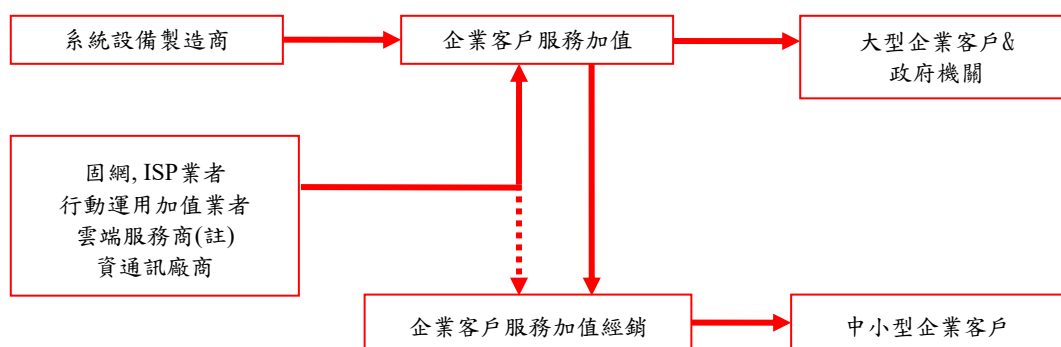
過去電信市場長期處於削價競爭之環境，目前電信產業回歸三雄鼎立，電信業者更可以價值、品質、及服務為競爭主軸，提供消費者更多優質與差異化之服務。遠傳持續精進消費者在意的六大面向，包含：優質的網路體驗、上網安全、豐富的手機選擇及促銷活動、符合不同族群需求的數位整合產品及服務、貼心的門市服務體驗、以及多元的支付方式和購買管道，持續投資相關應用服務，提升客戶滿意度，滿足用戶多元需求。並持續鼓勵消費者轉換5G，藉由提高5G滲透率提升ARPU(用戶每月平均貢獻金額)，帶動行動通信營收成長。

企業用戶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各國國際組織就114年全球經濟成長預測，受到投資疲軟、生產率增長乏力和高債務水平的制約，全球經濟成長預估落在2.7%~3.3%的區間。企業投資方面，科技創新和綠色能源轉型將成為主要驅動力，人工智慧和高效能運算等新興技術將推動高科技產業的成長。整體而言，114年全球經濟成長將面臨諸多挑戰，但科技創新和綠色能源轉型將為企業投資帶來新的機遇。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註)遠傳所提供的雲端服務解決方案包含從雲端架構規劃、混合雲平台建置、服務移轉、服務資料備份備援與服務維運等，為提供企業最穩定與優質的雲端服務，本公司積極與國內外知名資通訊軟硬體產品領導品牌廠商與系統整合廠商做策略合作與代理銷售，讓企業客戶可以一站式購足與單一服務窗口，提昇客戶服務效率與滿意度。

(3)產品服務發展趨勢

持續以客戶服務為導向，並不斷創新、掌握科技市場發展趨勢，導入雲端、大數據、物聯網等資通訊整合服務，提供客戶一站式的資通訊整合解決方案，同時更延伸自身數位轉型的實戰經驗，由內而外打造混合雲及智慧化多雲監控服務，助政府及企業數位轉型。

(4)產品競爭情形

在企業用戶市場，中華電信具備固網服務與規模優勢，仍為業界龍頭。遠傳除持續優化基礎建設並投入5G專網相關智慧製造應用與物聯網技術研發，企業暨國際事業群更積極發展針對不同產業與公部門需求的智慧應用及解決方案，包

括智慧醫療、智慧城市、智慧交通/車聯網、智慧製造等多元領域；同時，面對全球ESG浪潮，能源與碳盤查應用也有許多廠商加入，遠傳透過整合能源轉型相關產品及碳管理，以高度的創新與整合能力以及彈性的服務，藉此不斷提升公司為智慧資通訊解決方案之市場地位。

3.技術及研發概況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與研究發展

隨著5G上市，消費者使用行為與生活型態將大幅改變，遠傳的產品與加值服務結合行動、影音娛樂、電子商務、金融、智慧家庭等全方位面向，使遠傳成為數位匯流時代的領導者。

(2)研究發展人員及其學(經)歷：截至民國 114 年度 8 月 31 日，本公司研究發展人員共計 717 人，其中約 35%擁有碩士以上學位。

(3)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113 年
研發費用(A)	471,460	513,145	515,587	501,375	474,480
營業收入(B)	79,500,965	85,320,008	89,151,365	93,690,417	104,622,553
(A)/(B)	0.59%	0.60%	0.58%	0.54%	0.45%

(4)最近五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加值服務名稱	加值服務內容
friDay 影音	friDay 影音為國內首家導入生成式 AI 的影音平台，用戶可向 AI 表達自己喜愛的主題、風格、心情等，透過 Azure OpenAI 語言模型技術，產生個人化推薦片單。113 年該功能升級為 AI agent，以全新機器人形象推出【問 AI】服務，並於 11 月導入語音對話功能，用戶使用語音直接與【問 AI】對談，更加方便。此外，也應用 AI 自動解析時事新聞、產生片單櫃位，並自動更新。應用 AI 跳脫舊有搜尋方式，協助用戶發掘不曾看過的影音內容。friDay 影音導入生成式 AI 後，點擊數與觀看數皆快速飆漲。 114 年 1 月，應用大數據與生成式 AI，產出個人年度觀影回顧，並以 AI 從中分析用戶性格、生成對應的圖片，為本土 OTT 平台首創之舉。在使用者導向的平台設計和豐富影音內容的基礎下，friDay 影音已連續四年獲文策院民調本土 OTT 平台使用率第一。
friDay 購物	1. 獲得 AI 相關的 8 項專利，讓 friDay 購物的創新想法與技術可以不被模倣或竊取，維護我們的競爭力。 2. 購物金機制上線。 3. 上雲的比例增加，把所有需要組成商品網頁的資料都從雲端吐出。 4. 開發四大系統 (1)行銷折扣系統：網站站內促銷機制自動化改版完成。 (2)購物車系統：單一購物車，用 AI 幫客人計算最佳優惠組合。 (3)訂單 ERP 系統：訂單改版成明確的物理狀態，讓資料穩定正確。

加值服務名稱	加值服務內容
	(4)優化各種角色的後台操作系統。
遠傳守護網	遠傳守護網系列服務於 111 年 12 月新上市，推出防駭心守護、兒少心守護 2 個服務。防駭心守護是在遠傳行動網路下，免下載 App 即可享有防護。此服務針對行動上網安全有擔憂的用戶，能主動阻擋病毒、釣魚、惡意程式等危險的網站，提供簡單、安全的防護；兒少心守護服務針對家有兒童、青少年的家長，提供上網時間管理、阻擋兒少不宜網站雙項功能，讓父母輕鬆守護孩子上網安全。累計訂閱數超過 90 萬，113 年平均每月為用戶阻擋超過 3 千萬次風險網站連結。
遠傳心生活 App	「遠傳心生活」App 於 113 年正式突破 600 萬用戶大關，造就電信 App 行動生活圈，業界獨領風騷，其中不重複造訪人數每日逾 30 萬、每月活躍用戶率高，不僅用戶福利回饋滿意度領先同業，也持續引進跨界服務、致力多元應用，已然成為用戶日常生活不可或缺的 App，為用戶提供以「行動生活為核心」的全方位生活圈，更透過「AI 智慧推薦」作為推力，有效帶動心生活 App 發展和用戶忠誠度持續成長，並於 113 年 11 月獲得 IDC 未來企業大獎之《全方位體驗創新獎》亞太區冠軍。
保險服務	除了持續提供用戶保護更全面的行動裝置受損之保障服務，113 年 6 月遠傳「創新型旅平險」於心生活 App 上線，展現遠傳以 AI 為基底帶來新的情境想像與行銷手法，並成功結合心生活 App 的流量及便利性，優化申辦體驗，成功將投保轉換率推升數倍。
Health 健康+	以解決民眾健康煩惱為前提，串接門市銷售的生理量測、運動穿戴裝置，提供血糖、血壓、睡眠以及體重管理之數位工具；並整合遠距診療平台上之醫療門診、健康促進與照護服務機構，讓服務機構專家在民眾問診或諮詢時，能看到其居家的健康數據，實現「帶著健康紀錄找專家」，支持服務機構提供全人照護服務之目標。
遠傳兒童定位手錶	使用者可透過 AI 語音啟動智慧手錶，手錶具即時定位、視訊通話及一鍵求救警報功能，讓父母及時掌握小孩動態確保小孩安全。
5G 智慧 MR 協作	建構 5G 低延遲與高品質網路覆蓋與架構，結合 AR 設備與 AI 整合 3D 設計圖資模式，進而協助現場工作人員藉由 AR 設備與 AI 比對圖資與料件規格，關鍵部件組裝導引，降低經驗依賴，提高組裝效率及正確性。
5G 智慧工安 AI 巡檢	以高穩定與高資安的 5G 專網技術全面涵蓋企業場域範圍，整合 AI 影像辨識應用模式，進而建構場區設施檢測/工程施作與設施人員安全監測作業，透過無人機與移動式攝影機與手持裝置巡檢進行 AI 判別，提升人員廠務管理與設施檢測作業效率與準確性。
智慧路口	以 5G 連結車聯網 V2N、車與車 V2VC、車與人 V2P、車與路側基礎設施 V2I，即時控制號誌、改善車流，提升用路人安全。
交通號誌不斷電系統	遠傳自行開發監控平台整合路口號誌控制器，並以智慧電池做為電力備援，當市電異常時自動啟用來維持交通號誌正常運作，一方面提升道路及民眾安全，同時能避免因交通號誌異常導致交通壅塞、車輛怠速而產生的大量碳排放。
智慧路燈	參與「桃園市全面換裝節能路燈暨維護案」統計至 113 年已完成換裝 9 萬多盞路燈，以即時遠端監控與故障自動回報系統，協助市府掌握全市路燈調度，提供民眾最佳照明與用路環境，並榮獲財政部第 20 屆「民間參與公共建設金擘獎」雙料獲獎(政府團隊獎-優等、創新獎)。
能源管理系統(EMS)	遠傳自 111 年取得全國九縣市國中小學的班班有冷氣專案，至 113 年底，整體數量已達 1,222 所學校超過 5 萬間教室的 EMS 能源管理服務。除了 112 年取得離島望安微電網之外，並在 113 年取得全國第一座校園微電(中興大學)，目前正在建置中。同時，亦憑此技術榮獲 113 年智慧城市創新獎。
5G 遠距診療	1. 遠距醫療應用：至 113 年底 5G 遠距診療服務已於全國 15 縣市、56 個鄉鎮導入，協同 22 家醫療院所於偏鄉及山地離島地區進行專科會

加值服務名稱	加值服務內容
	診門診服務，視訊門診服務申辦達 78 家醫療機構，虛擬診間數達 212 間，有效擴大醫療服務的覆蓋範圍，至今遠距醫療服務已超過 6 萬 4 千人次。並打造全台第一個「糖尿病遠距連續性醫療照護之科技服務模式」，實現遠距跨專科會診提升糖尿病連續式醫療照護，提高了偏鄉居民的醫療可近性，降低偏鄉民眾就醫成本，提升醫療品質及資源的有效分配。 2. 緊急救護應用：於 111 年底攜手台北市政府消防局打造全球消防救護首創「5G 急救醫療聯防救護車」，建立高級救護分隊遠距即時救護指導，協助車內救護人員辨識危急個案(ALS)，提升到院前緊急救護處置品質。上線一年成功啟動超過 500 件案例、且完成遠端醫療指導的啟動率達 100%，通訊品質滿意度高達 9 成以上。112 年啟動 5G 跨海急救醫療聯防，攜手台北市政府解決澎湖縣離島醫療資源相對不足、送醫距離較遠等問題，更成功即早辨識急性心肌梗塞個案，助病患順利完成手術。113 年透過公益計畫推廣 5G 救護車應用達 10 縣市，服務累計超過 3 千件案例，守護國人生命。

(二) 市場及產銷概況

1. 市場分析

個人用戶

(1) 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遠傳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地區除台灣全區、澎湖、金門離島以外，並提供國際漫遊。遠傳持續落實全通路計畫，全面整合線上線下通路、銷售與服務，至 113 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遠傳及子公司德誼等門市近 680 家，綿密而又完整的服務，讓大眾更處處感受遠傳的用心關懷與專業服務。

(2) 市場占有率

根據 NCC 於 114 年 9 月提供 114 年 8 月行動通訊市場統計資訊顯示，台灣行動電話門號數已達到 2,863 萬，為高度飽和市場。其中中華電信依然維持領先，占整體行動通信用戶數 39.3%，遠傳電信為 28.5%，台灣大哥大為 32.2%。然而，遠傳電信 5G 用戶滲透率達 42.3%，為三大電信業者中最高，故在行動服務營收上屢創新高。

(3) 市場未來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隨著台灣電信產業進入 5G 世代，消費端與企業端的應用百花齊放，進而帶動產業發展。在消費端除了提供快速穩定的上網速度、更安全的傳輸網絡，電信業者積極開發創新服務，引領消費者進入嶄新的 5G 數位生活。

(4) 競爭利基

① 專業認證的用心服務：遠傳服務屢獲業界認證，113 年再次獲得「臺灣服務業大評鑑」金獎，是全台唯一金獎 13 連霸的企業，遠傳更推出「遠傳心生活」App，將用戶放在首位，規劃用戶有感的好康優惠活動與遠傳幣回饋，是台灣首家提出客戶忠誠計畫電信業者，截至 113 年底累積註冊用戶數突破 660 萬。

②推動客戶個人資料安全保障：遠傳對於提升服務品質不遺餘力，除努力追求創造超越客戶期待的感動服務外，更秉持同理心的服務理念，推動客戶個人資料安全保障、強化問題解決能力等。遠傳獲得 SGS ISO18295:2017 客服中心管理認證，成為亞洲首位且唯一獲得此認證的電信業者。此外，客服中心為落實管理客戶申訴與意見回饋，持續通過 ISO10002 申訴管理驗證，於各服務管道設立消費者申訴機制，藉由系統化的申訴處理制度，設立申訴處理共識作業程序，內部進行申訴管理查核，改善既有服務流程，維護消費者權益即時獲得保護，提供全方位的 A+客戶體驗與服務。公司內部更透過定期職能訓練、提高客服同仁資訊安全的認知與保護，並持續取得國際機構 ISO27001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BS10012 個人資訊管理系統、ISO20000 資訊服務管理系統及 CSA STAR 雲端安全等標準驗證，展現遠傳積極落實資安與保障客戶資料安全的決心。

③行銷通路：遠傳直營通路、加盟及子公司德誼等家數近 680 家，投入全省超過 3,000 位門市服務人員，提供全台每月 110 萬服務人次，期望帶給顧客沒有距離、具親切感、主動及專業的服務。秉持「生活有遠傳，溝通無距離，人生更豐富」企業願景，本公司將持續在客戶服務、產品內容、資費方案上持續自我創新與突破，追求成為消費者心中的第一理想品牌。

④新經濟：遠傳用心經營創新數位服務內容，包含近年上線的遠傳守護網，以及持續推展影音娛樂活動，豐富的應用也帶動電信用戶與營收成長。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有利因素：

①具備優質的 5G 頻譜與網速優勢，以及高度網路覆蓋率，領先同業的 5G 滲透率。

②AI 趨勢幫助電信業提高效率、改善服務品質、開發新商機並提升整體競爭力。透過生成式 AI 將聚焦協助個人用戶及企業客戶導入 AI 應用等整體解決方案。

不利因素：5G 尚缺乏殺手級應用，大眾普遍認為 4G 服務足以因應需要。

因應對策：

①持續優化 5G 網路品質及加速 5G 滲透，結合遠傳深耕的 5G 大人物(大數據、人工智慧、物聯網)能力、心生活生活圈，以 5G 服務為核心，多角化結合創新商品與服務，提供消費者更具價值的 5G 服務。

②積極整合產業鏈策略夥伴，透過異業間技術合作之整合效益，加速資訊安全、遠距醫療、遊戲、娛樂等應用發展，拓展市場商機。

企業用戶

(1)公司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提供企業客戶國內與國際之語音、數據、行動、漫遊、雲端、資安等服務與物

聯網、資通訊整合之企業解決方案，並以台灣地區為主要銷售市場。除傳統行動、固網電信服務外，其他服務銷售說明如下：

- 雲端：遠傳可協助企業部署其服務在台灣或其他國家之雲端平台。
- 資安：整合子公司數聯資安的專業資安顧問服務，提供企業最安全、可靠、彈性、具成本效益的資安防護解決方案。
- 物聯網：遠傳可協助客戶發展本地應用外，亦可協助製造業發展其產品之國際聯網應用。因應國際聯網應用需求攀升趨勢，遠傳亦將協助跨國企業於台灣推展其產品之聯網應用。
- 新經濟：秉持用創新科技解決城市治理與產業痛點的研發精神，以大人物(大數據、人工智慧、物聯網)、雲端與資安等核心技術，結合5G創新應用帶動智慧城市與產業蛻變，為企業用戶及公部門客製更具彈性的資通訊整合服務，打造涵蓋智慧城市、智慧醫療、智慧製造、智慧交通/車聯網等多元智慧物聯應用。同時，因應全球ESG與政府2050淨零排放目標，延伸能源相關產品至碳管理，提供永續轉型解決方案。

(2)市場占有率

113年度企業用戶營收占遠傳整體營收23%，未來將持續提供更優質的服務。

(3)市場未來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遠傳企業暨國際事業群長期深耕企業用戶市場，以電信本業核心能力結合大人物(大數據、人工智慧、物聯網)、雲端與資安技術，提供客製化一站式資通訊整合服務，助力不同產業發展數位轉型策略，同時也協助公部門推動智慧治理、智慧交通、智慧綠能、智慧醫療等多元化的解決方案。並將持續發展創新智慧化應用，為產業/城市注入數位轉型動能。此外，因應全球ESG浪潮，能源轉型相關產品與碳管理預期持續會有相關需求。

(4)競爭利基

遠傳擁有全面且穩健的網路基礎設備，並結合雲端、資安、資通訊整合技術協助多家中大型企業客戶導入數位轉型服務的豐富經驗；同時擁有多家國際級大廠的合作夥伴更有機會突破框架限制掌握開發新客戶的契機，並提供既有客戶更佳的服務體驗。

新經濟：針對企業用戶，以「客戶服務導向」的行銷理念出發，依各產業不同之特性，提供客製化的資通訊整合解決方案，並依市場產業別不同開發行動應用、物聯網、雲端運算、大數據、人工智慧等解決方案，更進一步在5G世代與客戶共同合作，開發5G相關應用，諸如透過 OTSI(Operation Technology system integrator) Partner 與客戶共同合作，提供 Video AI 影像人工智能辨識、IIOT 智慧機台聯網、Smart Automatic 智慧自動化相關智慧製造應用方案。在 ESG 相關領域，遠傳會充分利用全台最大 AMI(Advanced Metering Infrastructure, 智慧電表)與 EMS(Energy Management System, 能源管理系統)廠商的經驗，持續

深耕能源相關領域，包括於遠東集團場域及協助各縣市建立充電服務，及具備高技術門檻的微電網應用。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有利因素：ESG/SDGs 浪潮，帶動企業數位與淨零轉型、及相關資通訊投資需求。

不利因素：各業者亦爭相跟進積極發展與提供企業客戶資通訊整合服務；同時全球經濟前景不確定性仍高，致使企業投資計畫審慎。

因應對策：遠傳長期深耕企業客戶，善用豐富產業銷售經驗，積極發展各項新經濟應用，依不同產業特性所需之行動應用、物聯網、雲端運算、大數據、資訊安全、人工智慧等解決方案，滿足不同客層及族群；另一方面，也將與國際大型電信業者合作，提供國際企業在地化的專業服務，邁向全方位的「資通訊整合服務的解決方案提供者(ICT Service Provider)」，協助客戶成功邁向全方位數位轉型。

2.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別或部門別毛利率重大變化之說明

(1)最近二年度毛利率變動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營業收入	營業毛利	毛利率	毛利率變動率
112 年度	93,690,417	28,629,975	30.56%	-
113 年度	104,622,553	32,311,269	30.88%	1.07%

(2)價量差異分析

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二年度毛利率變動未達 20%以上，故不適用本項之分析。

3.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 \ 銷售量值	112 年度		113 年度	
	內銷		內銷	
	量	值	量	值
行動通信服務收入	9,075,173 年底門號數	42,972,916	9,038,369 年底門號數	50,659,032
國內固定通信服務收入	400,057 千分鐘	759,647	428,220 千分鐘	906,070
國際通信服務收入	50,621 千分鐘	667,685	47,716 千分鐘	579,428
數據通信服務收入	279 千線	4,060,261	329 千線	4,357,236
商品銷售及其他收入	不適用	45,229,908	不適用	48,120,787
合 計	不適用	93,690,417	不適用	104,622,553

註：本表係合併報表資料，且無外銷等情形。

二、轉投資事業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114年6月30日；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投資公司 名稱	轉投資 事業	主要營業	投資 成本	帳面 價值	投資股份		股權 淨值	市價	會計處 理方法	最近年度(113)投資 報酬		持有 公司 股份 數額
					股數	股權 比例				投資 損益(註3)	分配 股利(註4)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新世紀資通公司	電信事業	22,249,283	25,798,020	2,100,000,000	100.00%	24,573,100	-	權益法	2,252,911	1,646,190	-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全虹公司	通訊器材及事務機器之裝配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1,305,802	511,297	82,762,221	61.63%	1,853,784	-	權益法	15,234	100,970	-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遠盛資源公司	電信事業	2,340,472	861,718	68,897,234	99.99%	859,157	-	權益法	115,260	103,063	-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遠時公司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2,381,996	(125,021)	80,403,546	98.96%	(126,338)	-	權益法	(122,193)	-	-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遠欣公司	電話客戶服務業務	-	66,546	3,680,000	100.00%	66,546	-	權益法	42,389	17,738	-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Far Eastern Info Service (Holding) Ltd.	國際投資控股業務	92,616	5,319	1,200	100.00%	5,319	-	權益法	241	-	-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遠想原創公司	電視電影製作發行業	82,500	60,626	8,250,000	50.00%	121,253	-	權益法	(4,313)	-	-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遠傳保代公司	財產、人身保險代理人業務	5,000	80,795	500,000	100.00%	80,795	-	權益法	110,992	93,220	-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遠通電收公司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及電子收費服務	2,542,396	2,165,476	118,250,967	39.42%	5,493,763	-	權益法	288,134	-	-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鼎鼎聯合行銷公司	市場行銷業務	139,500	44,005	5,446,644	15.00%	293,368	-	權益法	10,488	-	-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亞太電信香港公司	電信業	3,292	3,164	7,800,002	100.00%	3,164	-	權益法	98	-	-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富鴻網公司	系統整合服務	164,700	123,260	8,959,769	34.41%	163,250	-	權益法	(31,887)	-	-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永訊智庫公司	管理顧問業	20,000	18,972	2,000,000	20.00%	17,386	-	權益法	(982)	-	-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遠播文創公司	管理顧問業	1,000	621	100,000	100.00%	621	-	權益法	(20)	-	-
全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德誼數位公司	電信器材批發及零售業	141,750	363,405	22,890,521	70.00%	505,645	-	權益法	註2	-	-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新勤公司	一般投資業	540,000	83,331	54,000,000	100.00%	83,331	-	權益法	註2	-	-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數聯資安公司	網際網路資通安全及監控服務	148,777	219,862	15,152,784	96.75%	228,268	-	權益法	註2	-	-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數位聯合（開曼）公司	一般投資業	317,446	69,358	10,320,000	100.00%	69,358	-	權益法	註2	-	-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遠時公司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49,834	(587)	377,546	0.46%	(126,338)	-	權益法	註2	-	-

投資公司 名稱	轉投資 事業	主要營業	投資 成本	帳面 價值	投資股份		股權 淨值	市價	會計處 理方法	最近年度(113)投資 報酬		持有 公司 股份 數額
					股數	股權 比例				投資 損益(註3)	分配 股利(註4)	
新世紀資通 股份有限公司	鼎鼎聯合 行銷公司	市場行銷業 務	46,500	14,668	1,815,548	5.00%	293,368	-	權益法	註2	-	-
新世紀資通 股份有限公司	旭天能源 公司	能源技術服 務業	160,000	164,050	16,000,000	100.00%	187,854	-	權益法	註2	-	-
新世紀資通 股份有限公司	Drive Catalyst SPC-SP Tranche One	一般投資業	123,220	136,051	4,000	25.00%	544,203	-	權益法	註2	-	-
新世紀資通 股份有限公司	Drive Catalyst SPC-SP Tranche Two	一般投資業	224,820	191,325	8,000	25.00%	765,300	-	權益法	註2	-	-
新世紀資通 股份有限公司	Drive Catalyst SPC-SP Tranche Three	一般投資業	236,440	210,516	8,000	25.00%	842,064	-	權益法	註2	-	-
新世紀資通 股份有限公司	博弘雲端 科技公司	電子資訊供 應服務業	397,294	538,556	12,737,907	57.64%	552,864	1,426,646	權益法	註2	-	-
新世紀資通 股份有限公司	巨安長齡 公司	電子資訊供 應服務業	15,500	13,275	1,000,000	25.00%	53,099	-	權益法	註2	-	-
新世紀資通 股份有限公司	思納捷 公司	資訊軟體製 作及銷售	239,700	236,807	5,100,000	30.35%	133,896	-	權益法	註2	-	-
新世紀資通 股份有限公司	全虹公司	通訊器材及 事務機器之 裝配製造加 工買賣業務	116,885	124,606	9,025,890	6.72%	1,853,784	-	權益法	註2	-	-
新世紀資通 股份有限公司	富鴻網公 司	系統整合服 務	22,496	14,104	2,249,649	8.64%	163,250	-	權益法	註2	-	-
遠想原創公 司	米神國際 公司	電視電影製 作發行業	160,000	117,106	16,000,000	100.00%	117,106	-	權益法	註2	-	-
新勤股份有 限公司	領華公司	電信服務業	125	485	30,000	100.00%	485	-	權益法	註2	-	-
新勤股份有 限公司	數聯資安 公司	網際網路資 通安全及監 控服務	15	15	1,000	0.01%	228,268	-	權益法	註2	-	-
德誼數位科 技股份有限 公司	鴻邁公司	電信器材批 發及零售業	10,000	153,586	註1	100.00%	153,586	-	權益法	註2	-	-
博弘雲端科 技股份有限 公司	宏庭科技 公司	電子資訊供 應服務業	17,000	146,961	5,933,400	100.00%	146,961	-	權益法	註2	-	-
博弘雲端科 技股份有限 公司	博弘（香 港）雲端 科技公司	電子資訊供 應服務業	973	119,382	註1	100.00%	119,382	-	權益法	註2	-	-

投資公司 名稱	轉投資 事業	主要營業	投資 成本	帳面 價值	投資股份		股權 淨值	市價	會計處 理方法	最近年度(113)投資 報酬		持有 公司 股份 數額
					股數	股權 比例				投資 損益(註3)	分配 股利(註4)	
博弘雲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宏庭(香港)科技公司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1,494	19,780	註1	100.00%	19,780	-	權益法	註2	-	-
博弘雲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MICROFUSION TECHNOLOGY (MY) SDN. BHD.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6,896	1,309	1,000,000	100.00%	1,309	-	權益法	註2	-	-
博弘雲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NEXTLINK (SG) TECHNOLOGY PTE. LTD.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3,205	2,014	100,000	100.00%	2,014	-	權益法	註2	-	-
數位聯合(開曼)有限公司	數聯信息(上海)公司	計算機軟件及系統之設計、研發、安裝及維護等	90,830	22,990	註1	100.00%	22,990	-	權益法	註2	-	-
博弘(香港)雲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耐斯靈科公司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2,110	2,789	註1	100.00%	2,789	-	權益法	註2	-	-

註1：係有限公司，未發行股份。

註2：由轉投資事業依持股比例認列投資損益。

註3：投資損益係113年度之投資損益金額。

註4：分配股利係113年分配112年度現金股利金額。

(二)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影響：無此情形。

三、重要契約

114年8月31日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採購 (遠傳)	Ericsson Taiwan Ltd.	109.06.17~迄今 113.12.10-115.03.31 113.12.10-115.12.31 113.12.10-115.12.31 113.12.10-117.12.31 113.12.10-115.12.31 113.12.10-115.12.31	採購4G、5G基地台、行動電話系統與網路之設備、軟體、安裝工程、系統建置及技術服務	保密條款
	Apple Asia LLC	99.01.29~迄今 99.09.30~迄今	iPhone 手機採購合約 Wireless Service License for Apple's iPad Product	
	Taiwan International Standard Electronics LTD.	110.05.20~迄今	電信設備採購合約	
	Fengmiao Wind Power Co.,Ltd.	25+5 years	再生能源購電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estimated the initial supply from Q3 2027)		
策略聯盟 (遠傳)	NTT DOCOMO, Inc. StarHub Mobile FET Group (FET and KGT) Hutchison (Hong Kong)	95.02.13~迄今	亞太地區電信業者策略聯盟	保密條款
	All Conexus Members	96.03.01~迄今	Conexus 策略聯盟會員間有關保密條款協商之約定	
		99.06.15~迄今	Collaboration Agreement with Conexus Members	
		99.06.15~迄今	Supplemental Agreement #4 to Conexus Mobile Alliance Agreement	
		99.07.01~迄今	Amended and Restated Conexus Mobile Alliance Agreement	
商業合作 (遠傳)	中國移動有限公司	102.04.18~迄今	「業務合作框架協議」	保密條款
	台灣連線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	107.12.26~迄今	開創跨界金融服務的新經濟，佈局純網銀，本公司先以持股 5%比例，參加台灣連線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LINE Financial)主導之純網銀團隊，爭取金管會純網銀執照。團隊於 108 年 7 月 30 日取得金管會純網銀執照，成立台灣連線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現持股比例為 2.5%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租賃 (遠傳)	國營臺灣鐵路股份有限公司	90.01.19~115.01.18	台灣環島光纖芯線移轉及使用費、房地租賃契約	1.管溝使用期限為25年，使用範圍為沿環島幹線鐵路兩側各寬30公分，長約992.9公里路徑之管溝截面積百分之五十。 2.承租人本公司應在政府法令許可範圍內使用，如有違約情形需自行負責。
長期借款合同 (遠傳)	大陸商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北分行	113.12.11~115.12.10	長期借款	保密條款
	法商法國巴黎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13.11.26~116.11.25		
	日商瑞穗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行	113.08.15~116.08.14		
	日商三井住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行	113.04.01~115.03.31		
	澳商澳盛銀行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行	113.12.24~115.12.23		
	星展(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13.12.02~115.12.01		
	大陸商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北分行	113.07.04~115.07.03		
	大陸商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北分行	113.07.29~115.07.28		
	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12.04.07~115.04.06		
	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13.02.22~115.02.21		
	安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13.06.24~116.06.23		
	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13.04.30~115.04.29		
	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13.01.26~115.01.25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長期借款 合約 (旭天)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14.08.06~116.08.04		
	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13.10.13~116.10.12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12.06.01~117.05.31	長期擔保借款	保密條款
	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12.05.01~117.04.30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一、本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應記載事項：

(一)資金來源：不適用。

(二)本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者，應揭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發行辦法：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一。

(三)說明本次發行價格、轉換價格、交換價格或認股價格之訂定方式：不適用。

(四)資金運用概算及可能產生之效益：不適用。

二、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三、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肆、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財務分析

1. 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分析項目(註2)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14年6月30日 財務分析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113年	
財 務 結 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60.65	62.35	62.40	53.36	50.46	52.48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96.15	354.11	351.51	335.52	344.37	313.61
償 債 能 力	流動比率(%)		113.92	78.37	90.47	79.89	95.81	66.25
	速動比率(%)		96.07	65.51	76.69	66.84	78.21	56.41
	利息保障倍數		15.68	17.36	19.76	18.25	17.47	20.33
經 營 能 力 (註1)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8.97	9.08	8.49	7.76	7.70	7.49
	平均收現日數		40.69	40.19	42.99	47.03	47.40	48.73
	存貨週轉率(次)		7.76	9.04	9.34	9.98	8.83	9.63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9.37	9.11	9.20	9.16	8.76	7.89
	平均銷貨日數		47.03	40.37	39.07	36.57	41.33	37.9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14	2.18	2.22	2.13	2.28	2.34
	總資產週轉率(次)		0.52	0.49	0.51	0.51	0.55	0.56
獲 利 能 力	資產報酬率(%) (註1)		5.85	5.60	5.90	6.53	7.17	7.62
	權益報酬率(%) (註1)		12.16	13.75	14.90	14.55	14.11	14.93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註1)		31.28	34.01	36.82	38.34	43.00	45.47
	純益率(%)		10.62	10.82	10.89	12.05	12.37	13.01
	每股盈餘(元)		2.56	2.80	2.95	3.42	3.56	1.83
現 金 流 量	現金流量比率(%)		117.96	105.74	93.57	72.86	95.46	35.9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75.33	84.18	90.90	93.21	100.35	138.63
	現金再投資比率(%)		6.44	10.53	6.89	5.96	8.61	1.52
槓 桿 度	營運槓桿度		2.69	2.90	2.56	2.38	2.46	2.31
	財務槓桿度		1.07	1.07	1.05	1.06	1.06	1.05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增減變動達20%者)								
現金流量比率：主要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現金再投資比率：主要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1：係換算為全年度之財務資料。

註2：上述各項財務比率之計算公式請詳下表註。

2.財務資料綜合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分析項目(註)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113 年
財 務 結 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61.61	63.65	63.60	54.75	51.95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681.71	539.05	529.37	461.50	482.37
償 債 能 力	流動比率(%)		65.32	41.56	52.49	47.74	55.70
	速動比率(%)		54.73	35.18	45.10	40.08	46.93
	利息保障倍數		14.92	15.01	17.05	15.34	14.42
經 營 能 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8.90	9.04	8.36	7.48	7.47
	平均收現日數		41.01	40.37	43.66	48.79	48.86
	存貨週轉率(次)		7.98	9.75	10.27	10.21	9.32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9.87	10.03	11.14	10.71	10.47
	平均銷貨日數		45.73	37.43	35.54	35.74	39.1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94	2.68	2.52	2.32	2.48
	總資產週轉率(次)		0.40	0.36	0.37	0.38	0.42
獲 利 能 力	資產報酬率(%)		5.80	5.48	5.76	6.40	7.06
	權益報酬率(%)		12.19	13.78	14.97	14.60	14.18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31.10	31.66	34.89	36.46	40.73
	純益率(%)		13.60	14.23	14.55	15.95	15.88
	每股盈餘(元)		2.56	2.80	2.95	3.42	3.56
現 金 流 量	現金流量比率(%)		86.36	85.45	80.14	57.77	76.2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73.04	82.44	90.29	91.37	97.33
	現金再投資比率(%)		5.75	11.15	7.99	5.53	8.43
槓 桿 度	營運槓桿度		2.94	3.41	2.83	2.57	2.70
	財務槓桿度		1.09	1.10	1.07	1.08	1.09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增減變動達 20%者)							
現金流量比率：主要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現金再投資比率：主要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上述各項財務比率之計算公式，列示如下：

1.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 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二。
- 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三。
- 一一四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核閱報告，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四。

(二)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 一一二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五。
- 一一三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六。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無。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應記載事項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資訊：無。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

(一)財務狀況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2 年度(註)	113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28,646,575	32,402,005	3,755,430	1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47,460,184	44,408,911	(3,051,273)	(6)
無形資產	90,101,168	83,694,013	(6,407,155)	(7)
其他資產	28,889,288	26,248,239	(2,641,049)	(9)
資產總額	195,097,215	186,753,168	(8,344,047)	(4)
流動負債	35,856,778	33,820,257	(2,036,521)	(6)
非流動負債	68,245,876	60,408,098	(7,837,778)	(11)
負債總額	104,102,654	94,228,355	(9,874,299)	(9)

股本	36,057,054	36,057,054	0	0
資本公積	23,490,559	21,362,840	(2,127,719)	(9)
保留盈餘	30,523,853	33,875,348	3,351,495	11
其他權益	(89,282)	(150,002)	(60,720)	(68)
非控制權益	1,012,377	1,379,573	367,196	36
權益總額	90,994,561	92,524,813	1,530,252	2

註：因遠傳於112年12月15日為合併基準日吸收合併亞太電信，113年第四季取得亞太電信評價報告，依據該報告調整自合併日起之暫定金額並重編112年12月31日資產負債表。

1.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增減變動比例達20%以上之分析)

(1).其他權益減少，主要係認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損失增加所致。

(2).非控制權益增加，主要係因本公司合併富鴻網公司及博弘雲端科技公司辦理現金增資作為初次上櫃前公開承銷來源所致。

2.財務狀況變動影響：對財務狀況無顯著影響。

3.未來因應計畫：不適用。

(二)財務績效

1.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差異	
			金額	%
營業收入	93,690,417	104,622,553	10,932,136	12
營業成本及費用	80,461,314	90,151,042	9,689,728	12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827,426	1,031,735	204,309	25
營業淨利	14,056,529	15,503,246	1,446,717	1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財務成本	(801,401)	(941,350)	(139,949)	(1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損失	(123,633)	(79,412)	44,221	36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321,474	285,022	(36,452)	(11)
其他利益及損失	369,787	736,133	366,346	99
稅前利益	13,822,756	15,503,639	1,680,883	12
所得稅費用	2,529,564	2,559,445	29,881	1
本期淨利	11,293,192	12,944,194	1,651,002	15
其他綜合(損)益	(816,997)	(42,196)	774,801	95
綜合損益總額	10,476,195	12,901,998	2,425,803	23
本期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1,185,918	12,842,901	1,656,983	15
非控制權益	107,274	101,293	(5,981)	(6)
綜合損益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0,370,364	12,797,684	2,427,320	23
非控制權益	105,831	104,314	(1,517)	(1)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增減變動比例達20%以上之分析)

1.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增加，係認列政府補助款收益。

2.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損失減少，主要係遠傳認列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損

失減少。

- 3.其他利益及損失增加，主要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利益增加。
- 4.其他綜合損失減少，主要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減少。
- 5.綜合損益總額增加，主要係本期營業淨利增加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減少。
- 6.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增加，主要係本期營業淨利增加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減少。

2.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請參閱本公司113 年度年報「致股東報告書」。

(三) 現金流量

1.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項目 \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增(減)比例(%)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6,125,973	32,285,847	23.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642,690)	(5,446,718)	18.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9,974,554)	(25,825,385)	(29.3)
匯率變動對現金之影響	(2,257)	10,062	545.8
本年度現金增加(減少)	(493,528)	1,023,806	307.4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增減變動比例達 20%以上之分析)

1. 營業活動：113 年度之淨現金流入金額較 112 年度增加，主要受惠於 113 年稅前息前折舊攤銷前獲利增加。
2. 投資活動：113 年度之淨現金流出較 112 年度減少，主係 113 年度資本支出較 112 年度為低。
3. 籌資活動：113 年度之淨現金流出較 112 年度增加，主係 113 年度還款金額較 112 年度為高。

2. 最近年度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不適用。

3.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及約當現金流量(註)	預計全年現金及約當現金流出量(註)	預計現金及約當現金剩餘數額	預計現金及約當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5,416,289	32,511,418	26,555,739	11,371,968	-	-

註：(1)營業活動：114年度預計來自營業活動之淨現金及約當現金流量大致維持穩定增加。

(2)投資及籌資活動：投資活動於114年度將持續各項網路設備及電信工程之擴建，及配合公司長期發展規劃之投資；籌資活動主要係現金股利發放及租賃負債支付。

(四) 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13 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及資金來源

計劃項目	實際或預期之資金來源	實際或預期完工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單位：新台幣仟元)
擴充營運設備：主要係電信設備及新服務之建置與擴充等	自有資金	113 年	7,090,650

本公司持續擴展行動寬頻業務及新服務事業，以提供更優質網路服務予客戶。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轉投資皆著眼於長期策略性目的，積極拓展新創事業。113 年轉投資事業大致趨於穩定，合併基礎下採用權益法的轉投資利益為新台幣 285,022 仟元。未來仍將配合公司長期發展規劃，持續審慎評估各項投資計畫。

(六)其他重要事項：無。

伍、特別記載事項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

本公司無需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故無會計師審查報告。

二、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

不適用。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不適用。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

不適用。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

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七。

六、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不適用。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無。

八、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

不適用。

九、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

不適用。

十、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會共開會 8 (A)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C)	實際出席(列)席率(%) (B/A)	實際出席(列)席率(含委託出席)(%) [(B+C)/A]	備註
董事長	遠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徐旭東	6	1	75%	88%	
副董事長	遠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徐旭平	7	1	88%	100%	
獨立董事	劉遵義 (Lawrence Juen-Yee LAU)	2	0	100%	100%	113.6.2 卸任，應出席 2 次。
獨立董事	徐爵民	8	0	100%	100%	
獨立董事	李大嵩	8	0	100%	100%	
獨立董事	陳添枝	6	0	100%	100%	113.6.21 任，應出席 6 次。
獨立董事	黃瓊慧	6	0	100%	100%	113.6.21 任，應出席 6 次。
董事	遠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毛治國	4	0	100%	100%	113.9.16 任，應出席 4 次
董事	遠鼎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李冠軍	7	1	88%	100%	
董事	遠鼎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徐國安	7	1	88%	100%	
董事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王健全	8	0	100%	100%	
董事	亞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彭芸	8	0	100%	100%	
董事	鼎元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暉(Toon Lim)	2	0	100%	100%	113.6.2 卸任，應出席 2 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無。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本公司無此情形。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一)在第十屆第二次董事會中，本公司第六屆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委任，除李大嵩、徐爵民及黃瓊慧三位獨立董事係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候選人具利害關係，須進行利益迴避而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外，本討論案經其他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通過委任李大嵩、徐爵民及黃瓊慧三位獨立董事擔任本公司第六屆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

(二)在第十屆第二次董事會中，本公司第三屆風險管理暨資訊安全委員會成員委任，除徐爵民、李大嵩及陳添枝三位獨立董事係風險管理暨資訊安全委員會委員候選人具利害關係，須進行利益迴避而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外，本討論案經其他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通過委任徐爵民、李大嵩及陳添枝三位獨立董事擔任本公司第三屆風險管理暨資訊安全委員會成員。

(三)在第十屆第三次董事會中，本公司擬捐贈關係人「電訊暨智慧運輸科技發展基金會」金額為新台幣600萬元，徐董事長於本案討論及決議時進行利益迴避。本案由徐副董事長代理主席。除徐董事長具利害關係，進行利益迴避而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外，本討論案經其他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照案通過。

(四)第十屆第五次董事會中，本公司擬成立董事會層級永續發展委員會並委任三位委員，毛治國、王健全及彭芸三位董事係委員候選人具利害關係，須進行利益迴避而未參與討論與表決外，本討論案經其他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照案通過。

(五)第十屆第六次董事會中，本公司擬捐贈關係人「元智大學」金額為新台幣五億元興建新北分部醫護學院，徐董事長、徐副董事長、徐國安董事、毛治國董事、李冠軍董事、王健全董事及彭芸董事於本案具利害關

係於本案討論及決議時進行利益迴避外，本討論案經其他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董事會績效外部評估於 113 年 11 月 25 日，委由「安永企業管理諮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進行實地訪查，已於 113 年 12 月 20 日取得評估報告。評估結果已提報本公司 114 年 2 月 20 日第十屆第四次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董事會成員	董事會成員自評	1.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董事職責認知 3.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內部控制
		董事會	議事單位評量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5.內部控制
每三年執行一次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董事會	委由安永企業管理諮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執行 113 年度董事會績效外部評估。事前提供董事、功能性委員會與公司經營團隊自評問卷進行書審及擬定訪談大綱，並由評估專家於 113 年 11 月 25 日進行實地訪談董事。	1.董事會架構與流程 2.董事會組成成員 3.法人與組織架構、角色與權責 4.董事培訓與發展 5.行為與文化 6.風險控制的監督、申報、揭露 7.績效的監督。 依據董事及公司自評所提供之內容與資料審查，後續進行實地訪談，最後出具評估報告書。 詳細內容已置於公司網站。其路徑為： https://corporate.fetnet.net/content/corp/tw/CSR/Governance/BODMeetingInfo.html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OECD 原則 V.E.2.董事會應設置功能性委員會以健全董事會職能。當董事會的委員會成立後，其授權、人員組成和工作程序，應由董事會做出充分的界定和揭露。本公司已於 114 年第二季增設置提名委員會及永續發展委員會，結合目前董事會已設立之功能性委員會「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風險管理暨資訊安全委員會」，分別協助董事會履行其職責，以健全董事會職能。

(二)審計委員會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審計委員會開會 7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劉遵義 (Lawrence Juen-Yee LAU)	2	0	100	113.6.21 卸任，應出席 2 次
獨立董事	徐爵民	7	0	100	
獨立董事	李大嵩	7	0	100	
獨立董事	陳添枝	5	0	100	113.6.21 就任，應出席 5 次
獨立董事	黃瓊慧	5	0	100	113.6.21 就任，

					應出席 5 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 屆次及日期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獨立董事反對 意見、保留意 見或重大建議 項目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 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 員會意見之處 理	
第三屆第十一次 (113 年 2 月 22 日)	本公司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書	無	全體出席委員 一致無異議通 過	全體出席董事 一致無異議通 過	
	本公司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				
	本公司一一二年度以盈餘及資本公積發放現金股利案				
	本公司一一三年度簽證會計師審計委任、報酬、專業性、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暨一一二年度會計師提供非確信服務清單				
	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第三屆第十二次 (113 年 5 月 3 日)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 一致無異議通 過	全體出席董事 一致無異議通 過	
	修正「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部分條文				
	本公司一一三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				
第四屆第一次 (113 年 8 月 8 日)	本公司一一三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	無	全體出席委員 一致無異議通 過	全體出席董事 一致無異議通 過	
	提報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修訂案				
第四屆第二次 (113 年 11 月 7 日)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	無	全體出席委員 一致無異議通 過	全體出席董事 一致無異議通 過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案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內部稽核計劃				
	本公司捐贈關係人「電訊暨智慧運輸科技發展基金會」金額為新台幣 600 萬元				
第四屆第三次 (114 年 2 月 20 日)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書	無	全體出席委員 一致無異議通 過	全體出席董事 一致無異議通 過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				
	一一三年度以盈餘及資本公積發放現金股利案				
	擬修訂「道德行為準則」及「誠信經營守則」部分條文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簽證會計師審計委任、報酬、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暨民國一一三年度會計師提供非確信服務清單				
	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第四屆第四次 (114 年 5 月 7 日)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	無	全體出席委員 一致無異議通 過	全體出席董事 一致無異議通 過	
第四屆第五次 (114 年 8 月 6 日)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	無	全體出席委員 一致無異議通 過	全體出席董事 一致無異議通 過	
	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修訂案				
	本公司捐贈關係人「元智大學」金額為新台幣 5 億元興建新北分部醫護學院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之溝通情形：113 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共召開 7 次審計委員會會議，每季召開一次審計委員會會議，並視需要隨時召開臨時會議；獨立董事除按月收到內部稽核報告外，內部稽核主管於每季審計委員會報告內部稽核工作執行情形與					

查核結果事項。內部稽核主管與獨立董事每年召開一次單獨會議，內部稽核主管已於 113 年 11 月 7 日與獨立董事召開單獨會議。

(二)獨立董事與會計師之溝通情形：113 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共召開 7 次相關會議，其中會計師於 113 年第一季、第三季及 114 年第一季召開之審計委員會會議單獨向獨立董事報告查核結果等事項。

(三)溝通情形如下表：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摘要：

日期	溝通重點	建議及結果
113.02.22 審計委員會會議	1.內部稽核主管就 112 年度之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結果報告，提案核議內部控制聲明書。 2.內部稽核主管就 112 年度第四季稽核工作執行報告。 3.內部稽核主管就稽核發現之追蹤事項執行情形報告。	無異議
113.05.03 審計委員會會議	1.內部稽核主管就 113 年度第一季稽核工作執行報告。 2.內部稽核主管就稽核發現之追蹤事項執行情形報告。	無異議
113.08.08 審計委員會會議	1.內部稽核主管就 113 年度第二季稽核工作執行報告。 2.內部稽核主管就稽核發現之追蹤事項執行情形報告。	無異議
113.11.07 審計委員會會議	1.內部稽核主管就 113 年度第三季稽核工作執行報告。 2.內部稽核主管就稽核發現之追蹤事項執行情形報告。	無異議
114.02.20 審計委員會會議	1.內部稽核主管就 113 年度之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結果報告，提案核議內部控制聲明書。 2.內部稽核主管就 113 年度第四季稽核工作執行報告。 3.內部稽核主管就稽核發現之追蹤事項執行情形報告。	無異議
114.05.07 審計委員會會議	1.內部稽核主管就 114 年度第一季稽核工作執行報告。 2.內部稽核主管就稽核發現之追蹤事項執行情形報告。	無異議
114.08.06 審計委員會會議	1.內部稽核主管就 114 年度第二季稽核工作執行報告。 2.內部稽核主管就稽核發現之追蹤事項執行情形報告。	無異議

日期	溝通重點	建議及結果
113.11.07 單獨會議	1.內部稽核組織與專業技能介紹。 2.稽核報告之評分標準說明。	配合獨立董事意見予以調整稽核報告評分標準

獨立董事與會計師溝通情形摘要：

日期	溝通重點	建議及結果
113.02.22 審計委員會會議	會計師針對獨立董事所提財務報表相關問題進行回應。	無異議
113.05.03 審計委員會會議	會計師於審計委員會列席備詢。	無異議
113.08.08 審計委員會會議	會計師針對獨立董事所提財務報表相關問題進行回應。	無異議
113.11.07 審計委員會會議	會計師於審計委員會列席備詢。	無異議
114.02.20 審計委員會會議	會計師針對獨立董事所提財務報表相關問題進行回應。	無異議
114.05.07 審計委員會會議	會計師針對獨立董事所提財務報表相關問題進行回應。	無異議
114.08.06 審計委員會會議	會計師針對獨立董事所提財務報表相關問題進行回應。	無異議

日期	溝通重點	建議及結果
113.02.22 單獨會議	1.會計師就 112 年財務報表及關鍵事項查核結果進行說明。 2.會計師就稅務投資法令變更對公司影響之說明。	無異議
113.08.08 單獨會議	會計師向新任獨立董事說明關鍵查核事項之決定過程。	無異議
114.02.20 單獨會議	1.會計師就 113 年財務報表及關鍵事項查核結果進行說明。 2.會計師就稅務投資法令變更對公司影響之說明。	無異議

四、審計委員會評鑑執行情形：						
績效評估-對象&方式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執行情形與評估結果
審計委員會-自評	每年執行一次	113年1月1日至113年12月31日	審計委員會&委員會成員	議事單位評量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審計委員會職責認知 3.提升審計委員會決策品質 4.審計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內部控制	執行情形:已於114年1月16日取得評估報告。評估結果已提報本公司114年2月20日第10屆第4次董事會報告。 評估結果:議事單位評分為4.95, 評分等級分為五級: 5-優異(非常同意) 4-良好(同意) 3-中等(普通) 2-需改善(不同意) 1-需重大改善(非常不同意)

2.監察人參與董事運作情形：本公司自民國104年選任第七屆董事會起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業經董事會通過。除置於企業網站外，並置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供社會大眾連結、下載。其路徑分別為： https://corporate.fetnet.net/content/corp/tw/CSR/Governance/RegulationRule.html https://mopsov.twse.com.tw/nas/STR/490420240503PA001.pdf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其中並訂有「保障股東權益」專章據以執行。據此，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及本公司之股務代理機構「亞東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處理股東之相關問題及建議，若涉及法律問題，則請法務部門處理。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本公司由財務暨設施服務群隨時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並依上市公司資訊申報作業辦法規定辦理申報。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皆為獨立業務及財務營運個體，業已訂定「關係人交易管理作業程序」，並經董事會通過，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均已適當建立並切實執行。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本公司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及「道德行為準則」，均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此外，每月亦定期向內部人宣導防範內線交易之相關法令。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1)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其中並於第20條訂有董事會成員組成宜考量多元並擬定多元化方針。 (2)本公司多元化政策 性別：依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20條訂定注重性別平等，並具體落實，在本屆董事會有二名女性董事。 行業經驗：本公司之董事橫跨會計、電信產業、財務及經濟等領域，董事們根據他們專業客觀之意見，協助管理階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層做重要決策。 (3)具體管理目標 女性董事至少一席，本屆有二席；以及至少三席董事具電信專長，本屆共有三席。 董事具備電信產業知識，且至少具備營運判斷、會計及財務分析、經營管理、危機處理、國際市場觀、領導、決策及資訊等其中1項能力。 (4)公司定期執行評估，董事成員具備多元背景及適任性。 (5)有關落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及具體管理目標，請參閱本公司 113 年度年報貳、公司治理報告/4.董事所具專業知識、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獨立性之情形/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核心能力表。此評估結果並已置於企業網站。路徑為： https://corporate.fetnet.net/content/corp/tw/CSR/Governance/BODMeetingInfo.html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本公司自願設置董事會層級之風險管理暨資訊安全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永續發展委員會，以強化公司各個面向功能。有關本公司各功能性委員會之組成及職權事項，已置於企業網站。其路徑為： https://corporate.fetnet.net/content/corp/tw/CSR/Governance/BoardDirectors.html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本公司已修訂「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於114年2月20日第十屆第四次董事會決議通過修訂案。規定每年定期於年度終了進行整年度之董事會績效自我評估一次。評估對象包含董事會整體運作情形、個別董事成員及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及風險管理暨資訊安全委員會。績效評估之結果為整體評估良好，已提報114年2月20日董事會報告。有關評估結果置於企業網站，其路徑為： https://corporate.fetnet.net/content/corp/tw/CSR/Governance/BODMeetingInfo.html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本公司已訂定「會計師績效評估辦法」，每年定期評估聘任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並將評估結果及相關附件(包含:會計師事務所出具之超然獨立聲明書、審計品質指標(AQIs)及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報告)提報董事會，本年度考核結果符合獨立性及適任性標準，並經113年2月22日第九屆第十二次董事會及114年2月20日第十屆第四次董事會決議通過。 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項目及程序如下： 1.會計師個人簡歷。 2.取得會計師之獨立聲明。 3.未連續委任同一簽證會計師達七年。 4.會計師及其審計小組成員於審計期間未擔任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重大影響之職務及利益衝突情形。 5.未提供可能直接影響審計工作的非審計服務項目。 6.無受主管機關及會計師公會懲戒之情事，或依證券交易法第37條第3項規定所為之處分。 7.每年接受足夠之教育訓練，以持續獲取專業知識及技能。 8.具有相關產業之知識。 9.無利用會計師地位，在商業上為不正當之競爭。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	✓		本公司已配置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經董事會通過為法務法規暨採購群資深副總經理李和音擔任公司治理主管。其主要職權範圍如下： 1.依法辦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及協助股東會的相關事宜，並協助公司遵循董事會及股東會相關法令。 2.製作董事會、審計委員會議事錄及協助製作股東會議事錄。 3.協助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 4.協助提供進修資訊，協助董事進修公司治理相關課程。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5.協助董事遵循法令、定期提供與公司治理有關之最新法規發展。 公司治理設置單位之運作及執行情形已置於企業網站。其路徑為： https://www.fetnet.net/corporate/Operation.html 公司治理主管113年度進修情形：完成進修時數共15小時，完成法令要求時數。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遠傳高度重視與不同利害關係人的溝通與合作，為確實掌握內、外部利害關係人的管理熱點，本公司依據AA1000SES利害關係人議合原則(AA1000 Stakeholder Engagement Standard)鑑別出營運攸關的關鍵利害關係人，並盤點內部溝通管道，確保於日常營運中確實回應利害關係人的不同訴求與期待。因此，本公司除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外，亦可透過門市、客服中心電話服務：手機直撥888或123、遠傳心生活App等直接與服務人員對話，並於公司網站上設立「利害關係人專區」，其中「利害關係人聯絡管道」提供包括：消費者、投資人／股東、供應商／承攬商／開發商、主管機關、媒體，以及社會公益團體／NGO之聯絡方式，溝通管道相當順暢。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亞東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專業股務代辦機構之角色，協助辦理股東會相關事務。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本公司企業網站網址為： https://corporate.fetnet.net/ 本公司於企業網站上即時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本公司已架設英文網站，設有專人負責蒐集、揭露財務業務及法說會等相關資訊。同時落實發言人制度，由資深協理賴晴風擔任發言人，另就法人說明會相關錄音檔案揭露於公司網站/投資人關係/投資人行事曆，並依規定上傳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本公司 113 年各季及年度財務報告分別於 113 年 5 月 7 日、113 年 8 月 12 日、113 年 11 月 12 日及 114 年 2 月 25 日公告申報。在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已公告並申報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財務報告，各季財務報告亦早於法令規定期限前完成公告及申報。 本公司 114 年前二季財務報告分別於 114 年 5 月 12 日、114 年 8 月 11 日公告申報。前二季財務報告亦早於法令規定期限前完成公告及申報。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如下表註說明。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113年度臺灣證券交易所舉辦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本公司獲得上市公司中排名前5%，已連續十一屆榮獲最優等前5%之佳績。114年度加強事項與措施說明：本公司已於114年第二季增設置提名委員會及永續發展委員會，並於5月16日召開股東常會；另外8月份董事會提報提升企業價值計畫報告案，且對外公告。				

註：本公司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1.員工權益：本公司及子公司係依勞基法及公司人事規章辦理。

2.僱員關懷：本公司一向重視與同仁之溝通，現有之溝通管道如下：

►溝通管道

神燈會議(勞資會議)	以促進組織和諧，發揮核心價值，提昇企業競爭力，提供建設性建議會議，共同為公司塑造更美好的明天。每季開會一次，遇有特殊情況時則臨時召開會議。
員工大會	年度全員會議，由董事長傳達過去一年努力成果與市場競爭態勢，鼓勵同仁如何攜手面對未來挑戰。會中除了回顧與展望，同時也感謝資深同仁的貢獻並公開表揚優良員工。
聯合職工福利委員會	每季或不定期開會，執行職工福利之籌劃及活動舉辦，以促進員工福利。
全員溝通會議	每季由總經理與各事業部最高主管共同主持，會議中除了分享經營成果與新的策略方針外，也提出同仁關心的議題進行溝通，會議中參與同仁更可透過數位溝通工具即時提出問題，由總經理與事業部主管即時回覆，促成有效的雙向溝通機會。
員工意見調查 (Employee Survey)	為精準瞭解同仁工作狀態及職場管理氛圍，定期執行員工意見調查，以做為公司持續改善的依據。

►電子溝通管道

內部網站首頁輪播橫幅廣告	設立橫幅廣告在內網首頁，輪流刊登公司內部最即時和重要的訊息。
遠傳最新消息(e-News)	傳遞公司要聞及產業訊息，將重要資訊即時與快速分享於內部網站最新消息專區。
遠傳快報(e-Express)	隨時傳送與同仁相關即時且重要的訊息。
人力資源公告	發佈公司重大訊息，或需同仁立即採取行動的訊息。
內部報導電子報	每周五定期出刊「遠傳報馬仔」，刊載遠傳一周大事，報導內容包括重要活動、部門介紹、專案亮點、員工關心議題等，讓全體員工對遠傳更了解，以落實遠傳品牌精神，與同仁靠得更近。
學習發展月報	每月訂定不同的主題，提供同仁與學習發展相關的訊息，例如訓練課程的推薦或是日常文書處理工具的小技巧等。
遠傳員工優惠(e-Offer)	於內部網頁提供員工優惠專區，增加重要訊息曝光度。
同仁建議	同仁可透過內部網站提出對公司營運有助益之創意提案。
申訴信箱	如果同仁提出問題而沒有得到適當的答覆，可利用申訴信箱反應，尋求協助。
吹哨者舉報信箱	本公司於公司網站及內部網站建立並公告檢舉電子郵件信箱，供內部及外部人員使用。

►單位內部溝通會議：定期或不定期舉行的會議，可直接溝通想法，增加同仁互信合作之良好關係，也是很重要的溝通管道。

3.投資者關係：

投資人關係(IR, Investor Relations)是一項策略性管理職能，結合了公司財務、溝通、行銷以及證券法規的合規性。其主要目標是促進公司與資本市場及其他利害關係人之間的雙向溝通，以確保公允的市場評價並提升股東價值。

遠傳專責的投資人關係部門(IR)負責與機構投資人及股東互動，回應利害關係人的關切，並建立值得信賴的長期關係。IR 部門作為資本市場與管理團隊之間的重要橋樑，提供寶貴的投資人見解及專業建議，作為公司長期策略規劃的重要參考。

為確保資訊透明，總經理與財務長每季舉辦投資人會議，及時回應投資人的問題與建議。遠傳亦在官方網站提供投資人會議的現場音訊網路直播與重播服務。此外，遠傳設立了專屬的 IR 電子郵件信箱，確保機構投資人與股東能夠獲得即時且高效的溝通。

過去四年，遠傳 IR 持續獲得高度肯定，並於《機構投資者》(Institutional Investor)及《亞洲金融》(FinanceAsia)等國際權威評選中屢獲殊榮，包括「最佳投資人關係團隊」及「最佳投資人關係專業人員」等獎項，這些成就彰顯了遠傳對資訊透明與強化投資人關係的承諾。

4. 供應商關係：

本公司視供應商管理為企業永續風險管理的重要一環，特訂立「遠傳電信供應鏈管理策略」做為供應商管理之依據，於 103 年發布「供應商企業社會責任準則」，正式將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ESG)相關要求納入供應商規範，並要求供應商簽署誠信經營同意書。為維持供應商資訊的正確性、保持有效交易活動，對三年以上未進行交易的廠商凍結，未來若需重新交易，必須重新提供信用報告、無退票證明及自主聲明書，確保供應商信用及企業社會責任資訊的更新。

本公司考量其當地供應商最主要問題集中在環安衛面向，在採購合約中皆明文要求廠商於環境方面應遵守《空氣污染防治法》、《噪音管制法》、《廢棄物清理法》及《職業安全衛生法》等環境及勞工安全及衛生相關法令，並採取適當管理及防治措施。供應商必須簽署「承攬商勞工安全衛生暨環保承諾書」、「承攬商工作場所環境危害告知聲明書」及詳閱「承攬商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實施要點」，依照《勞工安全衛生組織管理及檢查辦法》規定執行相關管理與災害預防工作，避免工作人員的健康安全危害。由本公司定期進行供應商評鑑，確保供應商符合相關規範，提供對環境、社會及客戶負責任且優質之電信服務。

109 年起，遠傳更強化供應商 ESG 風險管理。所有參與超過新台幣 1,500 萬元採購專案之供應商，皆須執行風險評鑑且通過，才能參與專案。

113 年遠傳已完成 487 家供應商之 ESG 風險評鑑，占年度總採購金額 92%，並已鑑別出 14 家高風險廠商，主要著重於營業秘密保護、勞工權益及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相關議題，本公司已啟動改善計畫，未完成改善廠商將以停權處置直到改善為止。

5.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為提供投資大眾透明即時的資訊，本公司企業網站上可查詢到財務、業務相關資訊及公司治理訊息等，供投資大眾參考。此外，為兼顧國內外股東投資人取得資訊之便利性，在公司網站提供中英文訊息。

6. 進修情形：

本公司依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上櫃公司董事進修推行要點」規定辦理。本公司之國內外董事均定期參加進修課程。113 年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參加進修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合計時數
董事長	徐旭東	113.07.03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論壇-碳有價化時代與企業ESG行動	3	6
		113.11.27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論壇 - 從數位轉型到AI賦能	3	
		114.06.04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美國關稅政策與供應鏈重組的企業應對策略	3	3
副董事長	徐旭平	113.07.03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論壇-碳有價化時代與企業ESG行動	3	6
		113.11.27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論壇 - 從數位轉型到AI賦能	3	
		114.06.04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美國關稅政策與供應鏈重組的企業應對策略	3	3
獨立董事	徐爵民	113.06.1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氣候變遷挑戰與機會	3	6
		113.06.13	社團法人中華獨立董事協會	IFRS永續揭露準則介紹及國內外碳排淨零趨勢分享	3	
		114.03.20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講堂	3	9
		114.06.04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美國關稅政策與供應鏈重組的企業應對策略	3	
		114.08.22	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	2025台新新光淨零高峰論壇	3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合計時數
獨立董事	李大嵩	113.07.03	臺灣證券交易所	2024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3	6
		113.11.21	台灣科學園區科學工業同業公會	「虛偽交易」與「財報不實」之法律責任與案例解析	3	
		114.05.2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3	9
		114.06.04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美國關稅政策與供應鏈重組的企業應對策略	3	
		114.07.17	台灣科學園區科學工業同業公會	AI之應用、法律與稽核	3	
獨立董事	陳添枝	113.09.09	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	公司治理專題講座(113年第8期)-綠色金融新趨勢-再生能源產業業者分享	3	6
		113.11.0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ESG永續治理認知與內涵-全球淨零探排趨勢與企業因應之道	3	
		114.07.0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碳定價機制國內外發展趨勢	3	6
		114.07.2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風險管理議題	3	
獨立董事	黃瓊慧	113.06.1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碳權交易機制與碳管理應用	3	12
		113.06.1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營業秘密之理論與實務研析	3	
		113.10.1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第20屆(2024)公司治理國際高峰論壇—聚焦治理重心 發揮人才優勢	3	
		113.11.27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論壇 - 從數位轉型到AI賦能	3	
		114.04.18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2025ESG永續高峰論壇 - 從淨零永續新策略：ESG成為企業DNA的挑戰與機會	3	12
		114.06.0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公司經營權之爭近期案例介紹	3	
		114.08.11	中華民國企業永續發展協會(BCSD Taiwan)	CDP對應IFRS S2問題解析宣導課程 強化氣候資訊揭露以提升企業氣候韌性	6	
董事	毛治國	113.11.26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資安治理講堂 - 數位韌性下的企業資安態勢	3	6
		113.12.17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講堂 - 董監如何監督公司建立並推動完善之風險管理制度	3	
		114.04.18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2025ESG永續高峰論壇 - 企業邁向永續發展的關鍵：公司治理與永續資訊揭露	3	6
		114.04.18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2025ESG永續高峰論壇 - 從淨零永續新策略：ESG成為企業DNA的挑戰與機會	3	
董事	李冠軍	113.07.03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論壇-碳有價化時代與企業ESG行動	3	6
		113.11.27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論壇 - 從數位轉型到AI賦能	3	
		114.06.04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美國關稅政策與供應鏈重組的企業應對策略	3	3
董事	徐國安	113.07.03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論壇-碳有價化時代與企業ESG行動	3	6
		113.11.27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論壇 - 從數位轉型到AI賦能	3	
		114.06.04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美國關稅政策與供應鏈重組的企業應對策略	3	3
董事	王健全	113.05.28	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	公司董事暨監察人研習-全球與台灣生醫產業併購趨勢	3	6
		113.07.03	臺灣證券交易所	2024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3	
		114.06.04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美國關稅政策與供應鏈重組的企業應對策略	3	9
		114.08.2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ESG高峰會	6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合計時數
董事	彭芸	113.07.03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論壇-碳有價化時代與企業ESG行動	3	6
		113.11.27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論壇 - 從數位轉型到AI賦能	3	

註：除上述進修外，公司每季提供公司治理相關法令規定，供全體董事知悉。

7.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已訂定經董事會通過之「風險管理政策」，揭露風險管理範疇、組織架構、風險管理程序及其運作情形，且每年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報告。

風險管理政策與範疇：

為落實企業風險管理，本公司參考國際標準「ISO31000 風險管理系統原則及指導綱要」，依循 P-D-C-A 模式制定「風險管理政策」，經 107 年 11 月 5 日董事會核准通過，作為所有事業群之指導原則。政策內容涵蓋管理目標、組織架構與權責、風險管理程序等機制，以有效辨識、衡量、監督與控制各項風險，將風險控制在可接受的範圍內。本公司並於 112 年 2 月 15 日董事會依臺灣證交所公告「上市上櫃公司風險管理實務守則」持續檢視與優化風險管理機制的運作。為強調對資訊安全之管理，於 113 年 5 月 3 日董事會核定通過更名為「風險管理暨資訊安全委員會」，以持續展現遠傳對資訊安全與客戶隱私保護的關注與重視。

為達保護公司資產，降低事業損害，增進事業利益，確保永續經營之目標，本公司以「財務風險」、「策略暨營運風險」、「資訊安全風險」、「環境暨能源風險」落實風險管理範疇，並建立多層次風險管理架構，包含所有事業群、高階管理階層、風險管理暨資訊安全委員會及董事會與稽核處，以兼具風險管控、監督、及風險回應的彈性，於快速變遷的經營環境掌控風險，達成企業策略目標。

風險管理程序：

風險管理程序包含風險辨識、風險分析、風險處理與監督審查。

風險辨識：各單位應持續關注內外部環境變動及考量利害關係人的影響等，以識別風險來源與議題。

風險分析：辨識出的風險分別就威脅、發生可能性與衝擊進行分析。依分析結果考量業務性質、規模、複雜程度、風險之機會成本等評估風險，排定優先順序。

風險處理：各單位應依風險評鑑結果及其優先次序，採取適當之對策與控制行動，以將風險作最適當的控制與消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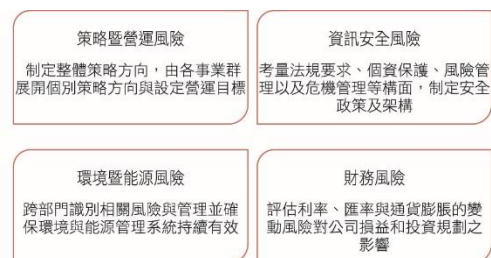
監督審查：各單位應建立風險監控程序，持續觀察並定期提出風險監控報告進行檢討與改善。

組織架構與職責：

►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風險管理範疇



組織	職責
董事會 最高決策單位	- 核定風險管理政策與架構。 - 確保營運策略方向與風險管理政策一致。 - 監督整體風險管理機制之有效運作。
稽核處 監督單位 (第三道防線)	- 執行稽核。 - 提報稽核結果予董事會。
風險管理暨資訊安全委員會 (第二道防線)	- 審查風險管理政策與架構、風險胃納或容忍度。 - 審查重大風險議題之管理報告。 - 審查資訊安全與隱私保護策略、重點計畫及管理成效。 - 定期向董事會報告風險管理運作情形。

組織	職責
高階管理階層 (第二道防線)	- 擬訂風險管理政策與架構、訂定風險胃納、容忍度及目標。 - 執行董事會及委員會決策。 - 統籌資源有效配置、監督管理公司整體風險。 - 核定風險控管的優先順序與風險等級。 - 建立風險管理文化。
秘書處 風險管理推動與執行單位	- 協助委員會議事運作。 - 協助政策規範之擬定、推動與宣導訓練。 - 定期檢視公司風險類別、統籌風險評鑑結果及提報核可。 - 協助監督各部門風險管理活動之執行及跨部門協調溝通。 - 定期彙整提報公司風險管理執行情形。
所有事業群 (第一道防線)	- 負責所屬單位日常風險之辨識評估、管理與報告，並採取必要之因應對策。 - 監控各項風險狀況，確保控制程序有效執行，即時傳遞呈報風險資訊，以符合相關法規及公司政策。 - 負責相關規範之推動與宣導。

除上述組織，若遇有風險發生時，相關單位須立即成立應變小組，以即時回應處理各種風險狀況，並與內外部相關利害關係人溝通，確保遵循法令規定，及將潛在損失與衝擊降至最低。

風險管理運作情形及董事會報告：

每年所有事業群定期依重大性原則，考量經濟、環境及社會面等公司治理議題對客戶、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可能產生的重大影響進行辨識風險，並依營運衝擊與可能性進行風險評估、擬定風險管理計畫及採取必要因應對策。對於高風險議題，除定期於高階管理階層報告風險狀況、強化管控計畫以外，亦提報至風險管理暨資訊安全委員會進行審查。風險管理暨資訊安全委員會每年並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報告。

113 年度秘書處已統籌所有事業群風險辨識及評鑑結果，呈報高階主管階層核定。此外，風險管理暨資訊安全委員會已於 5 月 2 日、5 月 17 日及 9 月 13 日共召開 3 次會議，分別針對機敏資料洩漏風險、能源管理風險議題進行報告及審查，內容包含主要威脅分析、風險因應對策及執行情形。本公司亦已於 113 年 11 月 7 日第十屆第三次董事會報告風險管理監督之情形。

此外，風險管理有賴於全體員工共同把關，為塑造風險意識文化，遠傳定期透過教育訓練課程、宣導訊息、內部網站等途徑對全體員工傳達風險管理目標、政策、風險管理程序及處理原則，以持續強化風險意識。113 年已辦理「防範內線交易」、「誠信經營、從業道德規範及反貪腐宣導」、「職場健康與安全」及「面對社交工程攻擊」等全員訓練課程，期以內化及提昇全體同仁對風險的辨識、通報及管理意識。

8.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秉持「生活有遠傳，溝通無距離，人生更豐富，地球更永續」的願景，致力提供更優質的客戶服務品質。門市與客服中心設有品質與服務流程管理機制，藉由內外部客戶服務滿意度調查結果，隨時掌握客戶使用經驗及感受。內部定期執行各類服務品質監測、召開服務品質會議，持續精進服務人員技能，確保消費者獲得完善且一致化的服務品質。

另外，市場研究團隊定期執行消費者忠誠度調查，持續追蹤及掌控各項產品及服務的滿意度；並透過多項使用者行為調查專案，貼近消費者的使用脈絡，瞭解顧客的喜好和感受，做為未來經營策略及改善參考，期能打造更佳的使用經驗及感受，提供消費者適切而滿意的服務，以提升顧客的使用經驗及忠誠度。

9. 公司為全體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並提董事會報告之情形：

本公司董事各就其不同專業領域提供專業客觀的意見，俾做出對公司及股東最有利的決策。為了保障董事免於因執行職務，而遭受第三人訴訟所引發的個人責任及財務損失，在 104 年 6 月股東會全面改選董事後，已為董事購買責任險。投保金額為美金 1,000 萬元，近期投保期間自 113 年 6 月 18 日至 114 年 6 月 18 日止。本公司已依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於續保後提報 113 年 8 月 8 日第十屆第二次董事會報告。

10. 公司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其取得主管機關指明之相關證照情形：

• 取得主管機關指明之相關證照情形：

證照名稱	部門	人數
中華民國會計師	財務暨設施服務群、稽核處	5
美國會計師	財務暨設施服務群、稽核處	3

證照名稱	部門	人數
ISO27001主導稽核員	資安辦公室、財務暨設施服務群、資訊暨數位轉型科技群、企業暨國際事業群、通路與商品行銷事業群、網路技術暨營運群、法務法規暨採購群、公司營運服務管理群	137
BS10012主導稽核員	資安辦公室、資訊暨數位轉型科技群、通路與商品行銷事業群、個人家庭電信及娛樂服務事業群	9
台灣金融研訓院舉辦之債權委外催收人員專業能力測驗	公司營運服務管理群、法務法規暨採購群	120
證基會舉辦之股務人員專業能力測驗	財務暨設施服務群	3
證基會舉辦之債券人員專業能力測驗	財務暨設施服務群	1
證基會舉辦之公司治理基本能力測驗	財務暨設施服務群	1
台灣金融研訓院舉辦之永續發展基礎能力測驗	公關暨企業永續處	1
經濟部舉辦之iPAS淨零碳規劃管理師	公關暨企業永續處、財務暨設施服務群	4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其組成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4 年 8 月 31 日

身份別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暨召集人	李大嵩	專長：電信、經營管理 經驗：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壹、三、(二)、1、董事會成員簡介」	符合註： 獨立性情形①~⑫。	無
獨立董事	徐爵民	專長：科技、經營管理 經驗：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壹、三、(二)、1、董事會成員簡介」		2
獨立董事	黃瓊慧	專長：會計 經驗：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壹、三、(二)、1、董事會成員簡介」		1

註：各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

- ①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②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③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④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⑤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五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二十七條第一項或第二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⑥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他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⑦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⑧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以上，未超過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⑨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逾新臺幣五十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本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

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⑩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⑪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⑫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職權：

- (1)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2)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的薪資報酬。

運作情形：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本屆委員任期：113 年 8 月 8 日至 116 年 6 月 20 日，113 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4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李大嵩	4	0	100%	
召集人 (上屆)	劉遵義	2	0	100%	113.6.21 卸任，應出席 2 次
委員 (上屆)	張玲娟	2	0	100%	113.6.21 卸任，應出席 2 次
委員 (本屆)	徐爵民	2	0	100%	113.8.8 新任，應出席 2 次
委員 (本屆)	黃瓊慧	2	0	100%	113.8.8 新任，應出席 2 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三、薪資報酬委員會執行評鑑情形：

績效評估-對象&方式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執行情形與評估結果
薪資報酬委員會-自評	每年執行一次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薪酬委員會&委員會成員	議事單位評量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認知 3.提升薪資報酬委員會決策品質 4.薪資報酬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執行情形:已於 114 年 1 月 16 日完成評估報告，評估結果已提報本公司 114 年 2 月 20 日第 10 屆第 4 次董事會報告。 評估結果:議事單位評分為 4.88，評分等級分為五級： 5-優異(非常同意) 4-良好(同意) 3-中等(普通) 2-需改善(不同意) 1-需重大改善(非常不同意)

(五)提名委員會其組成及運作情形：

1.提名委員會成員之委任資格條件及其職責：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依據組織規程由董事會推舉至少三名董事組成，其中過半數須為獨立董事，以確保委員會運作之獨立性與公正性。目前成員包括二位獨立董事及一位董事，負責協助董事會遴選具備多元背景與獨立性之董事候選人，以強化公司治理與董事會功能。委員會職責如下：

- (1)制定董事會成員所需之專業知識、技術、經驗及性別等多元化背景暨獨立性之標準，並據以覓尋、審核及提名董事候選人。
- (2)審議本公司董事會運作相關規章及各功能性委員會組織規程之訂定及修正。
- (3)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進修計畫、董事會及各委員會績效評估及董事之繼任計畫。
- (4)審議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2.提名委員會成員專業資格與經驗及運作情形：

(1)本公司之提名委員會委員計3人。

(2)本屆委員任期:114年5月7日至116年6月20日，113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提名委員會開會共1次(A)，委員專業資格與經驗、出席情形及討論事項如下：

職稱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陳添枝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委員之專業資格與經驗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壹、三、(二)、1、董事會成員簡介」	1	0	100	-
委員	徐爵民		1	0	100	-
委員	徐國安		1	0	100	-

開會日期及期別	議案內容	結果	公司對於委員意見之處理
114年8月5日 第一屆第一次	報告事項：本公司董事持續進修情形報告	全體出席委員知悉在案	不適用

(六)風險管理暨資訊安全委員會其組成及運作情形：

1.風險管理暨資訊安全委員會成員及相關專業

職稱	姓名	相關專業
召集人	獨立董事：徐爵民	具資訊科技專業、經營管理、危機與風險管理、領導與決策能力，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壹、三、(二)、1、董事會成員簡介」。
委員 (上屆)	獨立董事：劉遵義	具經濟專業、財務與會計、經營管理、危機與風險管理、領導與決策能力。
委員 (上屆)	董事：彭芸	具電信、新聞傳播專業、經營管理、危機與風險管理、領導與決策能力，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壹、三、(二)、1、董事會成員簡介」。
委員	獨立董事：李大嵩	具電機、電信專業、經營管理、危機與風險管理、領導與

職稱	姓名	相關專業
(本屆)		決策能力，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壹、三、(二)、1、董事會成員簡介」。
委員 (本屆)	獨立董事：陳添枝	具電機、經濟專業、經營管理、危機與風險管理、領導與決策能力，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壹、三、(二)、1、董事會成員簡介」。

2.風險管理暨資訊安全委員會之職權事項如下：

- (1)審查風險管理政策與架構、風險胃納或容忍度。
- (2)審查重大風險議題之管理報告。
- (3)審查資訊安全與隱私保護策略、重點計畫及管理成效。
- (4)定期向董事會報告風險管理情形。

3.風險管理暨資訊安全委員會當年度運作情形：本屆委員任期:113 年 8 月 8 日至 116 年 6 月 20 日；113 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風險管理暨資訊安全委員會共開會 5 次(A)，出席及運作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獨立董事： 徐爵民	5	0	100%	
委員 (上屆)	劉遵義	2	0	100%	113.6.21 卸任，應出席 2 次
委員 (上屆)	彭芸	2	0	100%	113.6.21 卸任，應出席 2 次
委員 (本屆)	李大嵩	3	0	100%	113.8.8 新任，應出席 3 次
委員 (本屆)	陳添枝	3	0	100%	113.8.8 新任，應出席 3 次

開會日期及期別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於委員意見之處理
113年5月2日 第二屆第六次	討論事項：本公司擬將「風險管理委員會」更名為「風險管理暨資訊安全委員會」，同時修訂「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管理委員會組織規程」	全體出席委員一致無異議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通過
113年5月17日 第二屆第七次	報告事項：本公司機敏資料洩漏風險報告	全體出席委員知悉在案	不適用
113年9月13日 第三屆第一次	報告事項：本公司能源管理風險報告	全體出席委員知悉在案	不適用
114年5月6日 第三屆第二次	報告事項：本公司網路攻擊風險管理報告	全體出席委員知悉在案	不適用
114年8月5日 第三屆第三次	報告事項：本公司氣候變遷及災害風險管理報告	全體出席委員知悉在案	不適用

其他應記載事項：

風險管理暨資訊安全委員會評鑑執行情形						
績效評估-對象&方式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執行情形與評估結果
風險管理暨資訊安全委員會-自評	每年執行一次	113年1月1日至113年12月31日	風險管理暨資訊安全委員會及委員會成員	議事單位評量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風險管理暨資訊安全委員會職責認知 3.提升風險管理暨資訊安全委員會決策品質 4.風險管理暨資訊安全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執行情形:已於114年1月16日完成評估報告，評估結果已提報本公司114年2月20日第10屆第4次董事會報告。 評估結果:議事單位評分為4.75，評分等級分為五級： 5-優異(非常同意) 4-良好(同意) 3-中等(普通) 2-需改善(不同意) 1-需重大改善(非常不同意)

(七)永續發展委員會其組成及運作情形：

1.永續發展委員會成員及相關專業：

職稱	姓名	相關專業
召集人	董事：毛治國	電信/管理專業背景，經營管理兼任教授暨法商講座教授，具營運判斷、會計財務分析、經營管理、危機處理、國際市場、領導、決策等能力；具備企業永續專業知識，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壹、三、(二)、1、董事會成員簡介」。
委員	董事：王健全	經濟專業背景，具營運判斷、會計財務分析、經營管理、危機處理、國際市場、領導、決策等能力；具備企業永續專業知識，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壹、三、(二)、1、董事會成員簡介」。
委員	董事：彭芸	電信/傳播背景、新聞教授、具營運判斷、經營管理、危機處理、國際市場、領導、決策等能力；具備企業永續專業知識，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壹、三、(二)、1、董事會成員簡介」。

2.永續發展委員會之職權事項如下：

- (1)監督及強化公司永續發展政策、年度計畫及策略等。
- (2)審查永續發展執行情形與成效。
- (3)督導永續資訊揭露事項並審議永續報告書。
- (4)督導本公司永續發展守則之業務或其他經董事會決議之永續發展相關工作之執行。

3.永續發展委員會當年度運作情形：本屆委員任期:114年5月7日至116年6月20日，113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永續發展委員會開會共1次(A)，出席及運作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毛治國	1	0	100	-
委員	王健全	1	0	100	-
委員	彭芸	1	0	100	-

開會日期及期別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於委員意見之處理
114年8月5日 第一屆第一次	報告事項：本公司 IFRS 永續資訊揭露導入規劃與執行進度	全體出席委員知悉 在案	不適用
	討論事項：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永續報告書	全體出席委員一致 無異議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 一致無異議通過
	討論事項：本公司擬定及修訂永續發展相關政策、承諾及守則，以符合國際永續趨勢	全體出席委員一致 無異議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 一致無異議通過

(八)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本公司於民國100年設立「遠傳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111年更名為「永續發展委員會」，114年將永續發展委員會提升至董事層級，由董事參與督導永續發展委員會之運作。同時，遠傳設有永續發展專責單位「公關暨企業永續處」，負責永續發展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之提出及執行，並於110年設立「公關暨企業永續長」以強化永續發展之管理。依《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規程》第七條：永續發展委員會每年至少召開1次，114年永續發展委員會已於8月5日召開，並於8月6日將永續推動重要事項呈報第十屆第六次董事會：報告事項一、本公司114年第二季導入IFRS永續揭露準則執行情形進度；討論事項一、本公司民國113年永續報告書；討論事項二、本公司擬訂定及修訂永續發展相關政策、承諾及守則，上述二項討論事項皆經董事會核准通過。 此外，遠傳每年定期將相關決策及績效回報董事會，已於114年2月20日第十屆第四次董事會及5月7日第十屆第五次董事會呈報：「IFRS永續揭露準則導入進度」及「永續發展推動成果」；業經董事會通過「成立董事層級永續發展委員會」討論案。董事會除定期聽取永續推行成果外，必要時亦督促及檢討經營團隊調整目標及管理方針。 本公司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揭露於「2024遠傳電信企業永續報告書」第15頁。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定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為落實企業風險管理，本公司參考國際標準「ISO31000風險管理系統原則及指導綱要」之架構，依循P-D-C-A模式制定「風險管理政策」，經董事會核准通過，作為所有事業群之指導原則。風險評估邊界以本公司為主，所有事業群每年並定期依重大性原則，考量經濟、環境及社會面等公司治理議題對客戶、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進行風險評估並擬訂風險管理策略與計畫，每年亦定期至董事會報告當年度推動永續成果與績效，已提報113年8月8日第十屆第二次董事會通過。此外，於113年11月7日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定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第十屆第三次董事會中報告參與全球行動通訊組織3GPP共推通訊標準協定，打造資安聯防機制，削減資安風險，推動資訊安全及隱私權保護之成果。重要議題之風險評估與管理策略請詳(附表一)。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本公司深知在企業營運過程中，對於生態環境與能源供應可能帶來風險與機會，因此，公司建立環境及能源管理系統，從電信服務生命週期的觀點，發揮產業影響力；攜手客戶、供應商及承攬商，提供各種可用的資源，持續改善能源績效、促進污染預防、減少溫室氣體排放、以減緩或調適氣候變遷。 本公司「環境暨能源管理委員會」為公司內部落實能源有效管理的專責單位，自100年起逐步導入ISO國際標準提升管理機制，並訂有「環境暨能源管理政策」，據此鼓勵客戶、供應商、承攬商、關鍵商業夥伴及併購對象，制定企業各營運據點的能源管理措施、推動節能行動方案與查核及驗證執行成效。 一、環境管理政策： 本公司訂定「遠傳環境暨能源政策」、「溫室氣體管理政策聲明」與「淨零碳排策略」，作為管理各類環境衝擊之指引，期能在電信服務生命週期各階段落實節能與能效提升，參與氣候變遷減緩與調適。 1.環境暨能源政策 遠傳透過各種創新應用與智能核心技術，並針對關鍵商業夥伴及併購對象進行環境盡職調查，攜手客戶、股東、員工、供應商等利害關係人，共同落實環境暨能源永續發展具體承諾。遠傳電信環境暨能源政策請詳公司官網：https://corporate.fetnet.net/content/corp/tw/CSR/EnvironmentalSustainability/EcoCSR.html 2.淨零碳排策略 遠傳中長期減碳策略以節能優先、加速綠能、儲能跟進為三大核心，並配合政府能源轉型與電業改革政策，結合本公司核心能力，考慮節能技術、儲能、智慧電網與電表及系統整合，發展商機。 詳細內容請詳公司官網：https://corporate.fetnet.net/content/corp/tw/CSR/EnvironmentalSustainability/EcoValue.html 二、環境暨能源管理委員會： 本公司設有「環境暨能源管理委員會」，委員會最高指導單位為財務長，成員包括不同部門主管，每季定期召開會議討論能源及環境相關目標與績效，遠傳並設有「環境暨能源管理辦法」，管理範疇涵蓋能源管理、環境管理、溫室氣體減量及氣候變遷因應。 詳細內容請詳公司官網：https://corporate.fetnet.net/content/corp/tw/CSR/EnvironmentalSustainability/EcoCSR.html 三、環境管理系統： 本公司確實遵循相關法規要求(廢棄物清理法、室內空氣品質管理法、飲用水管理條例、飲用水水質標準、水污染防治法、噪音管制標準及能源管理法等)，長期導入ISO14001環境管理、ISO50001能源管理及ISO14064-1溫室氣體盤查，並每年通過外部查證。ISO50001能源管理及ISO14001環境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定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管理系統通過查證涵蓋範圍為遠傳、新世紀資通及和宇寬頻，ISO14064-1溫室氣體盤查通過查證涵蓋範圍為遠傳及所有合併報表子公司。更於112年首度導入ISO46001水資源管理系統，涵蓋範圍為遠傳。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本公司全面實施以節能減碳為核心的「綠色環保網路長期建設計劃」，對於營運網路分階段執行節能減碳工作，以降低對環境生態之衝擊。 113年度成果如下： 1.3G站台全面退場，以VoLTE通話為主的新時代，讓民眾享受更清晰的通話品質，也能達到省電的效果。 2.藉由遠傳亞太合併，拆除APT L700 6,000餘座基地台，拆下設備重新再投入網路建設，提升客戶體驗，減少重複投資。 3.導入5G AI Deep Sleep Feature FNI執行，再進階提升5G用電效率，共投入超過5,000 Cells。 4.辦公室與機房部分，引進創新技術和高效率設備，提升能源使用效率，主要措施包含能源有效管理、電力效率提升、汰換高效率LED照明設備(節電50%以上)、換裝空調設備、精密控制操作管理等，達成節電127.83萬度、減少碳排放量631公噸。 5.門市端換裝一級能效空調及LED燈具，達成節電62.3萬度，減少碳排放量308公噸。 6.113年榮獲以下6項獎項肯定： (1)台北市「零碳標竿獎」典範獎 (2)經濟部「節能標竿獎」銀獎 (3)內湖總部大樓取得『第1+級近零碳建築』及『鑽石級綠建築』證書 (4)BSI 2024『ESG永續發展卓越獎』 (5)TCSA環境永續類單項「氣候領袖獎」 (6)天下雜誌天下永續公民獎第二名，電信業第一名 7.低碳營運策略目標與績效： <table><tr><th>項目</th><th>113年目標 (註1)</th><th>達成情形 (註2)</th></tr><tr><td>辦公室每年平方公尺用電量EUI</td><td>-9.45%</td><td>未達標 -9.17%</td></tr><tr><td>IDC機房電力使用效率PUE</td><td>-5.11%</td><td>未達標 -2.62%</td></tr><tr><td>直營門市平均用電量</td><td>-15.83%</td><td>達標 -21.89%</td></tr><tr><td>再生能源總建置量</td><td>1.6%</td><td>達標 2.5%</td></tr></table> 註1：113年目標設定值為不含亞太之數值 註2：113年實際達成情形為含亞太之數值，若為不含亞太的數值，辦公室每年平方公尺用電量EUI為-9.71%(達標)、IDC機房電力使用效率PUE為-4.28%(未達標)。	項目	113年目標 (註1)	達成情形 (註2)	辦公室每年平方公尺用電量EUI	-9.45%	未達標 -9.17%	IDC機房電力使用效率PUE	-5.11%	未達標 -2.62%	直營門市平均用電量	-15.83%	達標 -21.89%	再生能源總建置量	1.6%	達標 2.5%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定
項目	113年目標 (註1)	達成情形 (註2)																	
辦公室每年平方公尺用電量EUI	-9.45%	未達標 -9.17%																	
IDC機房電力使用效率PUE	-5.11%	未達標 -2.62%																	
直營門市平均用電量	-15.83%	達標 -21.89%																	
再生能源總建置量	1.6%	達標 2.5%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		本公司持續關注並積極回應氣候變遷及能源議題，結合核心本業推動環境與能源策略，導入以科學為基礎的減碳目標，並依循氣候相關財務揭露(Task Force on Climat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 TCFD)指引辨識關鍵氣候風險，從治理、策略、風險管理、指標四大面向全面進行氣候風險管理，首先鑑別潛在衝擊重大的風險，並針對各風險因子進行不同情境下之財務衝擊路徑和衝擊規模評估，逐項盤點因應措施，風險鑑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定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別程序為1.建立風險清單、2.鑑別與排序、3.確認關鍵風險、4.盤點因應策略及後續管理；同時透過穩定、優良的通訊建設及推動永續性產品，善盡電信業的環境責任。 詳細內容請詳公司官網及永續報告書： https://corporate.fetnet.net/content/corp/tw/CSR/EnvironmentalSustainability/climatestrategy.html https://corporate.fetnet.net/content/corp/tw/CSR/ReportDownload.html 氣候變遷對企業潛在風險、機會、與因應措施請詳(附表二)。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本公司已制定「環境暨能源政策」與「淨零碳排策略」，請參閱本公司113年度年報貳、公司治理報告/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三、環境議題/(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亦可詳公司官網： https://corporate.fetnet.net/content/corp/tw/CSR/EnvironmentalSustainability/EcoCSR.html 近兩年統計數據如下： <table><tr><th>類別</th><th>112年</th><th>113年</th><th>涵蓋範圍</th></tr><tr><td>溫室氣體範疇一年排放量 (公噸CO₂e)</td><td>7,115.6526</td><td>5,518.2602</td><td rowspan="5">遠傳及合併報表子公司</td></tr><tr><td>溫室氣體範疇二年排放量 (公噸CO₂e)</td><td>332,874.7498</td><td>289,934.3723</td></tr><tr><td>溫室氣體範疇三年排放量 (公噸CO₂e)</td><td>405,206.9054</td><td>342,396.9202</td></tr><tr><td>用水量(度)</td><td>290,679</td><td>310,013</td></tr><tr><td>一般廢棄物總重量(噸)</td><td>284.94</td><td>285.15</td></tr></table> 外部驗證： (1)112年及113年遠傳及合併報表子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分別已於113年3月、114年3月通過ISO14064-1外部查證。 (2)112年遠傳(不含原亞太)及合併報表子公司用水量及一般廢棄物為透過青山永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確信，及113年遠傳及合併報表子公司用水量及一般廢棄物為透過青山永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確信。 減量目標、推動措施、達成情形： <table><tr><th>項目</th><th>113年目標</th><th>達成情況</th><th>推動措施</th><th>減量目標</th></tr><tr><td>溫室氣體排放量</td><td>-5%</td><td>-20.95%</td><td>· 加強節能宣導 · 落實設施操作管理和溫度控制管理 · 持續推動電子帳單、表單等數位化項目 · 門市能源管理系統增加能源設備控制功能，達到節電功效</td><td>114年度範疇一及範疇二，較基準年110年減少24.5%</td></tr><tr><td>用水量(註)</td><td>-1%</td><td>+6.65%</td><td>· 落實水資源控管提高用水效率(包含加強節水宣導，更換節水設備，用水設備漏水檢查與設備操作管理等</td><td>114年度用水度數下降1%</td></tr></table>	類別	112年	113年	涵蓋範圍	溫室氣體範疇一年排放量 (公噸CO ₂ e)	7,115.6526	5,518.2602	遠傳及合併報表子公司	溫室氣體範疇二年排放量 (公噸CO ₂ e)	332,874.7498	289,934.3723	溫室氣體範疇三年排放量 (公噸CO ₂ e)	405,206.9054	342,396.9202	用水量(度)	290,679	310,013	一般廢棄物總重量(噸)	284.94	285.15	項目	113年目標	達成情況	推動措施	減量目標	溫室氣體排放量	-5%	-20.95%	· 加強節能宣導 · 落實設施操作管理和溫度控制管理 · 持續推動電子帳單、表單等數位化項目 · 門市能源管理系統增加能源設備控制功能，達到節電功效	114年度範疇一及範疇二，較基準年110年減少24.5%	用水量(註)	-1%	+6.65%	· 落實水資源控管提高用水效率(包含加強節水宣導，更換節水設備，用水設備漏水檢查與設備操作管理等	114年度用水度數下降1%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定
類別	112年	113年	涵蓋範圍																																				
溫室氣體範疇一年排放量 (公噸CO ₂ e)	7,115.6526	5,518.2602	遠傳及合併報表子公司																																				
溫室氣體範疇二年排放量 (公噸CO ₂ e)	332,874.7498	289,934.3723																																					
溫室氣體範疇三年排放量 (公噸CO ₂ e)	405,206.9054	342,396.9202																																					
用水量(度)	290,679	310,013																																					
一般廢棄物總重量(噸)	284.94	285.15																																					
項目	113年目標	達成情況	推動措施	減量目標																																			
溫室氣體排放量	-5%	-20.95%	· 加強節能宣導 · 落實設施操作管理和溫度控制管理 · 持續推動電子帳單、表單等數位化項目 · 門市能源管理系統增加能源設備控制功能，達到節電功效	114年度範疇一及範疇二，較基準年110年減少24.5%																																			
用水量(註)	-1%	+6.65%	· 落實水資源控管提高用水效率(包含加強節水宣導，更換節水設備，用水設備漏水檢查與設備操作管理等	114年度用水度數下降1%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般廢棄物(註)	0%	+0.07%	相關措施) ·落實垃圾分類及資源回收作業，定期政令宣導並配合活動(例如綠色嘉年華)提高員工減廢知識及參與意願	114年度資源回收率提升2%	
			註:用水量及一般廢棄物113年目標設定為不含亞太及新增子公司富鴻網的數值，113年達成情況為包含亞太及富鴻網的數值，因涵蓋範圍增加，未能達成減量目標。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本公司有關勞資關係之規定措施均確實依相關勞動法令執行。設有勞資會議，任何有關員工權益事項之新增或修改，均經勞資雙方充分溝通後決定；並設有員工申訴管道，落實勞工權益之保障。 本公司訂有「人權承諾與政策」，致力維護員工基本人權，遵守相關勞動法規，支持並自願遵循國際人權公約，包括「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聯合國全球盟約」、「聯合國企業與人權指導原則」、國際勞工組織「工作基本原則與權利宣言」，杜絕任何侵犯及違反人權的行為，並依據上述法規的指導原則，執行盡職調查、風險評估等內部調查工作據此提升內部同仁與利害關係人的人權意識。 本公司113年度舉辦與人權相關議題之教育訓練(包含合規風險勞安教育、資訊暨科技安全與健康管理等相關課程)共開班324梯次，計54,092人次，合計37,552小時。 相關政策與內容請詳遠傳官網： https://corporate.fetnet.net/content/corp/tw/CSR/Engagement/Humanrights.html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定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本公司已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內容如下: A) 優於法令福利 1.每二年優於法令之員工健康檢查供員工進行多重選擇，40歲以上 每年一次，40歲以下每2年一次。 2.優於勞基法的法令提供員工五天全薪病假。 3.優於勞基法的產假，產檢假，陪產檢及陪產假。 4.流產假期間薪資照付，不計入病假。 5.提供懷孕同仁準媽媽營養金，生育補助，及6歲以下子女每年補助1萬元育兒津貼。 6.每年提供1天安心照顧假，同仁可用於個人健康管理或家庭成員 照護。 7.提供一年2天有薪志工假，鼓勵同仁參與公司規劃之公益活動。 B) 全體福利 1.員工團體保險：包含定期壽險、傷害保險、傷害醫療、住院醫療、癌症等保障項目。 2.退休金：依據勞動基準法規範制定，訂有退休辦法，提供員工退休福利。 3.手機補助：每月通話費補助。 4.遠距工作：依員工工作業務需求，經主管許可後可申請在家工作。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定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5.員工持股信託：補助員工購買公司股票，以留任人才並讓同仁與公司共享經營成果。 請詳遠傳官網:關於遠傳/企業社會責任/樂業職場/福利與成就： https://corporate.fetnet.net/content/corp/tw/CSR/Engagement/WelfareAndArchivement.html 有關公司退休制度具體內容及實施情形，請參閱本公司113年度年報肆、營運概況/五.勞資關係/(2)退休制度。 C) 員工薪酬 1.本公司公司章程第26條規定公司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二為員工酬勞。 揭露於公司網站：公司章程 https://corporate.fetnet.net/content/corp/tw/CSR/Governance/RegulationRule.html 2.員工酬金依據公司獎金辦法辦理，本公司獎金發放乃依據公司營運目標之達成以及個人績效結果發放獎金，公司目標包含財務指標(如營收、新經濟營收、淨利的達成率)及非財務指標(如客戶推薦度)等，獎金發放與公司經營績效呈高度關聯性。同時連結個人績效結果，給予表現優異同仁更多的獎酬，期望造高績效的企業文化。公司另提供年終獎金、目標達成獎金、業務獎金及特殊表現獎勵等獎酬制度。遠傳各職務起薪並無男女之別，且所有職務薪資皆高於政府法定基本薪資，各類型職務的女男平均薪資比亦維持平衡。 D) 制定職場多元化與性別平等政策，及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訂有「零職場歧視及騷擾政策」，致力營造多元、包容男女平等的工作環境，提供男性及女性員工平等任用及職涯發展機會，女性員工占比47%，並達成女性主管占有所有主管的人數比例不低於30%之目標。員工的薪資獎勵和晉升調整，完全依據個人能力和績效，不受國籍、種族、年齡、性別、婚姻狀況、性別認同、身心情況、信仰、政治立場性等影響。亦成立「性騷擾申訴處理委員會」與建立申訴事件處理流程，並設立員工申訴信箱。113年有1件申訴，已針對申訴案件相關人員執行糾正、懲處及後續補救、防治措施。113年無發生任何歧視之事件。 相關政策與內容請詳遠傳官網及永續報告書： https://corporate.fetnet.net/content/corp/tw/CSR/Engagement/Diversity.html https://corporate.fetnet.net/content/corp/tw/CSR/ReportDownload.html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本公司致力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訓練： 1.設有專責單位及人員：成立「職業安全衛生室」負責擬訂、規劃、推動及督導職業安全衛生有關業務。 2.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每季開會一次，規劃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及自動檢查計畫，討論、調查與分析相關職業災害並檢討職安衛改善事項。 3.公司致力提供全體同仁及利害關係人安全無虞的工作環境，總部辦公大樓於107年度導入「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並於108年取得「ISO4500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標準驗證」證書，113年度再次通過驗證查核(證書效期:自114年1月25日至117年1月24日)。 4.公司亦積極向員工及承攬商宣導災害預防觀念。113年度共辦理各類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共143場，計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定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12,814人次參加，且設有「安全與健康」網站，宣導災害預防之相關資訊，強化員工的災害意識。 5.公司致力於維護員工的生命安全與健康，已制定「工作安全指南」供同仁了解工作場所中的可能潛在危害風險及其防範對策。 當年度員工職災之件數、人數及占員工總人數比率，及相關改善措施：113年發生之職業傷害為2件2人，分別為踩空及自摔跌倒事件，占員工的總人數0.037%，已對員工加強宣導注意工作安全。 113年度火災之件數、死傷人數及死傷人數占員工總人數比率，及因應火災之相關改善措施：共9站小型站台發生火災，未造成人員傷亡。本公司有投保財產保險及責任保險，未來將持續汰換老舊設備，加強站台巡檢，導入系統式管理，確保工作環境之安全。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本公司已建立職涯層級架構並連結核心職能架構，以此為基礎發展各項人力資源管理機制。職涯層級架構設計兼顧管理職與專業職的雙軌職涯，並依據公司短中期策略方向與營運功能設計，同時強調跨單位間一致的層級標準，鼓勵同仁橫向歷練。 113年度專業技能資料庫上線，完成技術單位同仁的專業技能盤點，並透過儀表板管理專業證照，以做為主管考量員工未來發展與工作規劃的重要參考依據。 113年度培訓計畫涵蓋合規風險、管理職能、特定角色(如新進人員、新任主管、內部講師等)、專業職能與資訊暨科技安全訓練等，共開設1,602梯次，完成322,708人次，290,054小時訓練。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定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本公司訂有完整的顧客隱私權政策，來保護消費者權益，針對各種資費方案或服務訊息，皆遵循電信法規等相關規定辦理，並透過官網、App、實體及數位門市、簡訊等不同管道進行主動、詳盡的資訊揭露與溝通。 申訴程序與管道：客戶可用手機直撥123或02-4495123、官網客服信箱、信函寄至114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468號-遠傳電信客戶關係維繫組、遠傳心生活App與服務人員聯繫，本公司並訂有「一般客戶抱怨事件處理標準作業流程」，詳細定義各項申訴處理流程與KPI，相關部門於受理後三個工作天完成初步回覆，並於後續正式回覆處理結果，以確保消費者權益。 保護消費者隱私權政策請詳遠傳官網： https://www.fetnet.net/content/cbu/tw/information/fetprivacy.html 消費者客訴管道及程序請詳遠傳官網： https://www.fetnet.net/content/cbu/tw/help-center/contact-us.html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定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本公司視供應商管理為企業風險管理的一環，已訂立「遠傳電信供應鏈管理政策」做為供應商管理之依據，亦設有「供應商企業社會責任準則」，將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ESG)相關要求納入供應商規範。相關政策與內容請詳遠傳官網： https://corporate.fetnet.net/content/corp/tw/CSR/ValueSharing/SupplyPolicy.html 本公司自106年起透過供應商永續自評問卷進行風險評鑑，113年評鑑內容涵蓋永續治理、供應商管理、環境管理、勞工權益、社會影響等五大面向等25項指標。於供應商回覆後，本公司再透過書面審查方式確認供應商資料可信度。113年度共完成487家評鑑，占年度總採購金額92%。113年度共鑑別出14家高風險廠商，主要風險集中在營業秘密保護、勞工權益及職業安全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定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衛生管理相關議題。針對高風險廠商，遠傳已啟動改善計畫，並持續追蹤改善成果，未完成改善廠商將以停權處置直到改善為止。本公司將於114年度持續拜訪高風險廠商進行實地訪查確認，期待能輔導供應商夥伴更落實所應承擔的企業社會責任。亦於111年度成為台灣第一家通過ISO20400永續採購指南第三方認證之電信業者。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永續報告書參照國際整合性報告書委員會(International Integrated Reporting Council)出版之國際整合性報告書框架(International IR Framework)，以及全球報告倡議組織(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 GRI)所發佈之GRI永續性報導準則(GRI Standards)，同時導入SASB永續會計準則(Sustainability Accounting Standards Board, SASB)進行編撰。 此外，報告書由第三方青山永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進行報告書確信，確認本報告書揭露內容符合GRI準則，及中華民國確信準則3000號(TWSAE3000)「非屬歷史性財務資訊查核或核閱之確信案件」(係參考國際確信準則ISAE 3000(International Standard on Assurance Engagements 3000)訂定)之有限確信，並且回應國際整合性報告書框架之內容需求。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定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遠傳已制訂「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目前皆已落實。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1.環境保護面 - 遠亞合併後重新通過SBTi 1.5°C及2048達成淨零目標認證 - 加入RE100，2030年100%使用再生能源 - 通過ISO46001水資源效率管理系統驗證 - 加入Ericsson Global Product Take-Back Program，回收上萬基地台電信廢棄物，回收率高於歐盟80%標準 - 遠傳總部大樓獲得臺灣綠建築標章(EEDWH)最高等級「鑽石級綠建築」，並通過內政部「建築能效1+級」近零碳建築認證 - 完成台灣第一本經第三方確信之供應鏈永續報告書 - 連續4年名列CDP供應商氣候變遷議合管理績效Leadership等級 2.社會公益面 - 本公司自111年起發行電信業第一檔社會責任債，累積到目前為止共發行新台幣(以下同)110億元，為全台最大社會責任債發行者，持續投入5G，弭平城鄉差距 - 台灣第一家推動5G遠距醫療平台的電信業者，服務已擴及15縣市、56鄉鎮，服務超過6.4萬人次；延伸打造「5G救護車」已支援10個縣市的緊急救護，累計服務逾3千人次。視訊門診則已有78家機構申裝，開設212個虛擬診間，累計服務近4萬人次 - 建立全台第一個「AI預測詐騙自動偵測系統」，減少詐騙電話/簡訊逾9成；所推出的「遠傳守護網」阻斷風險網站10.5億次 - ESG公益專案累計影響1,170萬人 - 連續18年為弱勢孩童籌募教育及醫療善款 - 連續5年累計攜手115家供應商組成「永續先鋒隊」投入偏鄉公益 3.人力資源管理 公司積極打造健康職場，促進員工職涯發展與人權福祉，113年度榮獲： 《HR ASIA》「亞洲最佳雇主獎」 《新北市勞工局》友善家庭優質企業 《天下雜誌》「天下人才永續獎」 《台灣企業永續獎》「人才發展領袖獎、職場福祉領袖獎」 《1111人力銀行》「幸福企業金獎」 《104人力銀行-雇主品牌大賞》最佳雇主品牌				

附表一：重要議題之風險評估與管理策略

類別	重大議題	風險管理策略與計畫
治理	網路攻擊風險	遠傳持續嚴密監控新型攻擊型態並進行全員社交工程宣導與訓練，持續強化偵測、優化縱深防禦 Defense-In-Depth(DID)機制、及定期舉辦跨單位聯防演練。以期能更快速因應、即時通報、控制與復原作業，提升企業服務韌性。
	系統障礙風險	遠傳秉持零錯誤的精神為企業宗旨，定期檢視障礙事件並針對根因進行檢討，採取下列措施： - 強化系統服務監測 - 提升系統服務穩定 - 持續服務復原演練 透過優化監控、演練強化跨團隊間的通報、應變、控制與復原，以降低對公司的營運衝擊。
環境	氣候變遷風險	遠傳中期減碳目標已通過 SBTi 審核，承諾 2030 年以相較於基準年 2021 年範疇一及範疇二減碳 43.6%為目標，且同區間範疇三減碳 42%。遠傳積極落實節能、增設綠能因應。

附表二：氣候變遷對企業潛在風險、機會、與因應措施

風險類型	風險因子	衝擊資產	潛在衝擊	因應措施	
				技術面	政策面
轉型風險	政府減排失敗、發電成本升高/電價上揚	基地台/機房/門市/辦公室	- 未達到國家溫室氣體減量與再生能源使用目標，導致遠傳必須支付罰鍰，或需向其他企業購買碳額度，影響企業形象 - 進行商業模式調整，被迫放棄碳排放部位高的服務，進而衝擊企業營收 - 國家再生能源政策導致電價上漲或電力供應不穩定，造成遠傳營運或服務中斷	佈局再生能源新事業，研擬再生能源使用目標及時程表，逐年增加再生能源裝置容量(包括：增購再生能源憑證、增加自有憑證產能)，並規劃建置太陽能基地台	- 新建之機房亦以鄰近再生能源直供區為指標納入評估 - 盤點重要法規影響與執行現況，每季查核法規動態以預先規劃因應方案
實體風險	強颱發生頻率增加、極端降雨頻率增加	基地台	- 強風、淹水導致鐵塔倒塌、設備等資產損失 - 電力短缺導致營運成本增加 - 營運中斷導致客戶相關賠償成本	- 調適計畫參考之長期氣候情境(註) - 偏遠市、鄉、鎮之戶外區域：陣風達 15 級以上 - 位於地勢低窪或排水不良都市城鄉區域：淹水達 0.5~3 公尺 - 既有鐵塔設備進行結構強化，新基地台以改良抗災工法建置預備備援電力 - 改裝及持續佈建排風扇	- 以產物保險轉移部分風險 - 評估基地台抗風標準分區提升 - 重要基站合約加註抗風保固與結構簽證
		機房	- 強風、淹水導致機房設備等資產損失 - 因淹水導致補給路線中斷 - 乾旱缺水導致冷卻水供應不足	- 調適計畫參考之長期氣候情境(註) - 都會區：陣風達 15 級以上、地勢低窪或排水不良導致淹水達 0.5~3 公尺 - 維持水塔/蓄水池存水至少可供應 38 小時用水量 - 以空調氣冷機應變機制，不影響日常營運 - 維持至少 5 小時以上的發電機備援時數油量	- 以產物保險轉移部分風險 - 核心機房損害防治風險盤查改善 - 核心機房淹水潛勢調查及弱點改善(每年執行) - 增訂低碳雲端機房選址規範，並將連續可靠的水源納入選址重要考量因素

註：調適措施適用於所有(100%)既有與新建之基地台與機房，以基地台配合核心機房在未來 50 年之使用為規劃，並就此長期氣候情境之潛在衝擊，適時補強以延長使用年限為原則。

(九)氣候相關資訊

1.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1)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1.遠傳由董事會層級的「風險管理暨資訊安全委員會」為全公司最高的風險治理單位，定期於董事會討論各項關鍵企業風險的管理情況，包含氣候變遷風險等相關議題。 2.風險管理暨資訊安全委員會下設有「環境暨能源管理委員會」，由該委員會負責氣候變遷相關議題的推動與執行，委員會最高指導單位為財務長，成員包括不同部門主管，每季定期召開會議討論能源與環境相關目標與績效。遠傳並設有「環境暨能源管理辦法」，管理範疇涵蓋能源管理、環境管理、溫室氣體減量及氣候變遷因應。
(2)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遠傳依循 TCFD 建議，從治理、策略、風險管理、指標與目標四大面向進行氣候風險管理，評估並降低法規、科技、市場和長期性實體風險，未來將持續改善新興法規和極端性實體風險。 1.與氣候變遷相關之風險影響： - 短期：法規政策的變化導致發電成本上升/電價上揚，將直接增加企業的營運成本，對財務狀況產生負面影響。 - 中期：政府減排政策和排放報告義務強化、政策法規風險的持續影響將增加營運成本，企業需要調整策略以遵守法規。 - 長期：氣候變化可能導致極端天氣事件頻發、中斷產能和阻礙供應鏈、市場需求、和消費者偏好的轉變也可能導致產品和服務需求長期下降。 2.與氣候變遷相關之策略計劃： - 短期：能源效率極大化、綠電為輔。 - 中期：提升綠電使用率，自有建築達近零標準。 - 長期：2040 年 100%使用再生能源；2048 年全公司營運達淨零排放。 3.與氣候變遷相關之營運與業務機會： 上述減緩後經評估將可增加「低碳產品與服務」及「參與綠能投資」等營運和業務機會。在業務短中長期規劃上，將以提供低碳智慧城市解方為主軸，著力在智慧醫療、數位轉型、物聯網等產品，逐步提升服務市占率。
(3)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1.為因應低碳轉型趨勢，提前汰換設備導致營運成本增加。 2.強化電信產業鏈溫室氣體排放管理，以及節能與低碳技術的合作研發，導致營運成本增加。
(4)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遠傳風險管理暨資訊安全委員會針對財務、策略暨營運、資訊安全、環境暨能源等風險，透過不同層級組織與職責的運作，落實對企業各角度及範疇之風險管理。遠傳參考國際標準「ISO 31000 風險管理系統原則及指導綱要」架構制定「風險管理政策」，經董事會核准通過後，作為所有事業群落實管理之指導原則。風險評估邊界以本公司為主，所有事業群每年並定期依重大性原則，考量經濟、環境及社會面等公司治理議題對客戶、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進行風險評估並擬訂風險管理策略與計畫，每年亦定期至董事會報告當年度推動永續成果與績效。
(5)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1.情境、參數、假設： (1)情境：RCP2.6~RCP8.5 情境 (2)參數：颱風數量、降雨量、淹水深度 (3)假設： - 假設相對較低的溫室氣體增加的情境，未來全球每年將會增加 1.2 個四級颱風和 1.2 個五級颱風，即 2020 至 2030 年間台灣共將遭遇約 7.96 個強烈颱風實際侵襲。 - 假設溫室氣體排放最多的情境，24 小時降雨量達 650 釐米，淹水深度 0.5 至 3 公尺以上。 2.評估方法：先以質化方法規劃潛在衝擊路徑，再透過具體情境進行量化之財務衝擊分。 3.分析因子： - 自身營運與上游設備採購：將公司的主要資產納入評估範疇，考量基地台、機台等資產的生命週期，以 2030 年 4G 及 5G 基地台的預估建置數量，來評估實體風險所帶來的營運與財務影響。

項目	執行情形												
	· 下游客戶端：考量營運中斷導致客戶賠償成本增加等風險，以完整評估氣候變遷實體所帶來的衝擊。 4.財務影響： · 評估發現「強風導致設備及資產損失」為最主要的潛在損失項目(占總損失金額 93.63%)，其次為「淹水導致設備及資產損失」(占總損失金額 4.09%)。因絕多數基地台與機房設備設置於建築物頂樓或內部，故受到淹水影響比例較小。 · 針對強風直接損壞基地台設備(例如天線或電源設備)及機房設備(例如發電機、氣冷冰水主機或冷卻水塔)，遠傳已將颱風所造成的財務損失風險，透過保險，進行風險轉移，降低損失。												
(6)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1.轉型計畫： · 強化能源監控管理系統，透過設備汰換與更新提升能源使用效率，以降低整體用電量，平衡電費上漲造成的損失。 · 佈局再生能源新事業，研擬再生能源使用目標及時程表，逐年增加再生能源裝置容量(包括:增購再生能源憑證、增加自有憑證產能)，並規劃建置太陽能基地台。 2.指標與目標： <table><tr><th>指標</th><th>114年目標 (較基準年110年)</th></tr><tr><td>溫室氣體排放量</td><td>-24.5% (範疇一+二)</td></tr><tr><td>辦公室每年平方公尺用電量EUI</td><td>-9.63%</td></tr><tr><td>IDC機房電力使用效率PUE</td><td>+2.94%</td></tr><tr><td>直營門市平均用電量</td><td>-24.17%</td></tr><tr><td>再生能源總建置量</td><td>5%</td></tr></table>	指標	114年目標 (較基準年110年)	溫室氣體排放量	-24.5% (範疇一+二)	辦公室每年平方公尺用電量EUI	-9.63%	IDC機房電力使用效率PUE	+2.94%	直營門市平均用電量	-24.17%	再生能源總建置量	5%
指標	114年目標 (較基準年110年)												
溫室氣體排放量	-24.5% (範疇一+二)												
辦公室每年平方公尺用電量EUI	-9.63%												
IDC機房電力使用效率PUE	+2.94%												
直營門市平均用電量	-24.17%												
再生能源總建置量	5%												
(7)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內部碳定價已開始進行規劃，將於今年規劃完成後揭露於公司官網。												
(8)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1.氣候目標： · 2030 年全台 IDC 辦公室跟門市 100%使用再生能源(範疇二) · 全公司預計在 2040 年 100%使用再生能源(範疇二) · 全公司預計在 2048 年前達成範疇一+二 100%淨零排放 2.每年達成進度： <table><tr><th>項目</th><th>113年目標</th><th>達成情況</th></tr><tr><td>溫室氣體排放量</td><td>-5%</td><td>-20.95% (範疇一+二)</td></tr></table>	項目	113年目標	達成情況	溫室氣體排放量	-5%	-20.95% (範疇一+二)						
項目	113年目標	達成情況											
溫室氣體排放量	-5%	-20.95% (範疇一+二)											
(9)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請詳下表 1-1 及 1-2												

1-1 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1-1-1 溫室氣體盤查資訊

敘明溫室氣體最近兩年度之排放量(公噸 CO₂e)、密集度(公噸 CO₂e/百萬元)及資料涵蓋範圍。

年度 類別	112年		113年	
	總排放量 (公噸CO ₂ e)	密集度 (公噸CO ₂ e/百萬元)	總排放量 (公噸CO ₂ e)	密集度 (公噸CO ₂ e/百萬元)
範疇一				
母公司	4,721.1687	0.058	3,080.6647	0.038
子公司	2,394.4839	0.102	2,437.5955	0.103
合計	7,115.6526	0.068	5,518.2602	0.053
範疇二				
母公司	248,174.369	3.758	263,903.5632	3.264
子公司	38,643.834	1.672	26,030.8091	1.095
合計	286,818.203	3.217	289,934.3723	2.771
範疇三	405,206.9054(註)		342,396.9202	

*溫室氣體盤查標準 ISO14064-1/GHG Protocol

(註)112 年度範疇三數值原為 121,899.2531 公噸 CO₂e，為通過 ISO14064-1 查證之數值(範疇三 9 個項目)。為

了完整計算範疇三各類別項目之數值，本公司去年度同時以 GHG Protocol 重新計算範疇三(15 個項目)為 405,206.9054 公噸 CO₂e，並在 ESG 報告書及送交 SBT 科學減量目標時均採用 GHG Protocol 的數值，故今年調整 112 年範疇三數值。

1-1-2 溫室氣體確信資訊

敘明截至公說書刊印日之最近兩年度確信情形說明，包括確信範圍、確信機構、確信準則及確信意見。

112 年本公司揭露溫室氣體總排放量中，461,889.6555 公噸 CO₂e(佔總排放量之 62%)經 BSI 確信機構採 ISO14064-3 準則確信，確信意見為合理保證(範疇一/範疇二)/確證與協議程序(範疇三)。

113 年本公司揭露溫室氣體總排放量中，637,849.5526 公噸 CO₂e(佔總排放量之 100%)經 BSI 確信機構採 GHG Protocol 準則確信，確信意見為合理保證(範疇一/範疇二)/確證與協議程序(範疇三)。559,176.5200 公噸 CO₂e(佔總排放量之 88%)經 BSI 確信機構採 ISO14064-3 準則確信，確信意見為合理保證(範疇一/範疇二)/確證與協議程序(範疇三)。

1-2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敘明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其數據、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與減量目標達成情形。

減量基準年	基準年數值	減量目標	減量策略	行動計畫	113年 減量目標 達成情形
2021	914,002.1984	•2030 年溫室氣體(範疇一+範疇二)較 2021 年基準年減 43.6% •2030 年溫室氣體(範疇三)較 2021 年基準年減量 42%	智慧節能 •能源使用效率極大化 •全公司納入自有能源管理平台 •智慧調控建置友善綠能 •採用友善再生能源 •增加再生能源及除碳技術 •引進智慧需量控制(智慧電網) - 動態儲能 •儲能策略夥伴開發 •加速儲能應用 •應用無碳能源(Carbon-Free)	範疇一 •燃油車電動化 •使用低碳能源燃料 •使用低溫室氣體冷媒 •使用水霧滅火系統 範疇二 •自建太陽能廠 •外購綠電(風力及其他) •電力系統與儲能 •持續推動節能措施 範疇三 •供應鏈減排 •物流減碳 - 剩餘排放量 •碳捕捉利用及封存 •植林與造林專案取得碳權認證 •價值鏈以外的減排活動或投資	-20.95%

(十)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本公司訂有「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其制定及修正皆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提交股東常會報告，並公開揭露於公司網站，明定董事、經理人、員工與受任人執行業務應遵守法令規定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應承諾積極落實，於內部管理及外部商業活動中確實執行。 本公司已於114年2月20日第十屆第四次董事會中通過修正「道德行為準則」及「誠信經營守則」，擬於114年5月16日股東會以報告事項向全體股東告知此事。 另外，本公司亦定期利用董事會週期，一年四次向董事會及一年十二次向管理階層宣導「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內容，以讓其了解重要性。 本公司亦於對外商業文件「供應商資料表」要求新供應商簽署「誠信經營守則同意書」，以促請各往來供應商共同遵守本公司之「誠信經營守則」。 採購處於109年為強化誠信經營，特別修正供應商「誠信經營守則同意書」，並加入懲罰性違約金要求廠商重新簽署，截至113年底共有1885家既有供應商完成書面簽署。採購處並已於110年3月將「誠信經營同意書」建置入電子採購系統中，強制要求當年度交易供應商每年完成線上簽署，未簽署者將無法使用系統功能及接單請款。且交易供應商每360天皆須再簽署一次，以確保供應商持續關注重視誠信經營之重要。而當年度新註冊之供應商外加須簽署紙本「誠信經營守則同意書」，並以公司大小章用印以提高管控強度。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業經董事會通過，並在股東會作報告。其中明訂董事、經理人、受僱人、受任人或具有實質控制能力者，於執行業務時，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形式之不正當利益，包括回扣、佣金、疏通費或透過其他途徑向客戶、代理商、承包商、供應商、公職人員或其他利害關係人提供或收受不正當利益。經發現業務往來對象有不誠信行為者，立即停止與其商業往來，並將其列為拒絕往來戶。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三) 公司是否於對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並積極防範不誠信行為，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舉報管理辦法」明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包括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		為落實「誠信經營守則」，本公司已要求供應商簽署「誠信經營守則同意書」，並於交易訂單中加註誠信經營條款，要求供應商遵循本公司之誠信政策，如涉有不誠信行為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合約，並將其列為拒絕往來戶。 110年7月起採用供應商信用評鑑制度，綜合評估企業信用紀錄及經營規模、財務相關資訊等，如新供應商經信用評鑑落於高風險等級者，將無法成為遠傳供應商。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本公司人力資源部門為專責推動企業誠信經營的專責單位，並指定人資長負責督導，主要職責及推動情形為政策制訂/定期報告法遵/宣導及教育訓練/處理陳述事項等。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舉報管理辦法」明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包括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每年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遠傳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已於113年11月7日第十屆第三次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若有不法之情事，則由稽核處向董事會報告。 有關設置單位運作及執行情形亦放置於本公司網站，請詳首頁/關於遠傳/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公司治理、企業永續發展及企業誠信經營設置單位之運作及執行情形。	同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本公司配合制定從業道德規範，另訂員工接受禮物、招待或優惠申報表，如員工有接受禮物、招待或優惠時，需主動申報。 另訂有遠傳員工申告書，員工為澄清個人與公司是否有利益衝突之疑慮，需特別進行申告。本公司於公司網站及內部網站建立並公告檢舉電子郵件信箱，供內部及外部人員使用。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本公司設有有效之會計制度，財務報表均依規定經簽證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並依規定公告上傳，以確保財務資訊的正確性及透明度。 為落實「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及「誠信經營守則」，本公司設有內部稽核處，建立相關內部稽核制度，並定期檢視及修正其有效性。除此之外，內部稽核處依據風險評估，制定並執行年度內部稽核計畫，並將查核結果報告董事長、各董事、總經理及主管部門以落實誠信經營理念。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為落實「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定期對員工進行教育宣導，將誠信經營的理念推行至所有員工日常之業務執行。 另外，亦定期利用董事會週期，一年四次向董事會及管理階層宣導「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內容，以讓其了解重要性。 在對外商業文件如「供應商資料表」中加入「誠信經營守則同意書」，以提醒本公司的利害關係人遵守並尊重遠傳的誠信及道德標準。 113年度採購於供應商大會中，進行供應商行為守則暨誠信經營守則之教育訓練，到場參與及線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上共有342家次供應商完成訓練。 本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已於113年11月7日第十屆第三次董事會報告。 遠傳113年對全體員工舉辦誠信經營議題相關之教育訓練(課程名稱為:誠信經營、從業道德規範及反貪腐宣導)，共計5,325人次參與，合計1,775小時。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本公司訂有「舉報管理辦法」，任何人均可利用內部溝通信箱或公開之管道進行檢舉或申訴。 1.對內：內部人士可以利用下述管道，進行檢舉： Whistle_blower@fareastone.com.tw 2.對外：外部人士可以利用下述管道，進行檢舉： Ombudsman@fareastone.com.tw 3.遠東集團採購供應商易得網申訴信箱： https://www.ecome.com.tw/A00BG/ABG_Connection.aspx 4.稽核處信箱：ia@fareastone.com.tw 本公司對於本公司人員違反誠信行為情節重大者，應依相關法令或依公司工作規則予以解雇。 本公司之供應商，如涉有不誠信行為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合約，並將其列為拒絕往來戶。 本公司接獲檢舉後，均指派專職人員受理，且協助調查、處理及回覆。對提報人之姓名、身分及調查過程予以保密，並由獨立管道查證，以保護提報人。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對內： 1.本公司訂有「舉報管理辦法」，除主動調查外，相關人員並應嚴守保密原則，對於受理案件依本公司相關規定辦理。 2.案件調查完成後採取之後續措施：經查確有不法違規事證，應依相關法令或依公司工作規則予以解雇。 對外：本公司稽核處對於所接獲之外部人士通報，均採取保密與嚴謹之態度指派專職人員進行調查，對提報人之姓名、身分及調查過程予以保密，並由獨立管道查證，以保護提報人。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對內：本公司訂有「舉報管理辦法」，處理檢舉情事之相關人員應對於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予以保密，本公司並承諾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情事而遭不當處置。 對外：本公司稽核處對於所接獲之外部人士通報，均採取保密與嚴謹之態度指派專職人員進行調查，對提報人之姓名、身分及調查過程予以保密，並由獨立管道查證，以保護提報人不因檢舉情事而遭受不當處置。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有關遠傳之「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之完整內容可於本公司的首頁/關於遠傳/企業社會責任管理/公司治理/公司章程與相關規定：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https://corporate.fetnet.net/content/corp/tw/CSR/Governance/RegulationRule.html 本公司亦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揭露本公司之「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之完整內容。 https://mopsov.twse.com.tw/nas/STR/490420250310PN001.pdf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1.本公司在每一筆訂單上都有加註下列採購誠信規範，以確保供應商遵循：本公司無論對內部員工及外部合作夥伴一向秉持最高標準之道德規範準則，供應商行賄及員工索賄之不法行為，將遭法律追訴，請共同謹守規範。 2.在採購系統公告以下重要資訊，讓往來廠商有暢通的申訴管道：若供應商對於採購案之進程序有任何損害其權利或利益者，可寫信至遠東集團採購供應商易得網信箱進行申訴。 3.採購在每筆訂單中亦申明供應商擔保依本單所提出之給付，並無任何抄襲或仿冒之情事亦未侵害第三人智慧財產權或其他權利。以加強誠信經營之作為。				

(十一)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業經董事會通過。

除置於企業網站外，並置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供社會大眾連結、下載。其路徑分別為：
<https://corporate.fetnet.net/content/corp/tw/CSR/Governance/RegulationRule.html>
<https://mopsov.twse.com.tw/nas/STR/490420240503PA001.pdf>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十三)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

1.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提供用戶安全且值得信賴的電信服務是遠傳的責任，亦是維繫客戶關係及提升消費者信任的關鍵。為展現對資訊安全管理的重視與承諾，遠傳不斷精進資訊安全管理制度之調整，更持續在關鍵營運流程導入國際標準驗證，不僅展現了遠傳自我管理的高度要求外，亦積極展現保護資訊安全的決心，給予客戶更高的資安承諾。

2.公司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

本公司每位員工於到職時，均需簽署「從業道德規範」及「保密承諾書」，並於「聘僱合約書」中聲明同意遵守「工作規則」。上述文件均保存在員工檔案中，並揭示在公司內部之公開網站上，全體員工皆可隨時參閱。各項文件內容摘要如下：

- 從業道德規範，包括：(1)避免圖營私利(2)保護並適當使用公司資產、資訊之義務(3)公司資訊之保密(4)公平交易(5)遵循法令規章(6)防止利益衝突(7)饋贈與業務款待須符合商業習慣、法律與道德標準。
- 保密承諾書，包括：(1)機密資訊之定義(2)權利之讓與(3)保密義務(4)違約之法律效果及違約責任(5)僱傭關係終止後之效力(6)繼承人及權利轉讓(7)適用之法律及管轄。
- 聘僱合約書，包括：(1)任用日期(2)薪資(3)獎金(4)福利(5)特休假(6)保險(7)工作調派(8)工作時間(9)健康檢查(10)管理規章。
- 工作規則，係經勞資會議通過，並送台北市勞工局核備在案，包括：(1)僱用、資遣與離職(2)工資與獎金(3)工作時間、休息、休假、請假(4)退休(5)考核與獎懲(6)職業災害補償及撫卹(7)福利措施與安全衛生。

附件一、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一百一十四年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

第一條 發行目的

為吸引及留任公司高階主管及關鍵人才，並將其獎酬連結中長期股東利益與 ESG (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 成果，爰依據公司法第 267 條第 9 項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佈之「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相關規定，訂定本公司民國 114 年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第二條 發行期間

於主管機關申報生效通知到達之日起二年內，視實際需要一次或分次發行，實際發行日期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訂定之。

第三條 員工資格條件及得獲配股數

- (一) 本獎勵計畫適用對象以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給與日當日在職且達到一定績效表現之本公司全職高階主管或關鍵人才，資格為 (1) 對本公司營運決策有重大影響者，或 (2) 本公司核心能力與策略發展之特定關鍵人才。
- (二) 具資格之員工得獲配股數將參酌公司營運成果，以及個人職級、工作績效及其它適當參考因素訂定分配原則，由董事長核定提報董事會核准前，如獲配員工為經理人時，應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同意，獲配員工為非經理人時，應經審計委員會同意。

第四條 預計發行總額

本次預計發行股數不超過普通股 2,000,000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實際發行股數將於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經股東會及主管機關核准後另提董事會決議之。

第五條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條件及股份權利內容受限情形

- (一) 預計發行價格：無償發行。
- (二) 行股份之種類：普通股。
- (三) 既得條件：
 - 1. 員工自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須符合以下各項條件方可既得：
 - 1.1 於各既得期間屆滿日仍在職；
 - 1.2 員工於各績效指標年度期間未因違反公司之勞動契約、信託契約、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工作規則、競業禁止與保密約定等情事；
 - 1.3. 達成本公司所設定個人績效評核指標與公司營運目標，於各年度既得日之既得比例分別如下：

(1) 屆滿一年：30%

(2) 屆滿二年：30%

(3) 屆滿三年：40%

2. 個人績效指標：既得期間屆滿之最近一年度考核評等達

Accomplished（含）以上。

3. 公司營運目標：以股東總報酬率（Total Shareholder Return, TSR）、每股盈餘（Earnings Per Share, EPS）及 ESG 為績效指標，各項指標所佔權重及目標條件如下表說明。各項指標分別設定目標值，達成目標值之各項指標，其該年度既得股數係各自以對應之權重比例計算，未達目標值之各項指標，其該年度既得股數之對應權重比例則為 0%。績效指標年度係指既得日前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年度財務報表之會計年度，績效指標則以指標要求期間所對應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表為計算基礎。

績效指標	權重	目標
股東總報酬率 (TSR)	33%	本公司相對台灣 50 成分股排名(註 1)： ● P25 或以上：既得股數比例為 100% ● 未達 P25 但股東總報酬率>0：既得股數比例為 50%
每股盈餘 (EPS)	33%	相對前一年度的每股盈餘成長率： ● YoY>0：既得股數比例為 100%
ESG	34%	以公司是否進入道瓊永續指數(DJSI)成份股為既得條件： ● 世界指數成份股：既得股數比例為 100% ● 新興市場指數成份股：既得股數比例為 50%

註 1：股東總報酬率係以本公司及臺灣 50 指數於績效指標年度期間，以該期間第一日之前一日收盤價作為期初股價，該期間最後一日收盤價作為期末股價，並加上股息（如有）計算。股價及股息資訊來源以臺灣證券交易所與彭博 Bloomberg 財經資料庫為依據。

（四）員工未達既得條件之處理：

1. 於公司營運目標檢視日經確認未達成公司所設定公司營運目標，即就其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予以無償收回並辦理註銷。
2. 員工自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倘(i)遇有既得日不在職，(ii)違反第五條第三項第一款所列情事等重大過失，或(iii)未同時達成本公司所設定個人績效評核指標與公司營運目標，即就其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予以無償收回並辦理註銷。
3. 於既得期間內，員工如有自願離職、解雇、資遣，其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本公司將無償收回並辦理註銷。

(五) 下列原因發生時，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依下列方式處理：

1. 留職停薪：

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的權利義務不受影響，仍需依本辦法所定；惟各年度可既得之實際股份，除本辦法所定既得條件外，需再依員工於各營運目標年度之實際在職月數比例計算之。既得日當天若為留職停薪之狀態，則視為未達既得條件，將由本公司無償收回其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辦理註銷。

2. 轉調關係企業：

自請轉調關係企業者，由本公司無償收回其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若因本公司營運所需，經本公司核定轉任關係企業者，其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的權利義務不受影響，仍需依本辦法所定；公司營運目標部分以本公司營運目標達成度計算各年度可既得之實際股份比例，惟個人績效目標部分需以轉任關係企業後之績效標準重新衡量；且既得日需持續任職關係企業或本公司，否則視為未達既得條件，將由本公司無償收回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辦理註銷。

3. 退休：

其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的權利義務不受影響，仍需依本辦法所定；惟各年度可既得之實際股份，除本辦法所定既得條件外，需再依員工於各營運目標年度之實際在職月數比例計算之。

退休員工各年度可既得之實際股份，依本條第（三）項所定之既得條件辦理，個人績效考核等第視為“Accomplished”

4. 因受職業災害致身體殘疾而無法繼續任職：

其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可於離職日既得，惟針對已確認本公司營運、個人績效目標達成程度的既得年度，各該年度可既得之實際股份，需依本辦法所定之既得條件計算之；針對無法確認本公司營運、個人績效目標達成程度的既得年度，其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可全數既得。

5. 一般死亡、或因受職業災害致死：

於員工死亡時，其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由繼承人完成必要法定程序並提供相關證明文件後，得以申請領受其應繼承之股份或經處分之權益。惟若員工死亡時，針對已確認本公司營運、個人績效目標達成程度的既得年度，各該年度可既得之實際股份，需依本辦法所定之既得條件計算之；針對無法確認本公司營運、個人績效目標達成程度的既得年度，其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可全數既得。

6. 若本公司依企業併購法進行組織調整，其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視為達成既得條件或未符既得條件與可得既得比例，由董事會核定。

(六) 對於本公司無償收回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本公司將予註銷。

(七) 獲配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

1. 員工獲配新股後未達成既得條件前，除繼承外，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2. 員工獲配新股後未達成既得條件前，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表決及選舉權等權利，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且皆交由信託保管機構依契約執行之。
3. 員工依本辦法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成既得條件前，其他權利包括但不限於：股息、股利、法定公積及資本公積受配權、現金增資之認股權等，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相關作業方式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之。
4. 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公司法第 165 條第 3 項所訂股東會停止過戶期間、或其他依事實發生之法定停止過戶期間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此期間達成既得條件之員工，其既得股票解除限制時間及程序依信託保管契約或相關法規規定執行之。

（八） 索回規範：

若員工涉有違反本公司勞動契約、信託契約、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工作規則、競業禁止與保密約定、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受領同意書等情事，其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不論既得與否，本公司均得予以無償收回並辦理註銷。

（九） 其他重要約定事項

1.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後，應辦理股票信託保管。且於既得條件未成就前，員工不得以任何理由或方式向受託人請求返還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交付信託保管期間，應由本公司或本公司指定之人，全權代理員工與股票信託保管機構進行（包括但不限於）信託保管契約之商議、簽署、修訂、展延、解除、終止，及信託保管財產之交付、運用及處分指示。

第六條 簽約及保密

- （一） 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員工，需依承辦單位通知完成簽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受領同意書」與辦理相關信託保管程序後，方可視為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未依規定完成相關文件簽署者，視同放棄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二） 員工與任何經本辦法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衍生權益之所有人，皆應遵守本辦法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受領同意書」之規定，違者視為未達既得條件；且應遵守本公司薪資保密規定，不得探詢他人或洩漏被授予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內容及數量，或將本案相關內容及個人權益告知

他人，若有違反之情事，對於尚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本公司有權就其尚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予以無償收回並辦理註銷。

第七條 稅賦

依本辦法所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其相關之稅賦按當時中華民國之稅法規定辦理。

第八條：其他重要事項

- (一) 本辦法應經董事會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超過二分之一同意，並提報股東會決議通過後向主管機關申報生效後實行，實際發行前如有修正亦同。嗣後如因法令修改、主管機關審核要求等因素而有修正之必要時，授權董事長修訂本辦法，嗣後再提報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追認後始得發行。
- (二) 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除法令另有規定外，全權授權董事會或其授權之人依相關法令修訂或執行之。

附件二、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
師查核報告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016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016, Taiwan

Tel :+886 (2) 272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遠傳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遠傳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遠傳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遠傳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遠傳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行動電信服務收入認列

遠傳集團最主要之收入來源為行動電信服務收入，民國 112 年度佔總收入比例 45%，由於該等收入之計算高度仰賴自動化資訊系統，不同系統之間的資料拋轉設定複雜，資料量龐大；另因應市場之需求及競爭而經常性推出不同之商品及服務組合，該費率係由人工於系統設定，考量電信服務收入相關系統及費率設定之相關控制作業其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均將直接重大影響收入金額計算之正確性，因而將其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行動電信服務收入之相關會計政策已納入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附註中，請參閱附註四揭露資訊。

本會計師藉由執行控制測試以了解遠傳集團行動電信服務收入認列流程及相關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情形。

此外，本會計師亦委由內部 IT 專家對該公司之行動通信業務收入相關之系統及其控制作業進行瞭解評估並執行下列主要查核程序：

1. 辨識處理行動通信業務收入之重要系統，評估並測試該等系統之一般資訊系統控制，包括存取控制及變更控制；
2. 測試交換機資訊拋轉至帳單系統之完整及正確性控制；
3. 測試帳單系統費率設定之存取控制及變更控制；
4. 執行帳單系統話費計算正確性測試；
5. 執行帳單系統月租費、通話費及增值服務批價與出帳之完整及正確性測試。

本會計師於查核期間內，配合內部 IT 專家執行下列查核程序：

1. 執行撥打測試以確認交換機資訊之正確性及完整性；
2. 抽核行動用戶合約，確認帳單系統資訊之正確性。

本會計師亦針對已提供服務且已發出帳單及未發出帳單之收入認列其帳務處理進行測試：

1. 針對已出帳之收入，檢視系統報表核對帳單系統與帳務系統金額是否有差異。
2. 針對未出帳之收入，檢視未出帳報表，依適用費率重新計算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已提供服務之金額，核對入帳金額是否正確。

合併亞太電信淨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遠傳集團於 112 年度合併亞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以提升競爭力、擴大營運規模及發揮經營綜效，此合併案金額重大且透過此合併案收購價格分攤後取得之淨資產應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認列。其價值估計涉及管理階層之判斷及估計，因而將其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執行下列主要查核程序：

1. 確認此合併案交易過程是否符合公司訂定之內部控制制度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之相關規定，並評估其採用之外部專家適當性；
2. 取得合併契約及公司登記資料，確認入帳基礎及時點是否適當；
3. 覆核管理階層委託外部鑑價公司出具之收購價格分攤報告，評估其使用方法及假設與各項參數之合理性，核算認列之淨資產公允價值計算之正確性，並與帳載金額核對。

其他事項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2 及 111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遠傳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遠傳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遠傳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

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遠傳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遠傳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遠傳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遠傳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趙 永 祥

趙永祥



會計師 邵 志 明

邵志明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4633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2 月 22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重編後)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六及三十四)	\$ 4,392,483	2	\$ 4,886,011	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三十三及三十四)	712,578	-	623,115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八及三十四)	975,746	1	755,475	-
1140	合約資產—流動(附註四、五及二十四)	5,492,682	3	5,160,260	3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及九)	38,189	-	25,446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及九)	10,984,098	6	9,734,771	6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五、九及三十四)	435,266	-	335,830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	3,250,810	2	2,907,323	2
1410	預付款項	1,430,009	1	1,081,939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三十四及三十五)	572,323	-	510,111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四及三十四)	299,036	-	162,441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28,583,220	15	26,182,722	15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七及三十三)	724,179	-	4,008,122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二)	2,737,224	1	2,219,233	1
1560	合約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五及二十四)	4,119,329	2	3,670,471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附註四、五、十三、三十四及三十五)	47,422,141	24	40,328,499	24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五、十四及三十四)	10,620,795	5	8,184,334	5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及十五)	924,372	-	756,225	-
1791	特許執照費—淨額(附註一、四及十六)	67,399,485	35	65,086,179	39
1805	商譽(附註四、五及十六)	19,550,652	10	11,176,831	7
1821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五、十六及三十四)	3,104,248	2	2,342,747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三、四、五及二十六)	1,014,863	1	976,052	1
1955	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非流動(附註四、五及二十四)	5,783,434	3	3,702,294	2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四、九、十七、二十二及三十四)	3,042,492	2	2,066,814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66,443,214	85	144,517,801	85
1XXX	資 產 總 計	\$ 195,026,434	100	\$ 170,700,523	100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重編後)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及十八)	\$ 190,000	-	\$ 436,530	-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四、十八及三十五)	190,178	-	1,215,702	1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二十四)	2,794,430	1	3,230,860	2
2150	應付票據	14,487	-	6,196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三十四)	7,461,769	4	6,720,829	3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十)	7,855,075	4	7,001,278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五及二十六)	2,343,991	1	2,942,192	2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及二十一)	202,840	-	182,325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十四、三十一及三十四)	3,755,440	2	2,739,068	2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四、十八、十九及三十五)	9,214,749	5	3,011,125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三十四)	1,763,038	1	1,454,838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35,785,997	18	28,940,943	17
非流動負債					
2527	合約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二十四)	169,462	-	10,373,110	6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四、十九及三十三)	26,577,681	15	26,778,746	16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四、十八及三十五)	25,791,468	13	27,136,067	16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四及二十一)	1,667,729	1	1,191,522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三、四、五及二十六)	2,269,307	1	2,204,059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十四、三十一及三十四)	6,393,420	3	4,979,074	3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二十二)	395,773	-	399,377	-
2645	存入保證金—非流動	386,639	-	248,239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二十)	4,594,397	2	4,261,210	2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68,245,876	35	77,571,404	45
2XXX	負債總計	104,031,873	53	106,512,347	6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 本					
3110	普通股	36,057,054	18	32,585,008	19
3200	資本公積	23,490,559	12	26,365	-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9,603,354	10	21,476,579	1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235,038	1	1,301,537	1
3350	未分配盈餘	8,685,461	5	9,651,744	6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30,523,853	16	32,429,860	19
3400	其他權益	(89,282)	-	(1,773,776)	(1)
31XX	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89,982,184	46	63,267,457	37
36XX	非控制權益	1,012,377	1	920,719	1
權益總計		90,994,561	47	64,188,176	38
負 債 及 權 益 總 計		\$ 195,026,434	100	\$ 170,700,523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旭東

經理人：井琪

會計主管：張淑珍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十四及三十四)	\$ 93,690,417	100	\$ 89,151,365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二十五及三十四)	65,060,442	69	62,094,526	70
5900	營業毛利	28,629,975	31	27,056,839	30
	營業費用(附註四、二十五及三十四)				
6100	推銷費用	9,964,050	11	9,951,752	11
6200	管理費用	5,179,482	5	4,789,162	5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57,340	-	265,837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5,400,872	16	15,006,751	16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附註四)	827,426	1	583,435	1
6900	營業淨利	14,056,529	16	12,633,523	1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二十五及三十四)				
7010	其他收入	239,100	-	149,544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30,687	-	59,811	-
7050	財務成本	(801,401)	(1)	(639,597)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321,474	-	(8,901)	-
76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損失	(123,633)	-	(195,299)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33,773)	(1)	(634,442)	(1)
7900	稅前淨利	13,822,756	15	11,999,081	14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十六)	2,529,564	3	2,293,193	3
8200	本年度淨利	11,293,192	12	9,705,888	1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及二十三)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4,702)	-	97,207	-
8312	不動產重估增值	-	-	53,107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 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796,353)	(1)	(1,056,216)	(1)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 益之份額	<u>3,589</u>	<u>-</u>	<u>2,951</u>	<u>-</u>
		<u>(807,466)</u>	<u>(1)</u>	<u>(902,951)</u>	<u>(1)</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481)	-	63,027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 益之份額	<u>(50)</u>	<u>-</u>	<u>3,444</u>	<u>-</u>
		<u>(9,531)</u>	<u>-</u>	<u>66,471</u>	<u>-</u>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合計	<u>(816,997)</u>	<u>(1)</u>	<u>(836,480)</u>	<u>(1)</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10,476,195</u>	<u>11</u>	<u>\$ 8,869,408</u>	<u>10</u>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1,185,918	12	\$ 9,607,895	11
8620	非控制權益	<u>107,274</u>	<u>-</u>	<u>97,993</u>	<u>-</u>
8600		<u>\$ 11,293,192</u>	<u>12</u>	<u>\$ 9,705,888</u>	<u>11</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0,370,364	11	\$ 8,764,038	10
8720	非控制權益	<u>105,831</u>	<u>-</u>	<u>105,370</u>	<u>-</u>
8700		<u>\$ 10,476,195</u>	<u>11</u>	<u>\$ 8,869,408</u>	<u>10</u>
	每股盈餘(附註二十七)				
9710	基 本	<u>\$ 3.42</u>		<u>\$ 2.95</u>	
9810	稀 釋	<u>\$ 3.41</u>		<u>\$ 2.94</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旭東



經理人：井琪



會計主管：張淑珍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各股東鑒
民國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附註二十三)														
		資本公積 (附註四、二十三及二十八)			保留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額		遞延工具之損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附註四、二十三及二十八)		權益總額							
		普通股本 (附註四及二十三)			法定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特別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未分配盈餘 (附註四、二十三及三十)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額		遞延工具之損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附註四、二十三及二十八)		權益總額	
		普通股本 (附註四及二十三)			法定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特別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未分配盈餘 (附註四、二十三及三十)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額		遞延工具之損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附註四、二十三及二十八)		權益總額	
		普通股本 (附註四及二十三)			法定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特別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未分配盈餘 (附註四、二十三及三十)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額		遞延工具之損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附註四、二十三及二十八)		權益總額	
		普通股本 (附註四及二十三)			法定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特別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未分配盈餘 (附註四、二十三及三十)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額		遞延工具之損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附註四、二十三及二十八)		權益總額	
		普通股本 (附註四及二十三)			法定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特別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未分配盈餘 (附註四、二十三及三十)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額		遞延工具之損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附註四、二十三及二十八)		權益總額	
		普通股本 (附註四及二十三)			法定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特別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未分配盈餘 (附註四、二十三及三十)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額		遞延工具之損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附註四、二十三及二十八)		權益總額	
		普通股本 (附註四及二十三)			法定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特別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未分配盈餘 (附註四、二十三及三十)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額		遞延工具之損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附註四、二十三及二十八)		權益總額	
		普通股本 (附註四及二十三)			法定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特別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未分配盈餘 (附註四、二十三及三十)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額		遞延工具之損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附註四、二十三及二十八)		權益總額	
		普通股本 (附註四及二十三)			法定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特別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未分配盈餘 (附註四、二十三及三十)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額		遞延工具之損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附註四、二十三及二十八)		權益總額	
		普通股本 (附註四及二十三)			法定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特別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未分配盈餘 (附註四、二十三及三十)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額		遞延工具之損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附註四、二十三及二十八)		權益總額	
		普通股本 (附註四及二十三)			法定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特別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未分配盈餘 (附註四、二十三及三十)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額		遞延工具之損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附註四、二十三及二十八)		權益總額	
		普通股本 (附註四及二十三)			法定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特別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未分配盈餘 (附註四、二十三及三十)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額		遞延工具之損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附註四、二十三及二十八)		權益總額	
		普通股本 (附註四及二十三)			法定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特別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未分配盈餘 (附註四、二十三及三十)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額		遞延工具之損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附註四、二十三及二十八)		權益總額	
		普通股本 (附註四及二十三)			法定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特別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未分配盈餘 (附註四、二十三及三十)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額		遞延工具之損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附註四、二十三及二十八)		權益總額	
		普通股本 (附註四及二十三)			法定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特別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未分配盈餘 (附註四、二十三及三十)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額		遞延工具之損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附註四、二十三及二十八)		權益總額	
		普通股本 (附註四及二十三)			法定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特別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未分配盈餘 (附註四、二十三及三十)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額		遞延工具之損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附註四、二十三及二十八)		權益總額	
		普通股本 (附註四及二十三)			法定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特別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未分配盈餘 (附註四、二十三及三十)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額		遞延工具之損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附註四、二十三及二十八)		權益總額	
		普通股本 (附註四及二十三)			法定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特別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未分配盈餘 (附註四、二十三及三十)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額		遞延工具之損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附註四、二十三及二十八)		權益總額	
		普通股本 (附註四及二十三)			法定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特別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未分配盈餘 (附註四、二十三及三十)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額		遞延工具之損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附註四、二十三及二十八)		權益總額	
		普通股本 (附註四及二十三)			法定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特別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未分配盈餘 (附註四、二十三及三十)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額		遞延工具之損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附註四、二十三及二十八)		權益總額	
		普通股本 (附註四及二十三)			法定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特別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未分配盈餘 (附註四、二十三及三十)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額		遞延工具之損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附註四、二十三及二十八)		權益總額	
		普通股本 (附註四及二十三)			法定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特別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未分配盈餘 (附註四、二十三及三十)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額		遞延工具之損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附註四、二十三及二十八)		權益總額	
		普通股本 (附註四及二十三)			法定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特別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未分配盈餘 (附註四、二十三及三十)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額		遞延工具之損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附註四、二十三及二十八)		權益總額	
		普通股本 (附註四及二十三)			法定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特別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未分配盈餘 (附註四、二十三及三十)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額		遞延工具之損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附註四、二十三及二十八)		權益總額	
		普通股本 (附註四及二十三)			法定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特別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未分配盈餘 (附註四、二十三及三十)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額		遞延工具之損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附註四、二十三及二十八)		權益總額	
		普通股本 (附註四及二十三)			法定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特別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未分配盈餘 (附註四、二十三及三十)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額		遞延工具之損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附註四、二十三及二十八)		權益總額	
		普通股本 (附註四及二十三)			法定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特別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未分配盈餘 (附註四、二十三及三十)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額		遞延工具之損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附註四、二十三及二十八)		權益總額	
		普通股本 (附註四及二十三)			法定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特別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未分配盈餘 (附註四、二十三及三十)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額		遞延工具之損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附註四、二十三及二十八)		權益總額	
		普通股本 (附註四及二十三)			法定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特別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未分配盈餘 (附註四、二十三及三十)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額		遞延工具之損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附註四、二十三及二十八)		權益總額	
		普通股本 (附註四及二十三)			法定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特別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未分配盈餘 (附註四、二十三及三十)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額		遞延工具之損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附註四、二十三及二十八)		權益總額	
		普通股本 (附註四及二十三)			法定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特別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未分配盈餘 (附註四、二十三及三十)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額		遞延工具之損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附註四、二十三及二十八)		權益總額	
		普通股本 (附註四及二十三)			法定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特別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未分配盈餘 (附註四、二十三及三十)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額		遞延工具之損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附註四、二十三及二十八)		權益總額	
		普通股本 (附註四及二十三)			法定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特別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未分配盈餘 (附註四、二十三及三十)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額		遞延工具之損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附註四、二十三及二十八)		權益總額	
		普通股本 (附註四及二十三)			法定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特別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未分配盈餘 (附註四、二十三及三十)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額		遞延工具之損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附註四、二十三及二十八)		權益總額	
		普通股本 (附註四及二十三)			法定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特別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未分配盈餘 (附註四、二十三及三十)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額		遞延工具之損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附註四、二十三及二十八)		權益總額	
		普通股本 (附註四及二十三)			法定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特別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未分配盈餘 (附註四、二十三及三十)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額		遞延工具之損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附註四、二十三及二十八)		權益總額	
		普通股本 (附註四及二十三)			法定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特別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未分配盈餘 (附註四、二十三及三十)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額		遞延工具之損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附註四、二十三及二十八)		權益總額	
		普通股本 (附註四及二十三)			法定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特別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未分配盈餘 (附註四、二十三及三十)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額		遞延工具之損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附註四、二十三及二十八)		權益總額	
		普通股本 (附註四及二十三)			法定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特別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未分配盈餘 (附註四、二十三及三十)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額		遞延工具之損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附註四、二十三及二十八)		權益總額	
		普通股本 (附註四及二十三)			法定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特別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未分配盈餘 (附註四、二十三及三十)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額		遞延工具之損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附註四、二十三及二十八)		權益總額	
		普通股本 (附註四及二十三)			法定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特別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未分配盈餘 (附註四、二十三及三十)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額		遞延工具之損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附註四、二十三及二十八)		權益總額	
		普通股本 (附註四及二十三)			法定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特別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未分配盈餘 (附註四、二十三及三十)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額		遞延工具之損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附註四、二十三及二十八)		權益總額	
		普通股本 (附註四及二十三)			法定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特別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未分配盈餘 (附註四、二十三及三十)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額		遞延工具之損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附註四、二十三及二十八)		權益總額	
		普通股本 (附註四及二十三)			法定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特別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未分配盈餘 (附註四、二十三及三十)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額		遞延工具之損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附註四、二十三及二十八)		權益總額	
		普通股本 (附註四及二十三)			法定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特別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未分配盈餘 (附註四、二十三及三十)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額		遞延工具之損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附註四、二十三及二十八)		權益總額	
		普通股本 (附註四及二十三)			法定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特別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未分配盈餘 (附註四、二十三及三十)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額		遞延工具之損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附註四、二十三及二十八)		權益總額	
		普通股本 (附註四及二十三)			法定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特別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未分配盈餘 (附註四、二十三及三十)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額		遞延工具之損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附註四、二十三及二十八)		權益總額	
		普通股本 (附註四及二十三)			法定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特別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未分配盈餘 (附註四、二十三及三十)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額		遞延工具之損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附註四、二十三及二十八)		權益總額	
		普通股本 (附註四及二十三)			法定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特別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未分配盈餘 (附註四、二十三及三十)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額		遞延工具之損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附註四、二十三及二十八)		權益總額	
		普通股本 (附註四及二十三)			法定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特別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未分配盈餘 (附註四、二十三及三十)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額		遞延工具之損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附註四、二十三及二十八)		權益總額	
		普通股本 (附註四及二十三)			法定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特別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未分配盈餘 (附註四、二十三及三十)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額		遞延工具之損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附註四、二十三及二十八)		權益總額	
		普通股本 (附註四及二十三)			法定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特別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未分配盈餘 (附註四、二十三及三十)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額		遞延工具之損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附註四、二十三及二十八)		權益總額	
		普通股本 (附註四及二十三)			法定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特別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未分配盈餘 (附註四、二十三及三十)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額		遞延工具之損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附註四、二十三及二十八)		權益總額	
		普通股本 (附註四及二十三)			法定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特別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未分配盈餘 (附註四、二十三及三十)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額		遞延工具之損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附註四、二十三及二十八)		權益總額	
		普通股本 (附註四及二十三)			法定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特別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未分配盈餘 (附註四、二十三及三十)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額		遞延工具之損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附註四、二十三及二十八)		權益總額	
		普通股本 (附註四及二十三)			法定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特別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未分配盈餘 (附註四、二十三及三十)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額		遞延工具之損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附註四、二十三及二十八)		權益總額	
		普通股本 (附註四及二十三)			法定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特別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未分配盈餘 (附註四、二十三及三十)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額		遞延工具之損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附註四、二十三及二十八)		權益總額	
		普通股本 (附註四及二十三)			法定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特別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未分配盈餘 (附註四、二十三及三十)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額		遞延工具之損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附註四、二十三及二十八)		權益總額	
		普通股本 (附註四及二十三)			法定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特別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未分配盈餘 (附註四、二十三及三十)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額		遞延工具之損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附註四、二十三及二十八)		權益總額	
		普通股本 (附註四及二十三)			法定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特別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未分配盈餘 (附註四、二十三及三十)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額		遞延工具之損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附註四、二十三及二十八)		權益總額	
		普通股本 (附註四及二十三)			法定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特別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未分配盈餘 (附註四、二十三及三十)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額		遞延工具之損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附註四、二十三及二十八)		權益總額	
		普通股本 (附註四及二十三)			法定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特別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未分配盈餘 (附註四、二十三及三十)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額		遞延工具之損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附註四、二十三及二十八)		權益總額	
		普通股本 (附註四及二十三)			法定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特別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未分配盈餘 (附註四、二十三及三十)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額		遞延工具之損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附註四、二十三及二十八)		權益總額	
		普通股本 (附註四及二十三)			法定盈餘公積 (附註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13,822,756	\$ 11,999,081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1,654,666	11,896,444
A20200	攤銷費用	1,140,433	1,108,901
A20200	特許執照費攤銷	5,230,694	5,152,658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57,340	265,837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淨(利 益)損失	(93,274)	78,824
A20900	財務成本	801,401	639,597
A21200	利息收入	(134,439)	(65,286)
A21300	股利收入	(38,102)	(24,280)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7,195	199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損失之份額	(321,474)	8,901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損失	123,633	195,299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12,865)	(6,220)
A23700	存貨跌價(迴轉利益)損失	(8,465)	13,562
A24600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損失	1,507	5,572
A29900	租賃修改利益	(2,565)	(1,349)
A29900	其他項目	(3,410)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A3111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811	(2,765)
A31125	合約資產	(407,158)	(196,231)
A31130	應收票據	(12,402)	(1,359)
A31150	應收帳款	(441,556)	(1,583,380)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95,862)	50,544
A31200	存貨	(331,689)	151,655
A31230	預付款項	(292,630)	142,234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77,191	26,346
A31270	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	208,414	206,674
A32125	合約負債	(634,312)	2,648
A32130	應付票據	4,426	(1,166)
A32150	應付帳款	(217,003)	(45,302)
A32180	其他應付款	(698,312)	53,727
A32200	負債準備	(11,482)	(19,173)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67,267	184,947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7,200)	(18,906)
A32990	其他非流動負債	(859,847)	(620,827)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8,966,687	29,597,406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A33100	收取之利息	\$ 132,599	\$ 67,742
A33200	收取之股利	38,688	24,696
A33300	支付之利息	(746,594)	(665,370)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265,407)	(1,945,42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6,125,973	27,079,05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9,676)	-
B000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		
	退回股款	9,000	-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20,271)	-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638,303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10,680)
B02000	預付投資款增加	-	(40,000)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412,151)	(8,528,507)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41,036	61,641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324,961)	(308,703)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420,724	274,053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737,042)	(1,019,036)
B05000	因合併產生之現金流入	190,316	-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320,772	278,700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	(700,000)
B09900	其他投資活動	1,109,563	1,864,609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642,690)	(7,589,62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3,331,530)	226,530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增加	(1,625,488)	864,212
C01200	發行公司債	6,490,445	4,493,170
C01300	償還公司債	(3,000,000)	(9,700,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5,312,782	10,369,619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9,775,336)	(11,297,427)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136,785	70,245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63,347)	(54,819)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3,528,903)	(3,459,906)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0,671,112)	(10,664,586)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81,150	(105,214)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9,974,554)	(19,258,176)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257)	9,081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493,528)	240,337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886,011	4,645,674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392,483	\$ 4,886,01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旭東



經理人：井琪



會計主管：張淑珍



附件三、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
師查核報告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016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016, Taiwan

Tel :+886 (2) 272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遠傳集團）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遠傳集團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遠傳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遠傳集團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遠傳集團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行動電信服務收入認列

遠傳集團最主要之收入來源為行動電信服務收入，民國 113 年度佔總收入比例 48%，由於該等收入之計算高度仰賴自動化資訊系統，不同系統之間的資料拋轉設定複雜，資料量龐大；另因應市場之需求及競爭而經常性推出不同之商品及服務組合，該費率係由人工於系統設定，考量電信服務收入相關系統及費率設定之相關控制作業其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均將直接重大影響收入金額計算之正確性，因而將其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行動電信服務收入之相關會計政策已納入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附註中，請參閱附註四揭露資訊。

本會計師藉由執行控制測試以了解遠傳集團行動電信服務收入認列流程及相關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情形。

此外，本會計師亦委由內部 IT 專家對該公司之行動通信業務收入相關之系統及其控制作業進行瞭解評估並執行下列主要查核程序：

1. 辨識處理行動通信業務收入之重要系統，評估並測試該等系統之一般資訊系統控制，包括存取控制及變更控制；
2. 測試交換機資訊拋轉至帳單系統之完整及正確性控制；
3. 測試帳單系統費率設定之存取控制及變更控制；
4. 執行帳單系統話費計算正確性測試；
5. 執行帳單系統月租費、通話費及加值服務批價與出帳之完整及正確性測試。

本會計師於查核期間內，配合內部 IT 專家執行下列查核程序：

1. 執行撥打測試以確認交換機資訊之正確性及完整性；
2. 抽核行動用戶合約，確認帳單系統資訊之正確性。

本會計師亦針對已提供服務且已發出帳單及未發出帳單之收入認列其帳務處理進行測試：

1. 針對已出帳之收入，檢視系統報表核對帳單系統與帳務系統金額是否有差異。
2. 針對未出帳之收入，檢視未出帳報表，依適用費率重新計算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已提供服務之金額，核對入帳金額是否正確。

其他事項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3 及 112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遠傳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遠傳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遠傳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遠傳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遠傳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遠傳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遠傳集團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趙 永 祥

趙永祥



會計師 邵 志 明

邵志明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4633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2 月 20 日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1100	流動資產				
111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六及三十四)	\$ 5,416,289	3	\$ 4,392,483	2
111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三十三)	1,052,421	1	712,578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八及三十四)	647,070	-	975,746	1
1140	合約資產—流動(附註四、五及二十四)	5,886,564	3	5,492,682	3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五及九)	25,271	-	38,189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及九)	12,233,197	7	10,984,098	6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五、九及三十四)	448,228	-	435,266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	4,362,043	2	3,250,880	2
1410	預付款項	1,590,658	1	1,430,009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三十四及三十五)	557,730	-	572,323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四及三十四)	182,534	-	362,321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32,402,005	17	28,646,575	15
1510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三十三)	10,000	-	-	-
155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七及三十三)	842,134	-	724,179	-
156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十二及三十四)	2,787,104	1	2,659,824	1
1566	合約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五及二十四)	4,447,746	2	4,119,329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附註四、五、十三、三十四及三十五)	44,408,911	25	47,460,184	24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五、十四及三十四)	8,843,205	5	10,620,795	5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及十五)	887,751	-	924,372	-
1791	特許執照費—淨額(附註四、五及十六)	60,361,311	33	66,306,785	35
1805	商譽(附註四、五及十六)	19,476,886	10	19,409,799	10
1821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五、十六及三十四)	3,855,816	2	4,384,584	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十六)	1,042,475	1	1,014,863	1
1955	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非流動(附註四、五及二十四)	4,734,345	3	5,783,434	3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四、九、十七、二十二及三十四)	2,653,479	1	3,042,492	2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54,351,163	83	166,450,640	85
1XXX	資 產 總 計	\$ 186,753,168	100	\$ 195,097,215	100
代碼	負 債 及 權 益				
2100	流動負債				
2110	短期借款(附註四及十八)	\$ 340,000	-	\$ 190,000	-
2116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四、十八及三十五)	-	-	190,178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二十四)	3,120,854	2	2,794,430	1
2150	應付票據	5,645	-	14,487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三十四)	9,035,689	5	7,461,769	4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十)	7,338,701	4	7,855,075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五及二十六)	2,566,102	1	2,314,128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及二十一)	366,494	-	303,484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十四、三十一、三十三及三十四)	2,938,331	2	3,755,440	2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四、十八、十九、三十三及三十五)	6,365,540	3	9,214,749	5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三十四)	1,742,901	1	1,763,038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33,820,257	18	35,856,778	18
2527	非流動負債				
2530	合約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二十四)	143,030	-	169,462	-
2536	應付公司債(附註四、十九及三十三)	23,780,842	13	26,577,681	15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四、十八、三十三及三十五)	21,271,385	11	25,791,468	13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四及二十一)	1,765,686	1	1,667,729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	2,393,616	1	2,269,307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十四、三十一、三十三及三十四)	5,495,619	3	6,393,420	3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二十二)	334,206	-	395,773	-
2645	存入保證金—非流動	445,128	-	386,639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四及二十)	4,778,586	3	4,594,397	2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60,408,098	32	68,245,876	35
2XXX	負債總計	94,228,355	50	104,102,654	53
3110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股本				
3110	普通股	36,057,054	19	36,057,054	18
3200	資本公積	21,362,840	11	23,490,559	12
331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0,471,766	11	19,603,354	10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48,192	-	2,235,038	1
3350	未分配盈餘	12,855,390	8	8,685,461	5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33,875,348	19	30,523,853	16
3400	其他權益	(150,002)	-	(89,282)	-
31XX	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91,145,240	49	89,982,184	46
36XX	非控制權益	1,379,573	1	1,012,377	1
3700	權益總計	92,524,813	50	90,994,561	47
38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86,753,168	100	\$ 195,097,215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旭東

經理人：井琪

會計主管：張淑珍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十四及三十四)	\$ 104,622,553	100	\$ 93,690,41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二十五及三十四)	<u>72,311,284</u>	<u>69</u>	<u>65,060,442</u>	<u>69</u>
5900	營業毛利	<u>32,311,269</u>	<u>31</u>	<u>28,629,975</u>	<u>31</u>
	營業費用(附註四、二十五及三十四)				
6100	推銷費用	11,769,672	11	9,964,050	11
6200	管理費用	5,786,958	6	5,179,482	5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u>283,128</u>	<u>-</u>	<u>257,340</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7,839,758</u>	<u>17</u>	<u>15,400,872</u>	<u>16</u>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附註四)	<u>1,031,735</u>	<u>1</u>	<u>827,426</u>	<u>1</u>
6900	營業淨利	<u>15,503,246</u>	<u>15</u>	<u>14,056,529</u>	<u>16</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九、二十五及三十四)				
7010	其他收入	229,620	-	239,100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506,513	1	130,687	-
7050	財務成本	(941,350)	(1)	(801,401)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285,022	-	321,474	-
76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損失	<u>(79,412)</u>	<u>-</u>	<u>(123,633)</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393</u>	<u>-</u>	<u>(233,773)</u>	<u>(1)</u>
7900	稅前淨利	15,503,639	15	13,822,756	15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十六)	<u>2,559,445</u>	<u>2</u>	<u>2,529,564</u>	<u>3</u>
8200	本年度淨利	<u>12,944,194</u>	<u>13</u>	<u>11,293,192</u>	<u>12</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二十二、二十三、二十六及三十三)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38,156	-	\$(14,702)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59,836)	-	(796,353) (1)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78,106)	-	3,589 -
		(99,786)	-	(807,466)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2,337	-	(9,481)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5,253	-	(50) -
		57,590	-	(9,531)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合計	(42,196)	-	(816,997) (1)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12,901,998	13	\$ 10,476,195 11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2,842,901	13	\$ 11,185,918 12
8620	非控制權益	101,293	-	107,274 -
8600		\$ 12,944,194	13	\$ 11,293,192 1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2,797,684	13	\$ 10,370,364 11
8720	非控制權益	104,314	-	105,831 -
8700		\$ 12,901,998	13	\$ 10,476,195 11
每股盈餘(附註二十七)				
9710	基 本	\$ 3.56		\$ 3.42
9810	稀 釋	\$ 3.56		\$ 3.4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旭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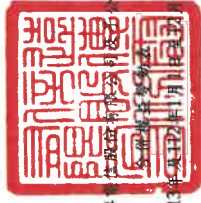


經理人：井琪



會計主管：張淑珍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各附屬公司

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其他權益項目(附註四、二十三及二十九)

保留盈餘

代碼	資本公積 (附註四、二十三及二十八)	法定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特別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三)	未分配盈餘 (附註四、二十三、二十九及三十)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遞延工具之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附註四、二十三及二十八)	權益總額
	\$	\$	\$	\$	\$	\$	\$	\$	\$	\$	\$
A1	112年1月1日餘額	32,585,008	26,365	21,476,579	9,651,744	27,360	1,852,282	48,395	63,267,457	920,719	64,188,176
B1	111年度盈餘分配：	-	-	964,929	-	-	-	-	-	-	-
B2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	-	-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933,501	-	-	-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每股2.379元	-	-	-	933,501	-	-	-	7,751,973	-	7,751,973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	-	-	-	-	-	-	-	-
T1	以法定盈餘公積配發現金股利-每股0.871元	-	-	-	-	-	-	-	1,673	-	1,673
D1	112年度淨利	-	-	2,838,154	-	-	-	-	2,838,154	-	2,838,154
D3	112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11,185,918	107,274	11,293,192
H1	合併發行新股	-	-	-	-	-	499	-	815,554	1,443	816,997
M3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472,046	23,455,435	-	-	792,764	-	-	26,927,481	-	26,927,481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12,851)	-	-	-	-	-	(12,851)	-	(12,851)
O1	對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	21,610	-	-	-	-	-	21,533	66,812	88,345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	-	-	-	(80,985)	(80,985)
Z1	112年12月31日餘額	36,057,054	23,490,559	19,603,354	8,685,461	18,552	158,481	48,395	89,982,184	1,012,377	90,994,561
B1	112年度盈餘分配：	-	-	868,412	-	-	-	-	-	-	-
B2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	-	-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686,846	-	-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每股2.635元	-	-	-	-	-	-	-	(9,501,034)	-	(9,501,034)
C3	逾期未領股利	-	500	-	-	-	-	-	500	-	500
C15	以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每股0.015元	-	-	-	-	-	-	-	-	-	-
D1	113年度淨利	-	-	-	-	-	-	-	2,217,509	-	2,217,509
D3	113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12,842,901	101,293	12,944,194
M5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10,410	-	-	137,942	1,363	-	45,217	3,021	42,196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78,880	-	-	-	-	-	10,410	8,679	19,089
O1	對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	-	-	-	-	-	-	73,005	233,445	306,450
Q1	開辦企業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	-	-	-	(97,019)	(97,019)
T1	取得子公司	-	-	-	-	21,903	-	-	-	-	-
Z1	113年12月31日餘額	36,057,054	21,362,840	20,471,766	12,855,390	75,234	274,520	889	91,145,240	1,379,573	92,524,813



董事長：徐旭東

經理人：井琪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11~

會計主管：張淑珍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15,503,639	\$ 13,822,756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3,175,846	11,654,666
A20200	攤銷費用	1,686,221	1,140,433
A20200	特許執照費攤銷	5,945,474	5,230,694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83,128	257,340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淨利益	(333,345)	(93,274)
A20900	財務成本	941,350	801,401
A21200	利息收入	(151,241)	(134,439)
A21300	股利收入	(26,259)	(38,102)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8,071	7,195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285,022)	(321,474)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損失	79,412	123,633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	(12,865)
A23700	存貨迴轉利益	(15,384)	(8,465)
A24600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利益)損失	(13,046)	1,507
A29900	租賃修改利益損失(利益)	2,673	(2,565)
A29900	其他項目	-	(3,410)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A3111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6,498)	3,811
A31125	合約資產	(630,205)	(407,158)
A31130	應收票據	12,918	(12,402)
A31150	應收帳款	(1,366,208)	(441,556)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12,962)	(95,862)
A31200	存貨	(442,975)	(331,689)
A31230	預付款項	(151,316)	(292,630)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86,866	77,191
A31270	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	1,049,089	208,414
A32125	合約負債	(78,660)	(634,312)
A32130	應付票據	(8,842)	4,426
A32150	應付帳款	1,075,056	(217,003)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06,510)	(698,312)
A32200	負債準備	31,147	(11,48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5,305)	267,267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7,371)	(17,200)
A3299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058,431)	(859,847)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 35,151,310	\$ 28,966,687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50,707	132,599
A33200	收取之股利	27,062	38,688
A33300	支付之利息	(859,819)	(746,594)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183,413)	(2,265,407)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2,285,847</u>	<u>26,125,973</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79,250)	(39,676)
B000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		
	退回股款	-	9,000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20,271)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28,726	-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0,000)	-
B02200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259,675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262,579)	(7,412,151)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61,051	41,036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891,135)	(324,961)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743,344	420,724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828,071)	(737,042)
B05000	因合併產生之現金流入	-	190,316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130,634	320,772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31,733)	-
B09900	其他投資活動	<u>1,242,620</u>	<u>1,109,563</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5,446,718)</u>	<u>(6,642,690)</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50,000	(3,331,530)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190,178)	(1,625,488)
C01200	發行公司債	3,495,480	6,490,445
C01300	償還公司債	(6,700,000)	(3,000,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3,385,888	15,312,782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20,355,696)	(19,775,336)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147,057	136,785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124,666)	(63,347)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4,035,676)	(3,528,903)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1,815,562)	(10,671,112)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317,468	81,150
C09900	逾期未領股利收回	<u>500</u>	<u>-</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5,825,385)</u>	<u>(19,974,554)</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10,062</u>	<u>(2,257)</u>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023,806	(493,528)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4,392,483</u>	<u>4,886,011</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5,416,289</u>	<u>\$ 4,392,48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旭東



經理人：井琪



會計主管：張淑珍



附件四、一一四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
及會計師核閱報告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421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421, Taiwan

Tel :+886 (2) 272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核閱報告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 言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遠傳集團）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以及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 圍

本會計師係依照核閱準則 2410 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結 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遠傳集團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以及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趙 永 祥

趙永祥



會計師 邵 志 明

邵志明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4633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8 月 6 日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4年6月30日暨民國113年12月31日及6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4年6月30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6月30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1100	流動資產						
111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及三十三)	\$ 5,319,938	3	\$ 5,416,289	3	\$ 4,868,859	3
111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三十二)	1,027,627	1	1,052,421	1	962,370	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及三十三)	698,852	-	647,070	-	791,242	-
1140	合約資產—流動(附註二十四)	6,138,732	4	5,886,564	3	5,829,396	3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九)	27,789	-	25,271	-	61,320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九)	11,389,206	7	12,233,197	7	11,594,197	6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九及三十三)	279,833	-	448,228	-	251,204	-
130X	存貨(附註十)	2,508,832	1	4,362,043	2	2,983,903	2
1410	預付款項	1,963,325	1	1,590,658	1	1,531,829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三十三及三十四)	529,466	-	557,730	-	516,897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三十三)	213,682	-	182,534	-	203,427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30,097,282	17	32,402,005	17	29,594,644	16
1510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三十二)	26,101	-	10,000	-	10,000	-
155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七及三十二)	862,514	-	842,134	-	668,419	-
156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二及三十三)	3,031,095	2	2,787,104	1	2,628,319	1
1600	合約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十四)	4,747,303	3	4,447,746	2	4,389,614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附註十三、三十三及三十四)	43,330,191	24	44,408,911	25	46,063,581	24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十四及三十三)	10,339,911	6	8,843,205	5	8,532,509	5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十五)	887,751	-	887,751	-	874,705	-
1791	特許執照費—淨額(附註十六)	57,385,619	31	60,361,311	33	63,337,003	35
1805	商譽(附註十六)	19,476,886	11	19,476,886	10	19,476,886	10
1821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十六及三十三)	3,465,629	2	3,855,816	2	4,095,619	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	1,041,939	1	1,042,475	1	1,054,944	1
1955	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非流動(附註二十四)	4,510,801	2	4,734,345	3	5,196,874	3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九、十七及三十三)	2,111,650	1	2,653,479	1	2,828,385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51,217,390	83	154,351,163	83	159,156,858	84
1XXX	資 產 總 計	\$ 181,314,672	100	\$ 186,753,168	100	\$ 188,751,502	100
2100	流動負債						
211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八及三十二)	\$ 1,397,000	1	\$ 340,000	-	\$ 4,023,000	2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八、三十二及三十四)	13,989	-	-	-	4,705,931	3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二十四)	2,986,001	1	3,120,854	2	3,141,855	2
2150	應付票據	4,458	-	5,645	-	5,887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三十三)	8,638,089	5	9,035,689	5	7,740,425	4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十)	20,012,712	11	7,338,701	4	18,970,375	10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	1,992,511	1	2,566,102	1	2,097,416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二十一)	252,829	-	366,494	-	325,201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十四、三十一、三十二及三十三)	3,178,494	2	2,938,331	2	3,191,919	2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八、十九、三十二及三十四)	5,409,021	3	6,365,540	3	9,714,344	5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三十三)	1,541,563	1	1,742,901	1	1,746,942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45,426,667	25	33,820,257	18	55,663,295	30
2527	非流動負債						
2530	合約負債—非流動(附註二十四)	145,237	-	143,030	-	148,021	-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十九及三十二)	24,980,439	14	23,780,842	13	25,077,467	14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八、三十二及三十四)	8,375,016	5	21,271,385	11	8,333,417	4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二十一)	1,765,510	1	1,765,686	1	1,692,053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	2,444,524	1	2,393,616	1	2,274,691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十四、三十一、三十二及三十三)	6,973,762	4	5,495,619	3	5,188,959	3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二十二)	323,118	-	334,206	-	391,730	-
2645	存入保證金—非流動	498,303	-	445,128	-	399,213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二十)	4,231,577	2	4,778,586	3	4,166,304	2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49,728,486	27	60,408,098	32	47,671,855	25
2XXX	負債總計	95,155,153	52	94,228,355	50	103,335,150	55
3110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股本						
3200	普通股	36,057,054	20	36,057,054	19	36,057,054	19
3200	資本公積	20,021,766	11	21,362,840	11	21,258,559	11
331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1,757,019	12	20,471,766	11	20,471,766	1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20,123	-	548,192	-	548,192	-
3350	未分配盈餘	6,620,115	4	12,855,390	8	6,056,753	3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28,997,257	16	33,875,348	19	27,076,711	14
3400	其他權益	(208,844)	-	(150,002)	-	(138,575)	-
31XX	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84,867,233	47	91,145,240	49	84,253,749	44
36XX	非控制權益	1,292,286	1	1,379,573	1	1,162,603	1
	權益總計	86,159,519	48	92,524,813	50	85,416,352	45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81,314,672	100	\$ 186,753,168	100	\$ 188,751,502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旭東

經理人：井琪

會計主管：張淑珍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4月1日至6月30日與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4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13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13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二十四及三十三)	\$ 25,225,399	100	\$ 24,970,030	100	\$ 51,267,706	100	\$ 50,716,11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二十五及三十三)	17,131,915	68	17,072,072	68	34,896,264	68	35,033,726	69
5900 營業毛利	8,093,484	32	7,897,958	32	16,371,442	32	15,682,388	31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五及三十三)								
6100 推銷費用	2,553,196	10	2,860,376	11	5,263,121	10	5,812,820	11
6200 管理費用	1,556,267	6	1,438,824	6	3,031,733	6	2,878,349	6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68,244	-	72,627	1	134,451	-	159,618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4,177,707	16	4,371,827	18	8,429,305	16	8,850,787	17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290,603	1	234,679	1	579,942	1	468,682	1
6900 營業淨利	4,206,380	17	3,760,810	15	8,522,079	17	7,300,283	1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十五及三十三)								
7010 其他收入	61,876	-	74,895	-	97,941	-	111,337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86,964	-	158,648	1	(2,028)	-	327,986	1
7050 財務成本	(206,013)	-	(223,559)	(1)	(424,023)	(1)	(461,955)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48,887	-	45,316	-	48,854	-	88,725	-
76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損失	(17,068)	-	(40,150)	-	(44,592)	-	(45,787)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5,354)	-	15,150	-	(323,848)	(1)	20,306	-
7900 稅前淨利	4,181,026	17	3,775,960	15	8,198,231	16	7,320,589	15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十六)	781,397	3	621,335	2	1,530,309	3	1,196,166	3
8200 本期淨利	3,399,629	14	3,154,625	13	6,667,922	13	6,124,423	12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二十三、二十六及三十二)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28,985	-	(33,813)	-	1,011	-	(63,691)	-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8,461	-	(12,967)	-	28,168	-	(28,059)	-
	37,446	-	(46,780)	-	29,179	-	(91,750)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7,453)	-	11,692	-	(86,206)	-	44,023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5,614)	-	361	-	(6,491)	-	(1,230)	-
	(103,067)	-	12,053	-	(92,697)	-	42,793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合計	(65,621)	-	(34,727)	-	(63,518)	-	(48,957)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334,008	14	\$ 3,119,898	13	\$ 6,604,404	13	\$ 6,075,466	1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13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13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3,374,023	14	\$ 3,121,142	13	\$ 6,615,577	13	\$ 6,060,315	12
8620	非控制權益	25,606	-	33,483	-	52,345	-	64,108	-
8600		<u>\$ 3,399,629</u>	<u>14</u>	<u>\$ 3,154,625</u>	<u>13</u>	<u>\$ 6,667,922</u>	<u>13</u>	<u>\$ 6,124,423</u>	<u>12</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3,315,011	14	\$ 3,085,915	13	\$ 6,558,064	13	\$ 6,009,886	12
8720	非控制權益	18,997	-	33,983	-	46,340	-	65,580	-
8700		<u>\$ 3,334,008</u>	<u>14</u>	<u>\$ 3,119,898</u>	<u>13</u>	<u>\$ 6,604,404</u>	<u>13</u>	<u>\$ 6,075,466</u>	<u>12</u>
	每股盈餘(附註二十七)								
9710	基 本	<u>\$ 0.94</u>		<u>\$ 0.87</u>		<u>\$ 1.83</u>		<u>\$ 1.68</u>	
9810	稀 釋	<u>\$ 0.94</u>		<u>\$ 0.87</u>		<u>\$ 1.83</u>		<u>\$ 1.68</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旭東



經理人：井琪



會計主管：張淑珍





益隆之生藥公司於廣東省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會計主管：張淑珍

董事長：徐旭東

 $\frac{1}{2}$

張珍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4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13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8,198,231	\$ 7,320,589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6,597,085	6,694,063
A20200	攤銷費用	772,479	863,512
A20200	特許執照費攤銷	2,975,692	2,969,782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34,451	159,618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淨損失 (利益)	34,794	(249,792)
A20900	財務成本	424,023	461,955
A21200	利息收入	(69,280)	(81,324)
A21300	股利收入	(4,345)	(2,498)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208	1,029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48,854)	(88,725)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損失	44,592	45,787
A23700	存貨跌價損失(迴轉利益)	1,212	(17,231)
A29900	租賃修改(利益)損失	(1,156)	3,575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A3111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6,101)	(10,000)
A31125	合約資產	(548,523)	(514,905)
A31130	應收票據	(2,518)	(23,131)
A31150	應收帳款	738,635	(617,847)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168,395	184,062
A31200	存貨	1,851,999	937,012
A31230	預付款項	(373,231)	(94,48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5,436)	103,515
A31270	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	223,544	586,560
A32125	合約負債	(132,646)	(52,668)
A32130	應付票據	(1,187)	(8,600)
A32150	應付帳款	(397,600)	(220,208)
A32180	其他應付款	(749,908)	(628,365)
A32200	負債準備	(146,545)	(5,963)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97,884)	44,368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1,229)	(4,128)
A32990	其他非流動負債	(590,258)	(482,708)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13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 18,838,639	\$ 17,272,847
A33100	收取之利息	66,724	79,347
A33200	收取之股利	-	802
A33300	支付之利息	(542,649)	(513,83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047,816)	(1,410,948)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6,314,898	15,428,21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8,220)	(10,000)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1,782)	-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84,554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39,700)	(20,000)
B02200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	259,675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799,207)	(3,015,926)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38,914	14,689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407,414)	(332,587)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512,628	253,082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237,573)	(401,716)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28,264	171,467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31,733)
B09900	其他投資活動	43,249	54,615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140,841)	(2,873,88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057,000	3,733,000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13,989	4,515,753
C01200	發行公司債	2,995,970	3,495,480
C01300	償還公司債	(5,000,000)	(3,200,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395,997	1,597,24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1,049,004)	(20,355,696)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116,419	46,203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61,217)	(59,370)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1,717,928)	(1,901,028)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255)	42,581
C09900	股東逾期未領股利收回	506	50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3,248,523)	(12,085,337)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1,885)	7,378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96,351)	476,376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416,289	4,392,483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319,938	\$ 4,868,85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旭東



經理人：井琪



會計主管：張淑珍



附件五、一一二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
師查核報告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016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016, Taiwan

Tel :+886 (2) 272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行動電信服務收入認列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最主要之收入來源為行動電信服務收入，民國 112 年度佔總收入比例 61%，由於該等收入之計算高度仰賴自動化資訊系統，不同系統之間的資料拋轉設定複雜，資料量龐大；另因應市場之需求及競爭而經常性推出不同之商品及服務組合，該費率係由人工於系統設定，考量電信服務收入相關系統及費率設定之相關控制作業其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均將直接重大影響收入金額計算之正確性，因而將其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行動電信服務收入之相關會計政策已納入年度財務報表之附註中，請參閱附註四揭露資訊。

本會計師藉由執行控制測試以了解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行動電信服務收入認列流程及相關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情形。

此外，本會計師亦委由內部 IT 專家對該公司之行動通信業務收入相關之系統及其控制作業進行瞭解評估並執行下列主要查核程序：

1. 辨識處理行動通信業務收入之重要系統，評估並測試該等系統之一般資訊系統控制，包括存取控制及變更控制；
2. 測試交換機資訊拋轉至帳單系統之完整及正確性控制；
3. 測試帳單系統費率設定之存取控制及變更控制；
4. 執行帳單系統話費計算正確性測試；
5. 執行帳單系統月租費、通話費及增值服務批價與出帳之完整及正確性測試。

本會計師於查核期間內，配合內部 IT 專家執行下列查核程序：

1. 執行撥打測試以確認交換機資訊之正確性及完整性；
2. 抽核行動用戶合約，確認帳單系統資訊之正確性。

本會計師亦針對已提供服務且已發出帳單及未發出帳單之收入認列其帳務處理進行測試：

1. 針對已出帳之收入，檢視系統報表核對帳單系統與帳務系統金額是否有差異。

2. 針對未出帳之收入，檢視未出帳報表，依適用費率重新計算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已提供服務之金額，核對入帳金額是否正確。

合併亞太電信淨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於 112 年度合併亞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以提升競爭力、擴大營運規模及發揮經營綜效，此合併案金額重大且透過此合併案收購價格分攤後取得之淨資產應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認列。其價值估計涉及管理階層之判斷及估計，因而將其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執行下列主要查核程序：

1. 確認此合併案交易過程是否符合公司訂定之內部控制制度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之相關規定，並評估其採用之外部專家適當性；
2. 取得合併契約及公司登記資料，確認入帳基礎及時點是否適當；
3. 覆核管理階層委託外部鑑價公司出具之收購價格分攤報告，評估其使用方法及假設與各項參數之合理性，核算認列之淨資產公允價值計算之正確性，並與帳載金額核對。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

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趙 永 祥



趙永祥

會計師 邵 志 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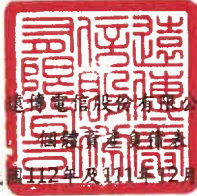


邵志明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4633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2 月 22 日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重編後)					
代 碼	資 產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六及三十)	\$ 1,596,278	\$ 1	\$ 2,045,423	\$ 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二十九)	-	-	3,840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三十)	55,252	-	6,269	-				
1140	合約資產－流動(附註四、五及二十一)	5,286,701	3	4,940,538	3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及八)	8,399,610	4	7,233,548	5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五、八及三十)	617,294	-	393,721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四及三十)	116,130	-	120,727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九)	2,301,514	1	1,855,649	1				
1410	預付款項	919,558	1	640,149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三十及三十一)	543,332	-	460,180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四)	161,390	-	32,783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9,997,059	10	17,732,827	10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七及二十九)	550,793	-	3,606,612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	30,384,279	15	29,757,408	17				
1560	合約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五及二十一)	4,119,329	2	3,670,472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附註四、五、十一及三十)	33,949,207	17	26,452,448	15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五、十二及三十)	10,204,076	5	7,852,358	5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及十三)	869,655	1	704,242	-				
1791	特許執照費－淨額(附註一、四及十四)	67,399,485	34	65,086,179	37				
1805	商譽(附註四、五及十四)	18,656,852	9	10,283,031	6				
1821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五、十四及三十)	2,781,415	1	1,931,489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三、四、五及二十三)	874,413	1	824,830	1				
1920	存出保證金 (附註三十)	914,758	1	780,286	1				
1955	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非流動(附註四、五及二十一)	6,513,085	3	4,392,418	3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四及八)	1,583,153	1	741,059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78,800,500	90	156,082,832	90				
1XXX	資 產 總 計	\$ 198,797,559	100	\$ 173,815,659	100				
負債及權益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四及十五)	-	-	999,512	1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二十一)	2,340,471	2	2,767,771	2				
2150	應付票據	14,001	-	5,691	-				
2170	應付帳款	4,210,318	2	3,410,048	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三十)	592,106	-	425,395	-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七)	6,683,738	3	5,678,709	3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三十)	12,155,247	6	11,269,886	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五及二十三)	1,758,186	1	2,353,129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十二及三十)	3,604,302	2	2,610,102	2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四、十五及十六)	9,198,734	4	2,999,647	2				
2345	存入保證金－流動	140,336	-	67,825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四及十八)	1,248,680	1	1,197,742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41,946,119	21	33,785,457	20				
非流動負債									
2527	合約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二十一)	-	-	10,190,018	6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四、十六及二十九)	26,577,681	14	26,778,746	15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四、十五及二十九)	25,598,964	13	26,994,330	16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四及十八)	1,082,130	1	604,990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三、四、五及二十三)	2,176,955	1	2,116,981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十二及三十)	6,147,388	3	4,799,142	3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九)	395,773	-	399,377	-				
2645	存入保證金－非流動	296,731	-	173,267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四、十及十七)	4,593,634	2	4,705,894	3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66,869,256	34	76,762,745	44				
2XXX	負債總計	108,815,375	55	110,548,202	64				
權 益									
股 本									
3110	普通股	36,057,054	18	32,585,008	18				
3200	資本公積	23,490,559	12	26,365	-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9,603,354	10	21,476,579	1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235,038	1	1,301,537	1				
3350	未分配盈餘	8,685,461	4	9,651,744	6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30,523,853	15	32,429,860	19				
3400	其他權益	(89,282)	-	(1,773,776)	(1)				
權益總計						89,982,184	45	63,267,457	36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98,797,559	100	\$ 173,815,659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旭東



經理人：井琪



~8~

會計主管：張淑珍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12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十一及三十)	\$ 70,133,452	100	\$ 66,034,80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九、二十二及三十)	46,362,175	66	43,798,885	66
5900	營業毛利	23,771,277	34	22,235,915	34
	營業費用(附註四、二十二及三十)				
6100	推銷費用	8,737,568	12	8,754,484	13
6200	管理費用	3,880,771	6	3,645,752	6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46,698	-	229,223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2,865,037	18	12,629,459	19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附註四)	823,581	1	583,249	1
6900	營業淨利	11,729,821	17	10,189,705	1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二十二及三十)				
7010	其他收入	237,023	-	174,871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2,232	-	92,462	-
7050	財務成本	(916,705)	(1)	(708,316)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2,185,165	3	1,807,823	3
76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損失	(110,511)	-	(188,288)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417,204	2	1,178,552	2
7900	稅前淨利	13,147,025	19	11,368,257	18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十三)	1,961,107	3	1,760,362	3
8200	本年度淨利	11,185,918	16	9,607,895	15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十九、二十及二十九)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0,844)	-	\$ 91,613	-
8312	不動產重估增值	-	-	32,330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573,060)	(1)	(1,193,950)	(2)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222,343)	-	160,678	-
		(806,247)	(1)	(909,329)	(2)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60)	-	68	-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9,147)	-	65,404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合計	\$ (9,307)	-	\$ 65,472	-
		(815,554)	(1)	(843,857)	(2)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10,370,364	15	\$ 8,764,038	13
	每股盈餘(附註二十四)				
9710	基 本	\$ 3.42		\$ 2.95	
9810	稀 釋	\$ 3.41		\$ 2.94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旭東



經理人：井琪



會計主管：張淑珍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111年1月1日餘額	保豐農林										其他權益項目(附註四、二十及二十五)			
		普通股股本 (附註四及 二十)	資本公積 (附註四及 二十)	法定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	特別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	未分配盈餘 (附註四、二十及 二十五)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非實 現評價損益	遞延工具 之損益	不動產 重估增值	權益總額				
A1	111年1月1日餘額	\$ 32,585,008	\$ 2,389,840	\$ 21,122,282	\$ 723,516	\$ 9,149,448	\$ (36,747)	\$ (799,017)	\$ 1,386	\$ -	\$ 65,135,716				
B1	110年度盈餘分配：	-	-	914,759	-	(914,759)	-	-	-	-	-				
B3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578,021	(578,021)	-	-	-	-	-				
B5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7,654,218)	-	-	-	-	(7,654,218)				
C7	普通股現金股利-每股2.349元	-	-	-	-	-	-	-	-	-	-				
C7	採用權益法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41	-	-	(12,452)	-	-	-	-	(12,411)				
C15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每股0.729元	-	(2,375,447)	-	-	-	-	-	-	-	(2,375,447)				
T1	以法定盈餘公積配發現金股利-每股0.172元	-	-	(560,462)	-	-	-	-	-	-	(560,462)				
D1	111年度淨利	-	-	-	-	9,607,895	-	-	-	-	9,607,895				
D3	111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95,541	64,107	1,053,265	1,365	48,395	(843,857)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	(41,690)	-	-	-	-	(29,958)				
N1	對子公司所有權基礎給付交易	-	11,732	-	-	-	-	-	-	-	-				
N1	子公司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199	-	-	-	-	-	-	-	199				
Z1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32,585,008	\$ 26,365	\$ 21,476,579	\$ 1,301,537	\$ 9,651,744	\$ 27,360	\$ (1,852,282)	\$ 2,751	\$ 48,395	\$ 63,267,457				
B1	111年度盈餘分配：	-	-	964,929	-	(964,929)	-	-	-	-	-				
B3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933,501	(933,501)	-	-	-	-	-				
B5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7,751,973)	-	-	-	-	(7,751,973)				
C7	普通股現金股利-每股2.379元	-	-	-	-	-	-	-	-	-	-				
C7	採用權益法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	-	-	(1,673)	-	-	-	-	(1,673)				
T1	以法定盈餘公積配發現金股利-每股0.871元	-	-	(2,838,154)	-	-	-	-	-	-	(2,838,154)				
D1	112年度淨利	-	-	-	-	11,185,918	-	-	-	-	11,185,918				
D3	112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13,483)	(8,808)	(792,764)	(499)	-	(815,554)				
H1	合併發行新股	3,472,046	23,455,435	-	-	-	-	-	-	-	26,927,481				
M3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2,851)	-	-	-	-	-	-	-	(12,851)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16,372	-	-	(77)	-	-	-	-	16,295				
N1	對子公司所有權基礎給付交易	-	5,238	-	-	-	-	-	-	-	5,238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2,486,565)	-	2,486,565	-	-	-				
Z1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36,057,054	\$ 23,490,559	\$ 19,603,354	\$ 2,235,038	\$ 8,685,461	\$ 18,552	\$ (158,481)	\$ 2,252	\$ 48,395	\$ 89,982,184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經理人：井琪

會計主管：張淑珍

董事長：徐旭東



~11~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13,147,025	\$ 11,368,257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9,889,733	10,045,119
A20200	攤銷費用	975,803	952,579
A20200	特許執照費攤銷	5,230,694	5,152,658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46,698	229,223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損失	29	-
A20900	利息費用	916,705	708,316
A21200	利息收入	(81,379)	(39,056)
A21300	股利收入	(33,427)	(19,194)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2,185,165)	(1,807,823)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損失	110,511	188,288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12,865)	-
A23700	存貨跌價(迴轉利益)損失	(4,002)	9,970
A24600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損失	4,241	5,572
A29900	租賃修改利益	(2,509)	(1,014)
A29900	其他項目	(3,410)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A3111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811	(3,840)
A31125	合約資產	(420,898)	(75,760)
A31150	應收帳款	(284,572)	(1,336,653)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219,999)	(745)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344	(4,616)
A31200	存貨	(438,530)	(10,376)
A31230	預付款項	(221,117)	(12,916)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4,306	(7,695)
A31270	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	168,887	179,194
A32125	合約負債	(611,552)	(9,451)
A32130	應付票據	4,786	(549)
A32150	應付帳款	(75,432)	(46,506)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84,470	(137,021)
A32180	其他應付款	(728,104)	44,401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97,433	(76,651)
A32200	負債準備	(14,390)	(12,80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70,397	314,523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7,159)	(19,153)
A32990	其他非流動負債	(859,284)	(619,837)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 24,872,079	\$ 24,956,442
A33100	收取之利息	79,813	42,065
A33200	收取之股利	1,882,129	4,161,942
A33300	支付之利息	(856,039)	(733,21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703,005)	(1,350,51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4,274,977</u>	<u>27,076,717</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9,676)	-
B000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9,000	-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8,983)	-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5,416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737,077)	(41,250)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070,132)	(7,059,600)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7,373	53,395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220,684)	(190,995)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294,696	143,799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660,837)	(940,526)
B05000	因合併產生之現金流入	186,963	-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	(35,745)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299,831	-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	(700,000)
B09900	其他投資活動	<u>1,109,217</u>	<u>1,864,443</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5,850,309)</u>	<u>(6,901,063)</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減少	(3,085,000)	-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增加	(1,599,476)	999,512
C01200	發行公司債	6,490,445	4,493,170
C01300	償還公司債	(3,000,000)	(9,700,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5,251,740	10,348,799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9,769,598)	(11,292,561)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101,830	50,917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43,667)	(35,481)
C0370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融資款增加(減少)	700,000	(500,000)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3,329,960)	(3,272,047)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u>(10,590,127)</u>	<u>(10,590,127)</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8,873,813)</u>	<u>(19,497,818)</u>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449,145)	677,836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2,045,423</u>	<u>1,367,587</u>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596,278</u>	<u>\$ 2,045,42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旭東



經理人：井琪



會計主管：張淑珍



附件六、一一三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
師查核報告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016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016, Taiwan

Tel: +886 (2) 2725-9988
Fax: +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行動電信服務收入認列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最主要之收入來源為行動電信服務收入，民國 113 年度佔總收入比例 62%，由於該等收入之計算高度仰賴自動化資訊系統，不同系統之間的資料拋轉設定複雜，資料量龐大；另因應市場之需求及競爭而經常性推出不同之商品及服務組合，該費率係由人工於系統設定，考量電信服務收入相關系統及費率設定之相關控制作業其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均將直接重大影響收入金額計算之正確性，因而將其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行動電信服務收入之相關會計政策已納入年度財務報表之附註中，請參閱附註四揭露資訊。

本會計師藉由執行控制測試以了解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行動電信服務收入認列流程及相關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情形。

此外，本會計師亦委由內部 IT 專家對該公司之行動通信業務收入相關之系統及其控制作業進行瞭解評估並執行下列主要查核程序：

1. 辨識處理行動通信業務收入之重要系統，評估並測試該等系統之一般資訊系統控制，包括存取控制及變更控制；
2. 測試交換機資訊拋轉至帳單系統之完整及正確性控制；
3. 測試帳單系統費率設定之存取控制及變更控制；
4. 執行帳單系統話費計算正確性測試；
5. 執行帳單系統月租費、通話費及增值服务批價與出帳之完整及正確性測試。

本會計師於查核期間內，配合內部 IT 專家執行下列查核程序：

1. 執行撥打測試以確認交換機資訊之正確性及完整性；
2. 抽核行動用戶合約，確認帳單系統資訊之正確性。

本會計師亦針對已提供服務且已發出帳單及未發出帳單之收入認列其帳務處理進行測試：

1. 針對已出帳之收入，檢視系統報表核對帳單系統與帳務系統金額是否有差異。
2. 針對未出帳之收入，檢視未出帳報表，依適用費率重新計算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已提供服務之金額，核對入帳金額是否正確。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趙永祥

趙永祥



會計師 邵志明

邵志明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4633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2 月 20 日

遠東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六及三十)	\$ 2,050,097	1	\$ 1,596,278	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二十九)	6,498	-	-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三十)	24	-	55,252	-
1140	合約資產－流動(附註四、五及二十一)	5,601,943	3	5,286,701	3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及八)	9,609,712	6	8,399,610	4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五、八及三十)	537,713	-	617,294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四及三十)	143,496	-	116,130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九)	2,513,092	2	2,301,584	1
1410	預付款項	947,556	-	919,558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三十及三十一)	483,269	-	543,332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四)	80,340	-	224,675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21,973,740	12	20,060,414	10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七及二十九)	683,533	-	550,793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十及三十)	31,143,857	16	30,306,879	15
1560	合約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五及二十一)	4,447,746	2	4,119,329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附註四、五、十一及三十)	31,149,758	16	33,987,250	17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五、十二及三十)	8,405,468	4	10,204,076	5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及十三)	831,955	-	869,655	-
1791	特許執照費－淨額(附註四、五及十四)	60,361,311	33	66,306,785	34
1805	商譽(附註四、五及十四)	18,515,999	10	18,515,999	9
1821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五、十四及三十)	3,566,295	2	4,061,751	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十三)	941,514	-	874,413	1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三十)	1,090,729	1	914,758	1
1955	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非流動(附註四、五及二十一)	5,576,580	3	6,513,085	3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四及八)	1,015,146	1	1,583,153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67,729,891	88	178,807,926	90
1XXX	資 產 總 計	\$ 189,703,631	100	\$ 198,868,340	100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二十一)	2,380,438	1	2,340,471	2
2150	應付票據	4,191	-	14,001	-
2170	應付帳款	4,755,480	3	4,210,318	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三十)	680,172	-	592,106	-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七)	5,963,448	3	6,683,738	3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三十)	12,761,916	7	12,155,247	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五及二十三)	2,173,389	1	1,728,323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十二、二十七、二十九及三十)	2,793,712	2	3,604,302	2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四、十五、十六及二十九)	6,299,421	3	9,198,734	4
2345	存入保證金－流動	127,319	-	140,336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四及十八)	1,508,403	1	1,349,324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39,447,889	21	42,016,900	21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四、十六及二十九)	23,780,842	13	26,577,681	14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四、十五及二十九)	21,145,000	11	25,598,964	13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四及十八)	1,172,431	1	1,082,130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十三)	2,291,061	1	2,176,955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十二、二十七、二十九及三十)	5,225,280	3	6,147,388	3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九)	333,739	-	395,773	-
2645	存入保證金－非流動	324,681	-	296,731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四、十及十七)	4,837,468	2	4,593,634	2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59,110,502	31	66,869,256	34
2XXX	負債總計	98,558,391	52	108,886,156	55
權 益					
股 本					
3110	普通股	36,057,054	19	36,057,054	18
3200	資本公積	21,362,840	11	23,490,559	12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0,471,766	11	19,603,354	10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48,192	-	2,235,038	1
3350	未分配盈餘	12,855,390	7	8,685,461	4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33,875,348	18	30,523,853	15
3400	其他權益	(150,002)	-	(89,282)	-
	權益總計	91,145,240	48	89,982,184	45
負 債 及 權 益 總 計		\$ 189,703,631	100	\$ 198,868,340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旭東

經理人：井琪

會計主管：張淑珍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十一及三十)	\$ 80,860,217	100	\$ 70,133,452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九、二十二及三十)	53,712,705	66	46,362,175	66
5900	營業毛利	27,147,512	34	23,771,277	34
	營業費用(附註四、二十二及三十)				
6100	推銷費用	10,612,274	13	8,737,568	12
6200	管理費用	4,480,520	6	3,880,771	6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79,691	-	246,698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5,372,485	19	12,865,037	18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附註四)	1,031,157	1	823,581	1
6900	營業淨利	12,806,184	16	11,729,821	1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八、二十二及三十)				
7010	其他收入	222,910	-	237,023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51,415	-	22,232	-
7050	財務成本	(1,094,382)	(1)	(916,705)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2,676,352	3	2,185,165	3
76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損失	(77,373)	-	(110,511)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878,922	2	1,417,204	2
7900	稅前淨利	14,685,106	18	13,147,025	19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十三)	1,842,205	2	1,961,107	3
8200	本年度淨利	12,842,901	16	11,185,918	16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十九、二十及二十九)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35,493	-	(10,844)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36,510)	-	(573,060)	(1)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99,519)	-	(222,343)	-
		(100,536)	-	(806,247)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18	-	(160)	-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54,901	-	(9,147)	-
		55,319	-	(9,307)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合計	\$(45,217)	-	\$(815,554)	(1)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12,797,684</u>	<u>16</u>	<u>10,370,364</u>	<u>15</u>
	每股盈餘(附註二十四)				
9710	基 本	\$ 3.56		\$ 3.42	
9810	稀 釋	\$ 3.56		\$ 3.41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旭東



經理人：井琪



會計主管：張淑珍





民國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112年1月1日餘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附註四、二十一及二十五)			
		普通股股本 (附註四 及二十一)	資本公積 (附註四 、二十一及二十五)	法定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	特別盈餘公積 (附註二十)	未分配盈餘 (附註四、二十一及二十五)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未實 現評價(損)益	遞延工具 之損益
A1	32,585,008	\$ 32,585,008	\$ 26,365	\$ 21,476,579	\$ 1,301,537	\$ 9,651,744	\$ 27,360	\$ 1,852,282	\$ 2,751
B1		-	-	964,929	-	(964,929)	-	-	-
B3		-	-	-	933,501	(933,501)	-	-	-
B5		-	-	-	-	(7,751,973)	-	-	(7,751,973)
C7		-	-	-	-	(1,673)	-	-	(1,673)
T1		-	-	(2,838,154)	-	-	-	-	(2,838,154)
D1		-	-	-	-	11,185,918	-	-	11,185,918
D3		-	-	-	-	(13,483)	(8,808)	(792,764)	(499)
H1		3,472,046	23,455,435	-	-	-	-	-	-
M3		-	(12,851)	-	-	-	-	-	-
M7		-	21,610	-	-	(77)	-	-	-
Q1		-	-	-	-	(2,486,565)	-	2,486,565	-
Z1		36,057,054	23,490,559	19,603,354	2,235,038	8,685,461	18,552	(158,481)	2,252
B1		-	-	868,412	-	(868,412)	-	-	-
B3		-	-	-	(1,686,846)	1,686,846	-	-	-
B5		-	-	-	-	(9,501,034)	-	-	(9,501,034)
C3		-	500	-	-	-	-	-	500
C15		-	(2,217,509)	-	-	-	-	-	(2,217,509)
D1		-	-	-	-	12,842,901	-	-	-
D3		-	-	-	-	37,406	56,682	(137,942)	(1,363)
M5		-	10,410	-	-	-	-	-	-
M7		-	78,880	-	-	(5,875)	-	-	-
Q1		-	-	-	-	(21,903)	-	21,903	-
Z1		36,057,054	21,362,840	20,471,766	548,192	12,855,390	75,234	(274,520)	889



董事長：徐旭東

經理人：井琪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10~

會計主管：張淑珍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3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14,685,106	\$ 13,147,025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1,509,314	9,889,733
A20200	攤銷費用	1,529,014	975,803
A20200	特許執照費攤銷	5,945,474	5,230,694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79,691	246,698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損失	-	29
A20900	財務成本	1,094,382	916,705
A21200	利息收入	(88,582)	(81,379)
A21300	股利收入	(22,261)	(33,427)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2,676,352)	(2,185,165)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損失	77,373	110,511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	(12,865)
A23700	存貨迴轉利益	(18,986)	(4,002)
A24600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利益)損失	(11,967)	4,241
A29900	租賃修改損失(利益)	2,731	(2,509)
A29900	其他項目	-	(3,410)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A3111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498)	3,811
A31125	合約資產	(643,659)	(420,898)
A31150	應收帳款	(1,487,408)	(284,572)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79,581	(219,999)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4,880)	10,344
A31200	存貨	(192,522)	(438,530)
A31230	預付款項	(27,998)	(221,11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49,011	24,306
A31270	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	936,505	168,887
A32125	合約負債	39,967	(611,552)
A32130	應付票據	(9,810)	4,786
A32150	應付帳款	545,162	(75,432)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88,066	84,470
A32180	其他應付款	(388,241)	(728,104)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50,664)	197,433
A32200	負債準備	(6,374)	(14,39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56,377	70,397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7,668)	(17,159)
A3299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057,832)	(859,284)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 30,386,052	\$ 24,872,079
A33100	收取之利息	87,378	79,813
A33200	收取之股利	1,983,442	1,882,129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009,986)	(856,039)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359,007)	(1,703,00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0,087,879</u>	<u>24,274,977</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69,250)	(39,676)
B000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9,000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48,983)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5,228	-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1,000)	(737,077)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975,099)	(6,070,132)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48,790	27,373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739,977)	(220,684)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564,006	294,696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713,085)	(660,837)
B05000	因合併產生之現金流入	-	186,963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146,089	299,831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31,733)	-
B09900	其他投資活動	<u>1,240,074</u>	<u>1,109,217</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4,595,957)</u>	<u>(5,850,309)</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減少	-	(3,085,000)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	(1,599,476)
C01200	發行公司債	3,495,480	6,490,445
C01300	償還公司債	(6,700,000)	(3,000,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2,098,622	15,251,74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9,052,415)	(19,769,598)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122,992	101,830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108,059)	(43,667)
C0370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融資款增加	650,000	700,000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3,826,680)	(3,329,960)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1,718,543)	(10,590,127)
C09900	逾期未領股利收回	500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5,038,103)</u>	<u>(18,873,813)</u>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453,819	(449,145)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596,278</u>	<u>2,045,423</u>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050,097</u>	<u>\$ 1,596,278</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旭東



經理人：井琪



會計主管：張淑珍



附件七、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師複核彙總意見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為無償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不超過普通股 2,000,000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金額不超過新台幣 20,000,000 元，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業依規定填報案件檢查表，並經本會計師採取必要程序予以複核，特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出具本複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意見，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之案件檢查表所載事項，並未發現有違反法令致影響無償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情事。

此 致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趙 永 祥



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1 0 月 1 4 日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徐旭東



僅供遠傳電信(股)公司發行發行民國一一四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公開說明書使用